

公司代码：603083

公司简称：剑桥科技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 Gerald G Wong 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文超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崔新家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23 年度拟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之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3 元（含税），不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如在本预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 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剑桥科技、CIG	指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美籍华人 Gerald G Wong，中文名为黄钢
CIG 开曼、控股股东	指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CIG Holding	指	Hong Kong CIG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剑桥工业（香港）有限公司	指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Limited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CIG 美国	指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指	CIG Photonics Europe GmbH（原名 One Fiber Access GmbH）
浙江剑桥	指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康令	指	原名上海康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22 年 6 月 27 日更名为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宜桥	指	上海康宜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ICT	指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的缩写，信息通信技术，是电信服务、信息服务、IT 服务及应用的有机结合，是信息、通信、科技相融合而形成的一个新的概念和新的技术领域。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 的缩写，即自主设计制造，指结构、外观、工艺等主要由生产商自主开发，产品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的一种运营模式。
JDM	指	Joint Design Manufacture 的缩写，即协同设计制造，即生产方与客户共同参与设计，生产方负责加工制造，由客户贴牌买入并负责销售的一种运营模式。
Mesh	指	Mesh 网络即“无线网格网络”，或自组网，是“多跳（multi-hop）”网络，是由 ad hoc 网络发展而来，是解决“最后一公里”问题的关键技术之一。在向下一代网络演进的过程中，无线是一个不可缺的技术。无线 mesh 可以与其它网络协同通信，是一个动态的可以不断扩展的网络架构，任意的两个设备均可以保持无线互联。
EMS	指	Electronics Manufacturing Service 的缩写，即专业电子制造服务或专业电子代工服务，又称为 ECM（Electronics Contract Manufacturing），指为电子产品品牌所有者提供制造、采购、部分设计以及物流等一系列服务。其具体模式通常可分为两种：纯代工模式，企业仅关注制造过程，品牌商直接供料，并提供专用设备；代工带料模式，企业除了为品牌商提供制造服务，还同时提供全部或部分物料的采购服务。

OEM	指	俗称代工（生产），基本含义为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之后将所订产品低价买断，并直接贴上自己的品牌商标。
OLT	指	Optical Line Terminal 的缩写，即光线路终端，为光接入网提供 GPON/EPON 系统与服务提供商的核心数据、视频、电话等业务接口，并经一个或多个 ODN 与 ONT (Optical Network Terminal, 即光网络终端) 通信，OLT 与 ONT 的关系是主从通信关系。OLT 一般设置在网络的前端。
PON	指	Passive Optical Network 的缩写，即无源光通信网络，是指 ODN(即 Optical Distribution Network, 是基于 PON 设备的光纤到户网络，主要是为 OLT 和 ONT 之间提供光传输通道。)中不含有任何电子器件和电子光源，全部由光分路器等无源器件组成，不需要贵重的有源电子设备。
EPON	指	Ethernet Passive Optical Network 的缩写，即以太网无源光网络，是 PON 技术一种，由第一英里以太网联盟 (EFMA) 提出的一种光纤接入网技术，采用点到多点结构、无源光纤传输，在物理层采用了 PON 技术，在链路层使用以太网协议，利用 PON 的拓扑结构实现了以太网的接入。
GPON	指	Gigabit-Capable Passive Optical Network 的缩写，即吉比特无源光网络，是基于 ITU-TG. 984. x 标准的新一代宽带无源光综合接入标准。
G.fast	指	基于铜线的千兆吉比特入户宽带标准，旨在利用距离分配点 400 米内的传统铜线宽带基础设施提供高达 1GBs 的传输速度。
小基站	指	即 Small Cell, 指发射功率较低、覆盖范围较小的基站设备，用于移动通信的密集部署。根据覆盖范围的不同，进一步分为微基站、皮基站和飞基站。
WLAN	指	无线局域网 (Wireless LAN)，是不使用任何导线或传输电缆连接的局域网。使用 802.11 系列协议。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缩写，即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线路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SFU	指	Single Family Unit 的缩写，即单个家庭用户单元，一般由 E8-C 或 E8-B 接入终端设备及应用终端，如电脑、电话、ITV 等共同构成。
MoCA	指	Multimedia over Coax Alliance (同轴电缆多媒体联盟) 的缩写。使用同轴电缆作为传输介质实现多点对多点的高速网络传输。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 即数字信号处理。
AP	指	Wireless Access Point, 即无线访问接入点，AP 就是传统有线网络中的 HUB, 也是组建小型无线局域网时最常用的设备。AP 相当于一个连接有线网和无线网的桥梁，其主要作用是将各个无线网络客户端连接到一起，然后将无线网络接入以太网。
SFP	指	Small Form-factor Pluggables 的缩写，是 GBIC 的升级版。GBIC 是将千兆位电信号转换为光信号的接口器件。
VDSL2	指	VDSL2 技术是类似 ADSL 及 ADSL2+技术，采用 DMT 调制，但是频率范围增加到 30MHz, 可以提供高达 100Mbps 的带宽的一种通信技术。
PAM	指	采用多相 PSK 可以有效提高数据传输速率，但受实际电话传输网的限制，相移数已达到上限，再要提高数据传输速率，只能另寻它法。PSK 和 ASK 技术的结合，可以解决这个问题。这种方式称为 Phase Amplitude Modulation, 即相位幅度调制。
Wi-Fi	指	是 Wi-Fi 联盟制造商的商标作为产品的品牌认证，是一个创建于 IEEE 802.11 标准的无线局域网技术。
CBRS	指	Citizens Broadband Radio Services, 公民宽带无线电服务，系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 (FCC) 国家宽带计划。

O-RAN	指	O-RAN 联盟系由中国移动、AT&T、德国电信、NTT DOCOMO、Orange 等 12 家主流运营商联合发起成立的专业组织, 致力于推动无线接入网向更开放及更智能的方向演进。
硅光	指	硅光子技术是一种基于硅和硅基衬底材料, 利用现有的 CMOS 工艺进行光器件、光模块开发和集成的新一代技术, 它结合了超高速率、超低功耗光子技术和以微电子为代表的集成电路技术两者的优势, 是高密度、高速率、高集成速数据中心领域内关注度最高的光模块技术之一。
彩光	指	光模块是相对普通光模块的统称, 通常把波分系统的光称为“彩光”(Colored), 而称普通光系统的光为“黑白光”或“灰光”(Grey)。
光模块	指	是进行光电和电光转换的光电子器件。光模块的发送端把电信号转换为光信号, 接收端把光信号转换为电信号。
物联网	指	是互联网、传统电信网等信息承载体, 让所有能行使独立功能的普通物体实现互联互通的网络。
边缘计算	指	在靠近物或数据源头的一侧, 采用网络、计算、存储、应用核心能力为一体的开放平台, 就近提供最近端服务。其应用程序在边缘侧发起, 产生更快的网络服务响应, 满足行业在实时业务、应用智能、安全与隐私保护等方面的基本需求。边缘计算处于物理实体和工业连接之间, 或处于物理实体的顶端。而云端计算, 仍然可以访问边缘计算的历史数据。
MACOM	指	MACOM Technology Solutions Holdings, Inc.
Lumentum	指	Lumentum Holdings Inc.
Oclaro 日本	指	Oclaro Japan, Inc.
非公开发行	指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行为。
CIG 日本	指	公司的境外全资附属企业之一, 位于日本神奈川县相模原市, 系以 2019 年收购资产设立的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吸收合并了以 2018 年收购资产设立的 CIGTech Japan Limited。
LightCounting	指	光通信行业知名市场研究机构, 专注于研究数据通信、电信等领域。
迈智微美国	指	公司的境外全资附属企业之一, 系以 2022 年收购资产设立的公司, 沿用原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名称。
迈智微上海	指	迈智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的全资附属企业之一, 系公司 2022 年收购的公司。
HRBP	指	Human Resource Business Partner (人力资源业务合作伙伴), 是企业派驻到各个业务或事业部的人力资源管理者, 主要协助各业务单元高层及经理在员工发展、人才发掘、能力培养等方面的工作。
QSFP	指	Quad Small Form-factor Pluggable, 四通道 SFP 接口, 是为了满足市场对更高密度的高速可插拔解决方案的需求而诞生的。
EML	指	Electro-absorption Modulated Laser, 即电吸收调制激光器。它是外调激光器的一种, 通过电吸收效应来改变光强, 达到调制信号的目的。
CFP	指	外形封装可插拔模块, 是一种可以支持热插拔的模块。CFP-MSA 委员会定义了光收发器外形尺寸, 以支持 100Gb/s 应用, 包括下一代高速以太网(40GE、100GE 和 400GE)。可插拔 CFP、CFP2、CFP4 和 CFP8 收发器将支持构成互联网骨干网的数据通信网络的超高带宽要求。
CWDM	指	一种面向城域网接入层的低成本 WDM 传输技术。从原理上讲, CWDM 就是利用光复用器将不同波长的光信号复用至单根光纤进行传输, 在链路的接收端, 借助光解复用器将光纤中的混合信号分解为不同波长的信号, 连接到相应的接收设备。
南通赛勒	指	南通赛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LPO	指	Linear-drive Pluggable Optics, 即线性驱动可插拔光模块。

FTTR	指	Fiber to The Room, 是指光纤铺设到远端节点, 为光纤接入的基本技术方式, 与之对应的还有 FTTB, FTTC, FTTZ, FTTH, 铺设时可采用总线型、环形、星型或树形拓扑结构。
DU	指	5G(NR)无线网络的基站由两个物理实体:CU(Centralized Unit)—中心单元和 DU(Distributed Unit)—分布单元构成。CU 主要包括非实时的无线高层协议栈功能, 同时也支持部分核心网功能下沉和边缘应用业务的部署。DU 主要处理物理层功能和实时性需求的层二(Layer2)功能。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剑桥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CIG SHANGHAI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I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Gerald G Wong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冲	徐峥嵘、张屹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 楼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 楼
电话	021-60904272	021-60904272
传真	021-61510279	021-61510279
电子信箱	investor@cigtech.com	investor@cigtech.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01 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6 年 3 月 14 日上海市虹桥路 333 号 309 室 2013 年 2 月 25 日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889 号 23 层 2015 年 5 月 8 日上海市徐汇区桂箐路 15 号 3 号楼 310 室 2015 年 8 月 25 日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01 室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8 幢 5 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14
公司网址	http://www.cigtech.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cigtech.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xinpi.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xinpi.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s://xp.stcn.com 证券日报 http://epaper.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2388号8幢5楼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剑桥科技	603083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倪一琳、费旖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傅引、高琦(自2023年12月18日起接替穆波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4月21日起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3,086,846,522.62	3,785,610,475.69	-18.46	2,919,538,99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018,198.12	171,468,501.58	-44.59	67,259,80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507,016.87	155,214,872.99	-44.27	31,719,96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42,400.90	56,254,655.58	154.10	-61,954,736.47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38,014,117.31	1,925,688,184.23	11.03	1,742,545,277.41
总资产	4,735,918,514.10	5,231,843,411.79	-9.48	3,847,734,061.5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67	-46.27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67	-46.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61	-45.90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9.37	减少4.82个百分点	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8.48	减少4.34个百分点	1.8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个报告期内，因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导致期初公司股本（261,572,826股）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期初总股本（255,581,566股）存在差异。上表中2022年的主要财务指标系以总股本261,572,826股计算。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74,143,110.71	665,525,883.14	590,728,540.17	756,448,98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472,455.19	84,455,893.50	-35,648,182.05	-25,261,96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363,743.73	83,381,606.72	-38,797,275.87	-28,441,05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00,738.35	64,135,893.49	-126,667,978.71	88,973,747.7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13.95	损失以“-”符号填列	324,803.17	28,200,890.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04,027.07		16,807,214.07	8,118,115.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371.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41,016.4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7,508.40			2.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12,115.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4,751.37		66,273.53	2,989,814.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511,181.25		16,253,628.59	35,539,838.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全球经济环境经历了显著波动，一方面供应链短缺问题得到缓解，供应能力逐渐恢复；另一方面，市场需求疲软导致全行业库存高企，销库存成为行业核心任务。在这一背景下，公司积极应对，致力于稳定交付和及时回款，同时推动产品迭代以寻找新市场机会。在技术研发、产品线拓展及市场布局方面，公司取得了显著成果。面对技术升级与换代挑战，公司重点投入研发，成功推出高性能光模块产品如 400G 和 800G 的 LPO 线性直驱光模块，并优化生产工艺提高良率。电信宽带事业部在 10G PON 产品上取得强劲增长，积极布局 25G PON 研发。无线事业部克服行业挑战，拓展客户群体，成功推出一体化基站平台，成为业界领先的小基站解决方案提供商。光电子事业部完成新一代硅光产品开发，启动多款产品生产导入和客户认证工作。这些努力共同助力公司在经济波动中保持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8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99 亿元，降幅为 18.46%；本期实现的销售毛利润 6.6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39 亿元，降幅为 5.52%。本期最终达成税后净利润 0.9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77 亿元，降幅为 44.6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研发

2023 年，公司面临着行业内技术升级与换代的双重挑战与巨大机遇。为了准确把握市场脉动并满足客户的全新需求，各事业部已经确定将重点投入以下研发领域：深入开发 400G 和 800G 的 LPO 线性直驱光模块产品；优化 800G 8×FR1 及 800G 2×FR4 产品的生产工艺，同时提升良率；推动新一代低功耗、低成本的 400G DR4/DR4+ 产品进入大规模生产阶段；对 1.6T 光模块产品进行了持续优化。此外，公司还开发了适用于家庭和商用环境的 Wi-Fi 7 系列产品，在海外实现部署。公司进一步扩大了 10G PON 产品的市场渗透率，同时布局下一代 25G PON 产品。在多模一体化 5G 小基站产品的研发上，公司实现了自有软件的突破。与此同时，公司对整个研发流程进行了全面的优化，通过推动跨地域、跨产品线的设计重用，旨在提高研发效率。

（二）产品线

1、电信宽带（电信宽带事业部）

电信宽带事业部 2023 年 10G PON 产品表现强劲，与海外重要客户的合作进一步深化。为了持续推动业务增长，2023 年电信宽带事业部继续增加对 10G PON 产品的研发投入，不仅丰富了产品线，还优化了产品成本，从而构建了一条从 10G PON SFU（Single Family Unit 即单个家庭用户单元）、RG（Residential Gateway 即住宅网关）到 MDU（Multi-Dwelling Unit 即多用户居住单元）的完整且具有高度成本竞争力的产品线。

此外，电信宽带事业部还积极布局未来，大力投入 25G PON 的预研工作，目前已有多个 25G PON 项目正式立项并进入研发阶段。尽管 2023 年整个行业面临巨大的挑战，但电信宽带事业部依然凭借其出色的市场策略和销售团队的紧密合作，不仅成功拓展了中小客户群体，还进一步加深了与大客户的合作关系。

2、无线网络与小基站（无线事业部）

无线事业部在 2023 年克服了行业消化库存带来的挑战，并积极拓展新的客户群体。在此期间，无线事业部显著提升了使用自有软件平台的产品比例，特别是在万兆应用领域的 Wi-Fi 6E 家用无线网关及自组网解决方案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此外，Wi-Fi 7 运营商网关产品也成功在海外市场落地，为公司的国际化布局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同时，基于开放软件的企业 AP 产品也正式进入商用阶段，进一步丰富了无线事业部的产品线，满足了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5G 小基站业务在 2023 年对产品线进行了进一步的扩展。借助全球研发创新网络，和全球产业链的伙伴的深度合作，新开发了一体化基站平台。该平台比目前的业界通用产品，功能更强大，尺寸和功耗更小，性价比更高。结合原有的多模多业务企业级室内外分布式开放型基站，5G 数字无线分布增强系统，公司成为业内拥有全部完整小基站解决方案的公司。

此外，公司还积极参与各类标准化组织和运营商的互联互通测试、认证测试，通过这些活动不断积累业界口碑和知名度，从而吸引更多新兴的潜在客户。

3、高速光模块（光电子事业部）

2023 年，光电子事业部成功完成了新一代 800G 8×FR1 硅光产品和 800G 2×FR4 硅光产品的开发工作，并启动了客户认证测试流程。公司加大了 1.6T 光模块产品的研发投入，计划在 2024 年 OFC（美

国光网络与通信研讨会及博览会)中展示研发样机。同时,事业部还顺利完成了新一代低功耗低成本 400G QSFP-DD DR4/DR4+产品、新一代 100G DR1/FR1/LR1 SFP-DD 产品以及低成本 100G LR4 QSFP28 非气密产品等多个产品的生产导入和客户认证工作。

为了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和提升竞争力,事业部在 2023 年底启动了 400G DR4 QSFP112 和 400G QSFP-DD FR4 降本方案的产品研发项目,并计划于 2024 年开始逐步进行生产导入和客户认证。

此外,事业部还完成了多款 400G 和 800G 的 LPO 产品的研发工作。其中,400G DR4 LPO 和 800G DR8 LPO 产品在客户交换机的测试结果表现优异,多款 LPO 产品也已在 2023 年陆续送达客户进行送样和认证测试。

在生产和工艺方面,事业部不断优化 800G 8×FR1 产品和 800G 2×FR4 的生产工艺,提高了良率,并在上海工厂逐步实现量产。同时,事业部还对 100G CWD4、100G LR4、100G DR/FR、400G DR4、400G FR4 等多个产品进行了持续的工艺优化和降本改进,以降低成本并提升市场竞争力。

展望未来,事业部将继续致力于研发和生产更多高性能、低成本的光电子产品,以满足客户不断升级的需求,并推动公司在光电子领域的持续发展。

4、JDM 事业部

2023 年对于 JDM 事业部来说,无疑是充满挑战的一年。在这样的背景下,事业部的核心策略是:在维持与大客户的稳固合作关系的同时,逐步放弃低毛利的项目,以确保每一分投入都能获得合理的回报。

在 2023 年,事业部的一个主要投入方向是国内的 FTTR 产品。通过专注于这一领域,期望能够找到新的增长点,并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这一战略调整不仅有助于事业部在短期内应对市场压力,更为其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 重要子公司

1、CIG 美国

在宽带接入领域,CIG 美国充分利用了公司在 XGS PON 领域的优势地位,推动主要运营商加快向 10G PON 和 25G PON 的转型升级。目前,10G PON 在北美的发货数量已经显著超过 GPON,并有望在 2024 年实现所有新增市场向 10G PON 的全面切换。在家用路由器领域,公司新一代基于 Easy Mesh 的 Wi-Fi 6E 产品已经实现了大规模部署,助力客户在北美全面落地 Multi-Gig 业务。此外,公司的首款 Wi-Fi 7 产品成功中标某客户招标,目前已进入客户认证阶段,并有望在 2024 年中期开始大规模商业部署。值得一提的是,2023 年 11 月,CIG 美国及其全资子公司 Actiontec 与 Google Fiber(谷歌光纤)联合发布了业界首款针对家庭及中小企业客户的 20G 上联的 Wi-Fi 7 网关,为客户提供超过 10Gbps 的网络服务和业务体验。

在中小运营商和区域运营商市场方面,CIG 美国加强了市场布局的力度。上半年,CIG 美国加快了市场渠道的建设,通过签约销售代理和分销商,进一步拓展销售渠道。同时,结合此类客户的采购习惯,CIG 美国对宽带接入产品和无线路由器产品进行了整合,推出了有针对性的标准产品套装,以满足他们的特定需求。此外,针对客户需求的周边产品,CIG 美国积极与具有互补优势的合作伙伴进行合作,打造“全套解决方案”模式,深化产业生态系统合作,以更好地满足相关客户群体的需求。CIG 美国预计这种新的商业模式将在未来 2-3 年为公司的业务增长带来新的动力。

在数据中心和云计算市场领域,CIG 美国的高速光模块产品发货保持稳定。同时,公司持续保持对 1.6T 等新技术的高强度研发,并有望在 2024 年实现新的技术突破,为市场带来更多创新和价值。

2、CIG 日本

2023 年下半年,CIG 日本圆满完成了 8×100G 光模块的新产品导入和产能提升任务,这其中包括基于 EML 激光器和硅光技术的两种不同技术路线。在这一过程中,日本研发团队与生产工艺团队紧密协作,针对硅光工艺所涉及的可靠性、生产效率、良率和成本等核心问题进行了深入研究和解决。

对于单通道 100G 产品,CIG 日本通过不断积累生产经验、优化质量,以及持续进行产品迭代,为 100G 单波产品线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目前,CIG 日本已具备为客户提供可靠且多样化的产品的能力,充分满足客户在封装、功耗、波长、通道数以及应用场景等方面的多样化需求。

在 100G 单波的下一代产品——200G 单波方面,以 8×200G 产品为例,CIG 日本的研发团队已经完成了光路、电路和结构的全面设计。目前,新产品导入及软件调试工作正在紧锣密鼓地进行中,公司计划在 2024 年下半年将 1.6T 光模块产品向客户小批量发货。

报告期内,为优化子公司运营架构,公司将 CIG 日本的投资主体由 CIG Optics Ltd. 调整为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3、浙江剑桥

基于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嘉善县中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嘉善县中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合资公司的合资协议》（以下简称“《合资协议》”），双方共同出资设立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4.5 亿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3.0 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66.67%；中新产发投认缴出资 1.5 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33.33%。双方已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根据《合资协议》的约定履行了各自的认缴出资义务。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实缴出资人民币 21,230 万元，以变更用途的部分募集资金实缴出资人民币 8,770 万元；嘉善县中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实缴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

2023 年 11 月 16 日，浙江剑桥在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进行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中竞得编号 2023G-3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总价为人民币 3,452.94 万元。该地块将用于实施“新建剑桥科技光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年产 1160 万只通信终端产品）”（在发改委实际备案名称）。

园区管委会就落地项目提供相应的扶持和优惠政策，推动本公司建设生产加工基地。该项目总用地约 149.3 亩，计划分两期开发。其中，项目一期用地约 86.3 亩，预计将在 2025 年底前建成投产，拟生产产品包括高速光模块、无线网络与小基站等 5G 网络设备以及电信宽带、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等 ICT 终端设备，与公司现有业务保持一致。项目已于 2024 年 2 月开始开工建设，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公司扩大产能规模，保障主营业务的长期稳定发展，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

（四）生产制造

1、传统产品与智能制造

2023 年，受海内外客户订单波动的影响，传统业务领域的电信宽带终端类、无线网络设备、智能家居网关、数据交换机以及工业物联网基础硬件等的生产交付总量较 2022 年有所下滑。这一变化导致各生产基地面临设备利用率不足和一线工人流失的挑战。为应对这一局面，各生产基地积极采取降本措施以稳定人力，最终成功实现了 2023 年生产交付达成率 100% 的目标。

马来西亚生产基地正逐步转型成为公司海外生产制造的主要基地。经过 2023 年上海技术团队的深入辅导，马来西亚团队实现了快速成长，能够独立应对各种复杂工艺路线的生产，并在质量方面取得了稳定的提升。值得一提的是，2023 年该基地不仅成功获得了多个海外重要客户的审核，而且生产量相较于 2022 年实现了小幅提升。更为出色的是，其交付达成率亦大幅提升，这一显著进步充分展示了该基地在生产管理和交付能力方面的卓越表现。

在传统业务方面，马来西亚生产基地的有线宽带产品和无线网络产品的 2023 年总产出超过了百万台。这一增长得益于上海技术团队和质量团队的现场指导支持，使得马来西亚工厂的生产制造能力得到了稳步提升。值得一提的是，无线事业部的 5G 小基站新产品也成功转产，并在马来西亚生产基地实现了量产出货，为公司的产品线增添了新的亮点。

2、光电子产品

2023 年，光电子产品生产在多个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首先，生产团队持续优化了 100G 和 400G 光模块产品的生产流程，不仅提高了生产效率，还实现了良率的显著提升。此外，马来西亚生产基地也顺利导入了 400G 光模块产品生产线，并已实现了小批量发货。

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和推动技术创新，生产团队与研发团队紧密合作，在上海生产基地完成了多款 800G 新产品的生产导入和可靠性验证，并实现了小批量发货。此外，生产团队还完成了多款 800G 传统光模块和 LPO 光模块的生产导入和试制工作，丰富了公司的 800G 光模块产品线。

生产团队按照原定规划，顺利完成了 400G 和 800G 产品的阶段性扩产目标，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

3、质量与精益

全年质量系统整体运作稳定，产品综合直通率不断上升。质量团队积极维护并成功获得了 ISO9001、TL9000、QC080000、ISO27001 等八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在过去的一年里，质量团队共接受了 34 次客户现场审核，每次都得到了客户的认可，确保了全年产品质量的稳定，并推动了客户满意度的持续提高。为了不断提升质量水平，质量团队全年坚持开展质量改进工作，通过质量月活动、专题质量改善、质量流程优化等多种质量赋能手段，从研发、生产到物料管理等各个环节全面保障产品质量。同时，质量团队与核心供应商紧密合作，通过分享经典案例、实

施专项质量保障方案和预警改进等措施，有效提升了物料质量，与合作伙伴共同提高了质量绩效。

（五）市场与销售

公司的市场与销售工作分为以下几个维度：

- 国内大客户和国外大客户（包括 ODM 和 JDM 方面的合作）
- 宽带与无线产品、高速光模块产品、其它产品
- 现有量产产品、产量爬坡产品、以及战略部署未来产品和技术

1、宽带与无线产品国际市场

2023 年充满挑战，国际销售团队始终保持着高度的敬业精神，致力于在稳定现有市场和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并尝试新的发展方向。经过不懈努力，国际销售团队取得了一些令人鼓舞的突破和进展。其中，家用 Mesh 产品线在东南亚市场取得了显著的突破，为公司打开了新的增长点。在欧美市场，Open Wi-Fi 业务也开始展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

在 PON 市场方面，客户普遍看好欧洲市场需求增长，特别是近几年运营商由 GPON 向 XGS PON 的升级转化，推动了高速率 ONT 产品需求量的增加。公司不断为老客户升级换代产品，并加强了售后支持，客户满意度和粘性均较高。2023 年物料供应基本稳定，不存在短缺情况，且在客户提供预测的情况下，公司均能按时交付。此外，公司在 2023 年与国外多家潜在客户建立了联系，并成功完成了送样测试和小批量订单。

在 Wi-Fi 市场方面，主要客户群集中在北美、欧洲和日本的高端市场。由于北美客户在 2022 年因物料短缺而囤货过多，导致 2023 年采购产品数量明显下降，主要以消耗库存为主。日本市场相对稳定，尽管客户需求总量有所下降，但 2023 年下半年需求呈现出上升趋势。公司已收到若干来自北美、日本和东南亚客户的 2024 年采购订单和预测（呈上升趋势）。

大多数客户的 Wi-Fi 需求正在从 Wi-Fi 5/Wi-Fi 6/Wi-Fi 6E 向 Wi-Fi 7 过渡，公司已经在试产 Wi-Fi 7 的 Open Sync 和 Wi-Fi Mesh 产品。在发达国家市场，Wi-Fi 7 的需求正在逐渐增长，而在发展中国家市场，Wi-Fi 6 短期内可能仍会占据主导地位。

2、宽带与无线产品国内市场

在国内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背景下，国内销售团队积极响应公司对国内市场销售策略的调整，聚焦服务大客户，以盈利为首要目标，并在产品线及各部门的全力支持下，完成了多项关键任务。首先，国内销售团队确保了现有 ODM 客户订单的准时交付，面临个别芯片物料交期长的挑战，销售和交付团队紧密合作，成功满足了客户的紧急需求，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评价。其次，国内销售团队积极拓展新产品领域，利用公司在家庭宽带接入产品领域的深厚积累，协助客户开发了云终端产品，并顺利完成了三个省份的软件定版测试，为 2024 年业务的快速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最后，国内销售团队还注重团队管理和成本控制，优化了内部流程，明确了分工，加强了对应收账款、备料及成品提货的催收跟踪，并积极与客户协商呆滞物料的处理方案，以确保呆滞物料尽快清理，减少公司损失，实现成本控制。

3、光电子产品国内和国外市场

2023 年，全球光模块市场正经历着深刻的变革。在数据中心领域，尤其是北美地区，800G 光模块的需求远超预期，推动了市场的快速增长。与此同时，电信设备光模块的总体需求虽环比略有下降，但整体趋势仍显谨慎乐观。接入市场方面，下半年的需求不及上半年，市场呈现出一定的波动性。面对市场的变化，公司在 2023 年对光模块业务进行了战略调整。公司以高速 400G 和 800G PAM4 系列光模块为核心，辅以传统 100G 光模块，形成了层次分明、重点突出的业务布局。根据国内市场的产品迭代规律，数通类 400G 光模块已成为增长最快的板块之一。在北美市场，800G 光模块因 AI 超算需求的激增，成为了增长最为迅猛的模块之一，这也带动了 400G 光模块从电口单通道速率从 56G PAM4 向 100G PAM4 的全面转变。目前，客户在光数通和电信类市场上对 PAM4 产品的换代速度和时间表已经明确，涵盖了公司已批量出货和正在研发设计中的 800G PAM4、400G PAM4、单波 100G PAM4 等多款产品。

此外，产品迭代和新老光模块的产品变更通知认证切换仍然是市场和销售部门的重点工作。随着新产品的不断量产，市场销售部在核心客户群内进行了多轮多款产品的认证测试。

在保障产品交付方面，随着公司产品多样化和全球供应的流动宽松力度加大，公司光模块的交付能力和产品类别也不断更新。产品分布上的调整导致相应客户需求的能力发生了较大改变。特别是数通类光模块的交付速度更加快捷，公司光模块的交付能力较 2022 年有了显著提升。

（六）供应链

1、物料采购

（1）传统产品

上半年，终端客户需求呈现持续减弱的趋势，导致采购渠道的各个环节都面临了较大的库存压力。然而，进入下半年，随着需求的逐渐回升，采购渠道的库存压力得到了有效的缓解。回顾 2023 全年，原材料供应整体保持平稳，价格在稳定中呈现出下降的趋势。

(2)光电子产品

2023 年，原材料的供应问题得到有效缓解，不再面临紧缺状况。2022 年所经历的芯片缺货现象，在 2023 年得到了全面改善。这得益于对替代品牌和同品牌替代系列的顺利引入，有效增加了部分类别芯片的供应。同时，模拟类芯片厂家在持续两年的缺货期间完成了扩产工作，并在 2023 年持续释放其交付能力。

光模块产品线 2023 年面临着新旧产品的同时批量交付。随着硅光类产品的量产交付数量不断增加，采购部门需要与市场紧密配合，逐步提升原材料的供应能力。自 2022 年起，市场对 800G 产品线的需求持续攀升，公司研发部门也迅速增加了针对 800G 的研发项目。上游原材料厂家正积极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推出更小型化、散热效果更佳、功耗更低的方案，以满足在相同尺寸下实现更高带宽的需求。采购部门正紧密配合研发部门，迅速响应产品类型的变化，并准确、高效地导入优质资源。

2、计划与仓储

受全球大环境影响，2023 年计划与仓储中心面临物料交付能力不稳定、交付周期长及生产制造订单波动大等挑战。经过物流、销售、采购、生产与质量等各部门的共同努力，制造工厂顺利完成了 2023 年现有销售订单的交付任务。

计划管理部积极协调采购工作，推动物料交付。2023 年交付需求物料的齐套率达到了 100%，有效保障了工厂生产部门的有序生产和客户需求的及时交付。

在光器件产品方面，2023 年新项目持续试制、量产，物料需求及时供应工作得到了显著提升，确保了客户需求的有序供应。

3、物流运输

2023 年，出货需求实现了 100% 的目标达成。全年物流费用相比 2022 年有较大幅度下降。

物流费用下降的原因主要有五点：一是物流部进行了承运商资源的盘点整合，加强了对承运商的价格复核，对相同科目的价格进行了比价，并对价格较高的科目重新进行了议价；二是物流部成功引入了新供应商，从而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成本；三是随着疫情的结束，国际物流市场运力得到恢复，价格回落并保持了相对稳定；四是部分客户变更了贸易条款，选择自行提取货物；五是国内成品订单的减少也导致交付量的下降。

在外部指标方面，物流部在 2023 年加大了内部管控力度，建立了数据库，提高了规范申报率。作为一般认证企业，公司的查验率已经接近 AEO (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 即经认证的经营者) 高级认证企业的水平。这不仅加快了通关速度，还提高了物流效率，为公司的整体运营提供了有力支持。

(七) 企业管理

1、人力资源管理

2023 年，人力资源部致力于持续优化和深化“选、育、用、留”四大核心模块的工作。人力资源部对现行的制度和流程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改进，强化了内部各模块间的协同和信息共享。通过整合人力资源信息系统，显著提升了工作效率和规范性。

紧密围绕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人力资源部重点开展了人才盘点、干部管理和绩效评估等工作。HRBP 团队根据各职能部门的实际需求，适时地推进各项策略。基于组织和人力资源的全面盘点，人力资源部优化了资源配置，调整了组织结构，明确了人才的成长路径，构建了精英化的人才梯队。

同时，人力资源部加强了管理职能人员的培训，通过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不断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和整体效能。在绩效评估方面，人力资源部完善了激励体系，并尝试实施项目型激励，旨在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形成正向的激励循环。

此外，人力资源部也高度重视企业文化的塑造。人力资源部致力于打造以“合作、创新、可持续增长”为核心的组织文化，通过举办多样化的文化活动和培训项目，为员工提供了丰富的交流和成长机会，进一步增强了团队的凝聚力和归属感。

2、成本管理

成本管理部始终围绕年初设定的战略目标与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结合本年度的预算规划，有条不紊地推进各项管理工作。为了实现对各项成本与费用的精确控制与合理分配，成本管理部在日常生产之余，深入生产制造车间，深入学习了各个生产环节的相关知识，并针对前期出现的成本费用问题进行了详细的解答与梳理。

在此基础上，成本管理部与生产制造中心的各个部门紧密合作，共同制定了切实有效的降本增效改善计划，并持续跟踪监控其执行效果，确保降本增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值得注意的是，由于前几年疫情的影响，许多供应商在上半年度调整了续费报价，特别是服务类项目的报价上涨更为显著。面对这一挑战，成本管理部运用积极有效的谈判策略，成功地将各类增加的成本费用控制在了合理的范围内，有效维护了公司的利益。

3、信息化

在 2023 年度审核中，公司成功通过了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 AAA 级评定，并顺利完成了新客户对合格供应商资格的供应链安全体系的审核。这得益于公司对信息系统核心架构的深入理解和自主研发能力的不断提升，从而加快了数字化转型闭环管理机制的建设，并推动了企业数字化转型战略架构的完善。

为进一步提高订单快速响应能力，公司持续优化生产计划和物料采购计划，提升库存周转率，确保新产品能够快速导入并实现量产。同时，质量管理也实现了更为精细化和可视化的提升。

此外，公司充分利用智能制造大数据信息化分析中心，对智能制造全过程实施了有效的闭环管控。这不仅实现了大数据对智能生产的赋能，还提升了产品质量，降低了成本，为公司的生产制造及经营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有力驱动。

随着新客户、新产品、新工艺的不断涌现，公司持续升级部署了上海工厂、武汉、西安、马来西亚等生产基地的制造管理信息系统，以满足不断变化的生产业务需求。这一举措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生产效率和市场竞争力。

4、科技管理

在过去的一年时间里，公司成功地完成了多项关键任务，这些任务涵盖了多个领域，包括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项目、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项目、上海市技术改造项目、两化融合管理体系 AAA 级年审、上海市民营企业总部申报认定以及 2023 年上海市专精特新企业认定等。这些成就不仅展示了公司在不同领域的卓越实力，也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此外，公司高度重视并持续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2023 年，公司共计申请了 42 件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2 件），并成功获得了 19 件专利授权。这些专利的积累不仅加强了公司的技术实力，也为公司的持续创新和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支撑。

5、股权激励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各类专业管理、核心技术和业务人才，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提升核心团队的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继 1 月完成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上市工作（激励对象 156 名，解锁限制性股票 163.25 万股）；2 月又完成了《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暨股份上市工作（激励对象 38 名，行权股票数量 388,615 股，实现股权融资 501.70 万元）以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股份登记工作（激励对象 484 名，登记限制性股票 599.126 万股，实现股权融资 3,708.59 万元）；6 月完成了《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工作（合计注销的股票期权为 896.9885 万份）；8 月完成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涉及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 10 名，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1.80 万股）。股权激励常态化实施已成为公司提升竞争力的重要手段之一。

2023 年，存续期内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公司合并利润表中体现的相关激励成本合计为人民币 3,502.73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17），公司所属的细分行业为制造业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 C39）。本行业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本）》中“二十八、信息产业：7、宽带网络设备制造与建设；15、支撑通信网的路由器、交换机、基站等设备；17、数字移动通信、移动自组网、接入网系统、数字集群通信系统及路由器、网关等网络设备制造”类别，系国家鼓励类产业。

通信设备制造业为基础通信运营商及内容服务商提供通信设备和软件系统，为终端用户提供各种终端应用设备，在整个通信产业中起着重要作用，对通信传输及应用至关重要。通信设备制造业主要包含核心网络设备、接入网络设备和网络终端应用设备等的制造。

按细分领域划分，公司的主营业务可以分为以下三个子行业：

1、ICT 终端设备行业

(1)行业主要经营特点

技术创新驱动，依赖持续的研发投入以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定制化需求增长，满足消费者对个性化和多样化产品的需求；产业链整合能力，要求企业有效连接芯片设计、工业设计、生产制造等各环节以提高效率；全球市场竞争激烈，要求企业在全局范围内拓展业务并提升品牌知名度；以及完善的服务和支持体系，以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这些特点使得 ICT 终端设备行业充满挑战和机遇，企业需要不断创新、提升竞争力，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和发展趋势。

(2)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ICT 终端设备行业设备高度集成化，元器件微小化，性能卓越且能耗低。智能化趋势明显，融入 AI 技术，如智能语音识别和图像识别，使得设备更能理解并响应用户需求。同时，随着 5G 等通信技术发展，设备通信速度更快，延迟更低，提供流畅体验。此外，终端设备功能日益融合，满足用户多样需求。在安全性方面，采用先进加密和生物识别技术，确保用户数据安全。这些技术特点共同展现了 ICT 终端设备行业的创新活力和市场潜力，推动着行业不断向前发展。

2、5G 网络设备行业

(1)行业主要经营特点

5G 网络设备行业首先要求企业不断研发和优化技术以满足 5G 的高速、低延迟等特性。其次，高投入与高风险并存，因研发和生产成本高昂，同时技术更新迅速，市场变幻莫测。此外，全球标准统一是行业关键，确保设备兼容互通。为满足不同国家和地区的需求，定制化解决方案成为常态。最后，紧密合作与生态构建至关重要，促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5G 设备制造商主要分为基站制造商和手机制造商。公司的 5G 网络设备相关产品主要服务于大型 5G 设备制造商，公司提供专注于企业和家庭市场的 5G 室内小基站、CBRS 以及 0-RAN 解决方案。

(2)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5G 网络设备行业要求设备支持超高速率和低延迟通信，为用户带来流畅体验。大规模 MIMO 技术增强系统频谱效率和容量，满足更多用户需求。网络切片技术为不同业务提供定制化资源和服务，确保灵活性和高效性。此外，结合边缘计算，提升数据处理速度，降低延迟。安全性方面，5G 网络设备采用先进加密和安全协议，保护用户数据安全。

3、高速光模块行业

(1)行业主要经营特点

高速光模块行业以技术密集和创新驱动为核心，企业需具备强大的研发实力，以应对市场不断提升的性能和速率要求。同时，高投入与高风险并存，需承担技术研发和市场变化的双重压力。此外，客户需求多样化，要求企业具备快速响应和定制化能力。在全球市场竞争中，企业需要拓展国际市场，提高品牌知名度。与上下游企业紧密合作，实现产业链协同，也是提升竞争力的关键。

(2)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高速光模块行业技术水平的核心在于高速传输能力，支持极高数据速率，实现快速通信。同时，高集成度将多种功能集于紧凑空间，提升性能与可靠性。为响应节能需求，低功耗设计成为趋势，减少能耗。此外，智能化趋势融入产品中，赋予自我监测与调整能力，增强稳定性与易用性。封装技术也持续创新，采用晶圆级封装等先进技术，保障产品性能与可靠性。这些技术特点共同推动高速光模块行业不断前行，为光通信领域注入强大动力。

光模块产业链：上游包括光芯片和电芯片、光器件/光组件，下游包括通信设备制造商、数据中心和电信运营商。

(二) 行业发展阶段

1、ICT 终端设备行业

ICT 终端设备行业目前正处于一个快速发展与转型的阶段。

从市场规模来看，随着全球数字化进程的加速，ICT 终端设备行业的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的报告，中国的 ICT 技术市场规模逐年增长，预计在未来几年内仍将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这表明 ICT 终端设备行业在市场上的需求日益旺盛，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从技术进步来看，ICT 终端设备行业正经历着前所未有的技术革新。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为 ICT 终端设备行业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这些技术的融合应用，不仅提高了 ICT 终端设备的性能和功能，还推动了行业向智能化、高效化、绿色化方向发展。

从行业应用来看，ICT 终端设备正逐渐渗透到各个行业和领域。无论是工业制造、医疗卫生、教育培训，还是智能交通、智能家居等领域，ICT 终端设备都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这种跨界融合的趋势，使得 ICT 终端设备行业的服务范围更加广泛，市场潜力巨大。

ICT 终端设备行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着一些挑战。例如，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加快，要求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市场竞争加剧，要求企业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同时，还需要关注行业标准和规范的建设，以促进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2、5G 网络设备行业

5G 网络设备行业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与成熟的阶段。

从市场规模来看，5G 网络设备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根据 GSMA 的预测，到 2025 年，全球 5G 连接数将达到 14 亿。同时，各国政府也在积极推动 5G 网络的建设和发展，为 5G 网络设备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从技术进步来看，5G 网络设备行业在技术创新方面取得了显著突破。5G 技术以其高速率、低时延和高可靠性的特点，为各行各业的数字化转型提供了强大的支持。同时，随着 5G 技术的不断演进，5G 网络设备也在不断升级和完善，为用户提供更加优质的网络体验。

从产业链协同来看，5G 网络设备行业的发展已经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链。从芯片、设备制造到网络建设、运营维护等各个环节，都有相应的企业和机构参与，形成了紧密的合作关系。这种产业链协同的模式，为 5G 网络设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5G 网络设备行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着一些挑战。例如，网络建设和运营成本较高、网络安全问题日益突出等。因此，行业内的企业需要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同时加强与合作伙伴的协同合作，共同推动 5G 网络设备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3、高速光模块行业

高速光模块行业目前正处于技术创新与产业扩张的关键阶段。

从技术进步来看，高速光模块行业持续引领光通信技术的创新潮流。随着 5G、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的广泛应用，对高速光模块的需求激增，推动了行业内的技术竞赛。新型的高速光模块不仅具备更高的传输速率和更低的能耗，还在集成度、可靠性和智能化方面取得了显著突破。

从市场应用来看，高速光模块正逐渐渗透到各个关键领域。无论是数据中心、电信网络还是工业制造、医疗影像等领域，高速光模块都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随着市场的不断拓展，高速光模块的应用场景也日益丰富和复杂，对产品的性能和质量提出了更高要求。

从产业链协同来看，高速光模块行业正逐渐形成完整的产业链生态。从原材料供应、芯片制造、模块封装到最终的产品销售和服务，都有相应的企业和机构参与，形成了紧密的合作关系。这种产业链协同的模式有助于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并推动整个行业的快速发展。

高速光模块行业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着一些挑战。例如，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加快，要求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市场竞争加剧，要求企业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同时，还需要关注知识产权保护、行业标准制定等方面的问题。

（三）行业周期性特点

ICT 终端设备行业、5G 网络设备行业和高速光模块行业在周期性特点上存在一定的差异，但都受到技术更新、市场需求和政策支持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企业需要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和技术发展趋势，以制定合理的发展战略和应对市场变化。

1、ICT 终端设备行业

由于 ICT 终端设备行业受到技术更新、消费者需求变化以及经济周期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其周期性特点较为复杂。在经济繁荣时期，企业和消费者对 ICT 终端设备的需求增加，推动行业快速发展。而在经济衰退时期，需求可能减少，行业发展速度可能放缓。此外，随着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和普及，ICT 终端设备行业也需要不断适应和跟进，这也增加了行业的周期性特点。

2、5G 网络设备行业

5G 网络设备行业的周期性特点与全球通信行业的发展趋势、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等因素密切相关。在 5G 技术得到广泛应用和政策支持的推动下，5G 网络设备行业可能经历一段快速发展期。随着 5G 网络建设的逐步完善和饱和，行业发展速度可能逐渐放缓。然而，随着 5G 技术的不断演进和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展，5G 网络设备行业仍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和潜力。

3、高速光模块行业

高速光模块行业的周期性特点主要受到光通信技术更新换代、数据中心和电信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周期以及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随着光通信技术的不断升级和数据中心、电信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的不断推进，高速光模块行业可能经历一段快速发展期。然而，随着技术的成熟和市场的饱和，行业发展速度可能逐渐放缓。同时，高速光模块行业也需要关注新技术和新应用的涌现，以适应市场的不断变化和发展趋势。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作为一家立足于中国，服务于全球的 ICT 新型企业，公司深耕 ICT 及光通信相关市场多年，在宽带接入、无线网络以及高速光模块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经验。

1、ICT 终端设备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家庭、企业及工业应用类 ICT 终端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下一代 25G/50G PON 产品的商用化推广进度，目前已经实现了上述产品的小批量试制。

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中国台湾中磊电子、明泰科技、智易科技以及中国大陆的共进股份。公司的相关技术、产能及销售规模居行业的领先水平。

2、5G 网络设备

从 4G 时代开始，公司就深耕于小基站市场，推出了全系列室内外微基站 (Pico) 和飞基站 (Femto) 产品来满足海内外运营商对运营制式、无线频谱、产品形态的不同需求。尤其是小基站市场比较发达的日本和韩国地区，公司已经形成稳定的供货渠道，以快速的产品研发响应，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极具竞争力的产品价格赢得了长期的合作伙伴和广泛的客户基础。公司已成为世界领先通信设备商的 5G 小基站主要合作伙伴。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投入了 Wi-Fi 7 产品的研发，多个产品进入客户测试并实现了小批量试商用。其中，2023 年 11 月公司全套 20G Wi-Fi 7 解决方案与 Google Fiber (谷歌光纤) 合作实现了首次部署。

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京信通信、佰才邦、啟碁科技、中磊电子、富士康等。

3、高速光模块

公司对光器件和光模块的关注及研发是从 2009 年开始的，从最初的 1.25G、2.5G、10G，到今天的 100G/200G/400G/800G/1.6T。2018 年通过收购美国 MACOM 公司在日本的部分资产及技术转移，公司一跃成为全球 100G 高速光模块的光组件技术领先企业之一。2019 年通过收购美国 Lumentum 公司旗下的 Oclaro 日本公司的部分资产及技术转移，加上在上海和美国培养发展的两个光电子研发中心，为高速光模块的开发和生产奠定了基础。

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基于多年技术研发经验，积累了大量的光器件专有技术及人才储备，成功开发了基于最新 PAM4 调制技术、硅光技术的 800G 高速光模块产品，并积极应用新型 LPO 线性直驱技术，在产品性能、功耗、成本、后期运维等方面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推动公司成为 800G LPO 线性直驱光模块领域领先公司之一。

在认证测试方面，公司 800G LPO 高速光模块产品已经配合客户的交换机兼容测试和产品实现了迭代优化，并在多个客户中开展了前期市场导入工作，并陆续在部分客户中积累了相应的测试数据并完成了性能优化。

在生产制造方面，公司进一步优化了 800G 高速光模块的生产制造工艺，提升了生产良率，并在上海工厂逐步实现了量产。截至目前，公司 800G 高速光模块产品已经实现了千只到万只规模的批量出货。综上所述，本项目主要产品采用了行业内先进技术，具有较为优异产品性能，已经完成了客户端的认证测试，并已经实现了批量供货，具有较为成熟的产业化基础。

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为中际旭创、新易盛、索尔思光电、光迅科技等。

（五）新政策对行业的影响

近三年来，国家各部委积极研究部署促进通信行业大力发展的改革举措，相继发布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产业振兴政策：

2021年3月，工信部印发了《“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提出加强核心技术研发，鼓励龙头企业、科研机构等在800Gbps/1Tbps超高速光纤传输、50G-PON、5G Re1-17、毫米波通信、高速无线局域网等技术方面加大研发投入，实现技术创新。加快产业短板突破，鼓励光线光缆、芯片器件、网络设备等企业针对5G芯片、高速PON芯片、高速无线局域网芯片、高速光模块、高性能器件等薄弱环节，加强技术攻关，提示制造能力和工艺水平。

2021年4月，住建部等多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发展数字家庭 提高居住品质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大住宅和社区的信息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投入力度，实现光纤宽带与第五代移动通信（5G）等高速无线网络覆盖，广播电视光纤与同轴电缆入户。

2021年7月，工信部等十部门印发了《5G应用“扬帆”行动计划（2021-2023年）》，提出到2023年，总体目标包括5G个人用户普及率超过40%，用户数超过5.6亿，5G网络接入流量占比超50%，5G物联网终端用户数年均增长率超200%，每万人拥有5G基站数超过18个，建成超过3000个5G行业虚拟专网等。为实现上述目标，计划开展八项具体行动。

2021年11月，工信部印发了《“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提出加大光通信、毫米波、5G增强、6G、量子通信等网络技术研发支持力度，跟踪开放无线网络技术研究，加速通信网络芯片、器件和设施的产业化和应用推广。加快拓展5G网络覆盖范围，优化城区室内5G网络覆盖，重点加强交通枢纽、大型体育场馆、景点等流量密集区域深度覆盖，推进5G网络向乡镇和农村延伸。在城市及重点乡镇区域规模部署10G-PON OLT设备，持续开展城镇老旧小区光分配网千兆接入能力改造。按需升级家庭和企业网关设备，优化家庭室内布线和千兆无线局域网组网。

2021年12月，国务院印发了《“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建设高速泛在、天地一体、云网融合、智能敏捷、绿色低碳、安全可控的智能化综合性数字信息基础设施。有序推进骨干网扩容，协同推进千兆光纤网络和5G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推动5G商用部署和规模应用，前瞻布局第六代移动通信（6G）网络技术储备，加大6G技术研发支持力度，积极参与推动6G国际标准化工作。加快实施“东数西算”工程，推进云网协同发展，提升数据中心跨网络、跨地域数据交互能力，加强面向特定场景的边缘计算能力，强化算力统筹和智能调度。

2022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联合发布《关于促进云网融合 加快中小城市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结合技术发展趋势和地方数字经济发展需求，在总体目标指导下，围绕网络设施、应用设施、技术创新、融合应用、产业聚集等领域提出了5大任务：加快完善中小城市网络基础设施，有序布局中小城市应用基础设施，积极推动中小城市云网技术融合创新，大力培育基于云网基础设施的融合应用，支持数字产业向中小城市聚集。

2022年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商务部、人民银行、税务总局、银保监会、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印发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提出加快新型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引导电信运营商加快5G建设进度，支持工业企业加快数字化改造升级，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启动实施北斗产业化重大工程，推动重大战略区域北斗规模化应用；加快实施大数据中心建设专项行动，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长三角、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等8个国家级数据中心枢纽节点建设。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健康发展，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形成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的良性循环。

2023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加快5G网络与千兆光网协同建设，深入推进IPv6规模部署和应用，推进移动物联网全面发展，大力推进北斗规模应用。系统优化算力基础设施布局，促进东西部算力高效互补和协同联动，引导通用数据中心、超算中心、智能计算中心、边缘数据中心等合理梯次布局。整体提升应用基础设施水平，加强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

2023年3月，国务院《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将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作为未来工作重点，加快传统产业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着力提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推动高端装备、生物医药、光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光伏、风电等新兴产业加快发展，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持续推进网络提速降费，发展“互联网+”。

2023年6月，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提出重点提升电子整机装备用SoC/MCU/GPU等高端通用芯片、氮化镓/碳化

硅等宽禁带半导体功率器件、精密光学元器件、光通信器件、新型敏感元件及传感器、高适应性传感器模组、北斗芯片与器件、片式阻容感元件、高速连接器、高端射频器件、高端机电元器件、LED 芯片等电子元器件的可靠性水平。

2023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提出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到 2025 年底，综合算力基础设施体系初步成型。国家枢纽节点地区各类新增算力占全国新增算力的 60%以上，国家枢纽节点算力资源使用率显著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2024 年 3 月，《2024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制定支持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积极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促进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开展“人工智能+”行动，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加快工业互联网规模化应用，推进服务业数字化，建设智慧城市、数字乡村。深入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支持平台企业在促进创新、增加就业、国际竞争中尽显身手。健全数据基础制度，大力推动数据开发开放和流通使用。适度超前建设数字基础设施，加快形成全国一体化算力体系，培育算力产业生态。我们要以广泛深刻的数字变革，赋能经济发展、丰富人民生活、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我国政府密集发布多项产业政策，高度重视通信行业发展。这些政策旨在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动 5G 发展及企业数字化改造，促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同时，政策聚焦算力基础设施布局，提升应用基础设施水平，支持电子元器件可靠性提升和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展现政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心。这些政策将激发光通信行业企业的发展动力，推动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为行业带来新机遇。公司将紧跟政策导向，加强自身建设，提升核心竞争力，为通信行业的快速发展贡献力量。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电信、数通和企业网络的终端设备（包括电信宽带、无线网络与小基站、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以及高速光模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具体产品及其功能与应用如下：

产品类别	具体产品	功能与应用
电信宽带	光纤接入产品 PON (GPON, EPON)：SFU（单个家庭用户单元）、MDU（多住户单元）、HGW（智能家庭网关）	面向固网运营商，基于各种有线宽带技术，应用于家庭或者企业，实现多业务综合接入。
	光纤接入产品 10G PON (10G EPON, XGPON, XGSPON, NGPON2 (4 波长))、25G/50G PON、SFU（单个家庭用户单元）、HGW（智能家庭网关）	
	铜线接入产品：基于 MoCA、VDSL2、G.fast、G.hn 技术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企业及运营商机 WLAN 产品、AP 产品、家用无线互联产品、Wi-Fi Mesh 家庭网关产品、5G FWA CPE	实现无线接入和无线互联及提供网关功能，应用于电信级别的家庭环境，以及企业及各种商业环境。
	移动通信小基站	4G 和 5G 分布式移动通信小基站产品。分布式部署，多模多频，支持多天线的发送和接收，支持超高带宽，满足用户室内外多种安装应用场景，主要服务于移动运营商和专网企业用户等需要高性能综合无线接入的需求。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	25G 边缘网关、用于 5G 部署的边缘 DU 产品等；工业 AP、AR 系列路由器、以太网交换机、物联网网关等	适用于边缘部署的嵌入式服务器和计算节点。通过有线与无线连接，集成于工业领域的网络平台，实现工业环境下的数据传输与智能控制，应用于工业与智能制造领域。以太网交换机是一种用来实现数据交换和传输的网络设备，部署于企业骨干网、数据中心以及服务器机房中，用来支持高带宽的需求。
高速光模块	100G 光模块（4 波长系列）：SR4, AOC, CWDM4, PSM4, 4WDM-10, LR4, ER4-Lite, 4WDM-40, ER4, ZR4	面向电信运营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用于承载网的骨干传输，城域网和接入网领域，以及数据中心内部互联。
	100G 光模块（单波长系列）：（基于 100G PAM4 调制技术）DR, FR1, LR1	
	200G 光模块（基于 50G PAM4 调制技术）：SR4, AOC, FR4, LR4	
	400G 光模块（基于 100G PAM4 调制技术）：DR4/DR4+、FR4、LR4、SR4、SR8、AOC、4×FR1、4×LR1，（含基于硅光技术和 100G PAM4 调制技术 LPO 光模块）	
	800G 光模块（基于 100G PAM4 调制技术）基于硅光技术的 800G DR8/FR8, 2×FR4 以及基于 EML 的 800G DR8/FR8, 2×FR4 光模块（含 LPO 光模块）	
	1.6T 光模块（1600G DR8 OSFP、1600G 2×FR4 OSFP、1600G DR8 OSFP-XD）	
	工业档 5G 无线网络前传灰光 25G DUPLEX 及 BIDI 模块，彩光 25G CWDM6, MWD12, LWD12	面向海内外移动运营商，产品主要运用于企业级无线接入和电信级基站市场。
	2.5G/10G XGSPON, XGPON, EPON SFP	
	企业网及 5G 无线前传和中传（基于 50G PAM4 调制技术）的各类 50G 光模块	

（三）经营模式

类别	ICT 终端设备和 5G 网络设备	高速光模块
经营模式	ICT 终端设备市场的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及企业级客户，其中运营商的供货方主要为全球大型通信设备提供商。全球大型设备提供商一般不从事 ICT 终端的生产制造，通常采用 EMS、OEM、ODM、JDM 等模式与上游 ICT 终端制造企业进行合作。	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各类高速光模块产品获取合理利润。即采购光器件、集成电路芯片、结构件、PCB 等原材料，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光模块，销售给境内外客户，包括通信设备制造商、电信运营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
业务模式	公司 JDM 业务模式主要针对规模较大、行业知名度较高、在业务合作上有长期合作可能和趋势、整体业务利润贡献足够合理的客户，这种模式主要根据客户的需求研制产品。公司 ODM 业务模式主要针对规模较小、行业知名度较低、在业务合作中存在较强的变动性、产品需求规模较小、单一产品利润较高的客户，为其提供公司既有产品或者根据客户明确的产品需求定制产品。	公司并购 Oclaro 日本公司部分资产后，直接向客户销售光模块产品，以及销售并购之后公司新开发的光模块产品。
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规格多，生产周期较短，主要根据实际的销售订单和客户的需求预测采购原材料。公司基于“销售订单+预测+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灵活有效地保证交货期和客户需求。	同左。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按照客户订单和需求预测来安排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由销售部门、采购部门进行交货日期和采购评审的确认，然后交由生产制造部门进行生产排期；制造部制定生产计划，向生产车间下达具体生产指令；生产车间接单生产，根据物料供应与设备运行状况来安排具体的生产日计划；整个生产过程由公司品质管理部门负责全程质量监控。公司在上海生产基地及西安、武汉、马来西亚生产电信宽带和无线网络产品。	公司在上海生产基地生产高速光组件和 100G/200G/400G/800G 及 5G 移动通信网络前传、中回传光模块产品并计划在 2024 年增加 1.6T 光模块。公司在马来西亚生产高速光模块产品和部分组件。
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为 ICT 行业设备制造商以及电信运营商。公司产品销售区域包括国内和国外。其中，国外主要为美国、欧洲、亚太等地区。	公司产品的最终客户主要是电信运营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公司一般直接或通过代理商最终销售给电信运营商、通信设备制造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

（四）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五）竞争优势与劣势

公司竞争优势：

支撑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体现为公司在以下七方面具有突出能力和比较优势：

- 1、客户资源优势，主要客户已基本涵盖了全球主流的运营商和通信设备提供商；
 - 2、创新研发优势，持续进行规模化的研发投入，围绕市场、客户需求进行高效研发；
 - 3、智能制造优势，坚持在信息化与自动化方面的研发投入，以提高智能制造水平；
 - 4、商业模式优势，依托核心研发能力，适应产业链分工，形成了 JDM、ODM 并重的模式；
 - 5、产品服务优势，具备完善的研发、生产、供应链及计划、运营支持相结合的端到端产品服务能
- 力；
- 6、管理团队优势，团队具有国际化背景，深刻理解社会大变革趋势，洞悉产业、市场和企业环境面临的不确定性，及时调整竞争策略和应对方式；
 - 7、国际化分工合作优势，公司独特的美国、日本、中国和东南亚四地分工合作，具有极大的协同优势。

具体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竞争劣势：

- 1、公司的整体业务体量较小，需要继续扩大规模；
- 2、公司的客户大多来源于海外，国内业务的贡献占比较低；
- 3、公司的销售和采购多以外币结算，本币汇率的波动可能影响公司的财务成果。
- 4、公司高端产能相对不足。随着公司高端产品的研发落地及下游客户需求的不断扩大，公司现有高端产品的产能不足以满足未来的市场需求。

（六）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客户继续降低运营所需的周转库存而推迟提货，同时放缓下单节奏，导致公司 2023 年度总体发货量和发货金额同比有所下降。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发挥多地生产优势，协同效应良好，2023 年销售毛利率较上年提高了 3.53 个百分点。

（七）业绩变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化基本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支撑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体现为公司在客户资源、创新研发、智能制造、商业模式、产品服务以及管理团队等方面具有突出能力和比较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ICT 终端和 5G 网络设备市场的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及企业级客户，运营商的供货方主要为全球大型通信设备提供商。该类提供商一般不从事 ICT 终端和 5G 网络设备的生产制造，通常采用 EMS、ODM、JDM 等模式与上游 ICT 终端和 5G 网络设备制造企业进行合作。公司不断开拓客户资源，目前主要客户已基本涵盖了下游全球主要的通信设备提供商。

公司的高速光模块产品销售给境内外客户，包括通信设备制造商、电信运营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公司已将原 MACOM 日本公司和 Oclaro 日本公司的客户关系转移至本公司，并在此基础上继续开拓新的客户，客户涵盖国内外绝大部分采购光模块的通信设备制造商和数据中心运营商。

2、创新研发优势

公司在长期发展中始终贯彻“预研一代、研发一代、生产一代”的核心发展思路，坚持先进研发和智能制造双引擎驱动成长，坚持在工程技术、效率驱动两个层面持续创新。在双引擎驱动创新的战略指导下，公司持续进行规模化的研发投入，与供应商和合作伙伴在技术上深度合作，通过整合技术，符合市场趋势的新产品不断丰富、技术性能持续提升。同时在前瞻性技术上不断加大预研投入，密切跟踪产业动向，随着产品技术标准和需求的更新换代，迅速进入新的产品和技术领域。公司加强中国、日本、美国三地研发团队间互联互通，促进研发整合以实现优势互补。三方研发团队已合作完成多个新产品的开发及已有产品的升级并投入生产。公司全球化的研发中心布局，围绕市场、客户需求进行高效研发，是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长远发展的关键。

3、智能制造优势

公司在生产制造方面以效率驱动，坚持在信息化与自动化方面的研发投入，以提高智能制造水平。公司在智能制造上积极投入，打造了机器人手臂、自动化流水线等智能制造项目。基于数字化转型和人工智能技术，公司根据产品的生产流程自主研发了生产信息化系统，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在工业物联网方面的技术优势，并以信息化平台为主要依托，逐步实现产品智能化、装备智能化、生产智能化、管理智能化、服务智能化，该平台已初步构建完成，整体水平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公司将收购的产线和设备全部从海外转移至上海，并以收购获得的生产技术充分结合自身的智能制造经验，优化光模块产品的测试等核心环节，达到了降本增效的目标。

4、商业模式优势

ICT 行业技术与应用发展与更迭较快，产业链分工与协作关系不断发生变化。面对行业的迅速变迁，公司依托核心研发能力，适应产业链分工，形成了 JDM、ODM 以及自有品牌并重的模式，保持了竞争地位。目前，公司已能够提供包括整体软件、标准硬件设计，以及定制化产品（按需研发）等各项服务，公司对行业具有较强的适应能力。

5、产品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自样品研发设计，到产品中试，到规模化生产的全线基础，可实现从概念设计直至成品量产交付并持续跟踪服务的端到端快速定制化生产服务，已具备完善的研发、生产（制造加工、测试）、供应链及计划、运营支持相结合的端到端产品服务能力，在产品质量、生产周期、成本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把控能力。

6、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具有国际化背景，学习能力强，深刻理解当今互联网+趋势下和智能生产、信息化下的社会大变革趋势，洞悉产业、市场和企业环境面临的不确定性，实现技术、市场和产品的迭代与创新，在新情况、新技术层出不穷的情况下，及时调整竞争策略和应对方式，适应性的采取变革方式，充分发挥公司国际性管理团队快速应变能力优势，既不高估当下变革的影响，也不低估未来十年变革的影响，实现公司在新产品、新市场、新技术上的不断自我突破与发展，适应市场快速变化和成长，实现公司螺旋式上升和成长。

7、国际化分工合作优势

公司在美国硅谷设立的研发中心和销售团队，及时了解最新技术以及美国大客户的新需求；公司日本研发中心与主流光芯片供应商在同一地址工作，便于沟通与上下游合作；公司上海研发中心与制造中心，与中国发达的供应链紧密合作，不断降低产品造价和生产成本；公司在马来西亚的生产基地，可针对性地服务部分海外重点客户。公司独特的美国、日本、中国和马来西亚四地分工合作，具有极大的协同优势。

综合以上优势，公司形成了研发、智能制造的技术核心优势，这些技术优势加上奋斗精神，形成了公司核心能力的护城河，使公司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断克服内部、外部、行业、潜在威胁带来的各种困难，使公司实现长远发展，为股东创造价值，实现公司内外均衡发展，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8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99 亿元，降幅为 18.46%；本期实现的销售毛利润 6.6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39 亿元，降幅为 5.52%。本期最终达成税后净利润 0.9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77 亿元，降幅为 44.6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86,846,522.62	3,785,610,475.69	-18.46
营业成本	2,419,583,977.53	3,079,388,854.69	-21.43
销售费用	70,484,110.93	58,106,310.08	21.30
管理费用	209,472,684.68	197,010,029.72	6.33
财务费用	23,901,864.84	24,078,528.53	-0.73
研发费用	275,799,127.54	270,376,458.75	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42,400.90	56,254,655.58	15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544,768.55	-193,640,898.6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83,003.13	231,771,733.70	-59.8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市场环境变化营收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市场环境变化营收下降，营业成本随之下降，产品结构优化，毛利率提升；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与上期对比本期员工薪酬支出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对员工激励股份支付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未有较大变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未有较大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对比去年本期销售商品现金流入提升 29.35%，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未有较大变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8.46%；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53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085,361,925.61	2,417,525,997.33	21.65	-18.46	-21.42	增加 3.5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信宽带	1,827,146,209.69	1,466,973,931.62	19.71	-11.27	-15.41	增加 3.92 个百分点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718,518,178.92	553,475,923.75	22.97	-31.96	-34.54	增加 3.03 百分点
高速光模块	446,679,766.90	316,513,622.39	29.14	-6.59	-8.61	增加 1.56 百分点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	93,017,770.10	80,562,519.57	13.39	-51.09	-46.51	减少 7.42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331,357,863.32	296,165,611.68	10.62	-48.85	-50.8	增加 3.54 百分点
境外	2,754,004,062.29	2,121,360,385.65	22.97	-12.18	-14.28	增加 1.88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受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对比去年同期营收下降,高速光模块、电信宽带业务比重有所增长,无线网络与小基站、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业务比重有所回落。销售区域整体国外仍然占据主导。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信宽带	台	7,531,713	7,559,425	280,502	-27.83	-25.66	-8.99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台	1,068,126	1,220,360	66,194	-51.09	-39.51	-69.70
高速光模块	支	703,727	587,044	213,517	-17.39	-34.06	120.5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	台	367,132	376,151	4,500	-46.23	-43.96	-66.71

产销量情况说明

受国内外市场需求变动,公司各主要产品订单对比去年产销量均有所回落。其中:无线网络与小基站、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对比去年同期产量降幅较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主营业务成本	2,417,525,997.33	100.00	3,076,591,781.21	100.00	-21.42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物料成本	2,056,286,418.38	85.06	2,605,291,529.55	84.68	-21.07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直接人工	46,202,542.15	1.91	64,530,947.41	2.10	-28.40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制造费用	315,037,036.80	13.03	406,769,304.25	13.22	-22.5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信宽带	主营业务成本	1,466,973,931.62	60.68	1,734,185,109.60	56.36	-15.41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主营业务成本	553,475,923.75	22.89	845,467,622.08	27.48	-34.54	
高速光模块	主营业务成本	316,513,622.39	13.09	346,329,262.85	11.26	-8.61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网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80,562,519.57	3.34	150,609,786.68	4.90	-46.5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成本构成依然以物料成本为主，各项成本要素的比重同去年相比没有显著变化。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控股子公司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持股 66.67%，自 2023 年 11 月 8 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2,265.3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8.8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客户 A (新增)	14,135.89	4.58
2	客户 B (新增)	10,719.18	3.47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7,767.5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5.5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供应商 A (新增)	10,283.12	5.15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含 2 家新增客户，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无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含 1 家新增供应商，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税金及附加	4,053,528.11	3,697,676.01	9.62	主要系浙江剑桥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净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70,484,110.93	58,106,310.08	21.30	主要系报告期增补销售人员与上期对比本期员工薪酬支出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209,472,684.68	197,010,029.72	6.33	主要系对员工激励股份支付增加了当期管理费用所致
研发费用	275,799,127.54	270,376,458.75	2.01	本期未有较大变动
财务费用	23,901,864.84	24,078,528.53	-0.73	本期未有较大变动
信用减值损失	4,697,862.98	27,751,393.92	-83.07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余额下降计提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741,261.36	-18,511,997.28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9,413.95	324,803.17	-97.10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减少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75,799,127.5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24,396,218.64
研发投入合计	400,195,346.1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2.9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31.08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0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0.0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6
硕士研究生	76
本科	357
专科	109
高中及以下	5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2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4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7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53
60岁及以上	5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42,400.90	56,254,655.58	154.10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收良好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544,768.55	-193,640,898.68	不适用	无重大变化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83,003.13	231,771,733.70	-59.84	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1,099,536,729.05	23.22	1,605,878,201.59	30.69	-31.53	主要系报告期回款情况良好及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5,382,960.40	0.32	1,000,000.00	0.02	1,438.30	主要系本期对客户应收票据变动所致
其他应收款	8,441,533.52	0.18	4,459,633.20	0.09	89.29	主要系本期保证金及押金变动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4,492,892.11	2.00	67,679,214.85	1.29	39.62	主要系本期未抵扣进项税变动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560,490.00	0.31	4,560,490.00	0.09	219.27	主要系本期间对南通赛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在建工程	23,924,489.33	0.51	57,907,591.20	1.11	-58.69	主要系在建工程中自建设备变动
使用权资产	181,312,074.04	3.83	79,315,191.54	1.52	128.60	主要系新增房屋租赁变动
长期待摊费用	13,213,139.31	0.28	24,482,639.09	0.47	-46.03	主要系房屋装修摊销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4,950.36	0.06	384,387.62	0.01	689.55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变动
应付票据	98,904,116.80	2.09	215,454,317.07	4.12	-54.10	主要系承兑汇票余额变动
应付账款	750,096,002.38	15.84	1,564,927,023.65	29.91	-52.07	主要系应付供应商款项余额变动
合同负债	45,390,737.42	0.96	11,924,883.02	0.23	280.64	主要系预收款项余额变动
应付职工薪酬	40,712,504.54	0.86	71,319,717.00	1.36	-42.92	主要系短期薪酬余额变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278,758.29	1.67	220,017,412.67	4.21	-63.97	主要系一年期长期应付款变动
其他流动负债	15,510,321.41	0.33	102,786.91	0.00	14,989.78	主要系未到期背书商票
租赁负债	145,886,807.04	3.08	36,998,545.63	0.71	294.30	主要系应付房屋租赁款余额变动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93,880,771.94	1.79	-100.00	主要系融资租赁会计科目重分类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24,434.36（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7.3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净利润
剑桥工业（香港）有限公司	因业务发展需要出资设立	自营	2,222.29	325.90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	因业务发展需要出资设立	自营	198,988.26	1,791.54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因业务发展需要出资设立	自营	3,145.54	252.43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因业务发展需要出资设立	自营	41,250.30	575.49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因业务发展需要并购取得	自营	12,267.68	1,229.12
迈智微美国	因业务发展需要并购取得	自营	21,835.48	-1,818.28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0	2,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5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下称“永赢金融租赁”）以“售后回租赁”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永赢金融租赁签订相关《融资租赁合同（适用于售后回租）》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租赁期限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永赢金融租赁支付租金、服务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0万元。

2、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司拥有的部分设备等资产通过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海通恒信”）以“售后回租赁”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海通恒信签订相关《融资回租合同（一般租赁业务适用）》《专项协议（回租业务适用）》及其他相关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137万元，租赁期限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相关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海通恒信支付租金、服务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0万元。

3、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下称“中远海运租赁”）以“售后回租赁”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中远海运租赁签订相关《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租赁期限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中远海运租赁支付租金、服务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0万元。

4、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关村租赁”）以“售后回租赁”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中关村租赁签订相关《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租赁期限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中关村租赁支付租金、服务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0万元。

5、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中科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下称“中科租赁”）以“售后回租赁”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中科租赁签订相关《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租赁期限为宽限期+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中科租赁支付租金、咨询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402.79万元。

6、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下称“平安租赁”）以“售后回租赁”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平安租赁签订相关《售后回租赁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333万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平安租赁支付租金、服务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513.20万元。

7、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海尔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海尔租赁签订相关《售后回租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海尔租赁支付租金、服务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891.00万元。

8、公司于2022年5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赢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永赢租赁签订相关《售后回租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永赢租赁支付租金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0万元。

9、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临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临港租赁签订相关《售后回租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300万元，租赁期限为36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临港租赁支付租金、服务费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0万元。

10、公司于2022年9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邦银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邦银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230万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协议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邦银租赁支付租金、保证金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1,701.61万元。

11、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稠州金租”）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业务进行融资并与稠州金租签订相关《融资租赁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同意公司按前述合同及其他书面文件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地向稠州金租支付租金等。截至报告期末，该笔融资租赁的余额（本息合计）为1,992.64万元。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情况	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额	31,00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2,715.01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投资额比上年增减数	28,284.99
增减幅度（%）	1,041.8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 主营投资 业务	投资 方式	投资 金额	持股比 例	是否 并表	报表科目 (如适 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 适用)	投资期 限(如 有)	截至资产负 债表日的进 展情况	预计收 益(如 有)	本期 损益 影响	是否 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南通赛勒光电 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	否	增资	0.10	1.3699%	否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甘甫烷等		出资已完成			否	2023-04-18	公告编号： 临 2023-033
浙江剑桥通信 设备有限公司	制造	否	新设	3.00	66.67%	是	长期股权 投资	自有、自筹 或其他可以 使用的资金	嘉善县中新 产业发展投 资有限公司	20 年	出资已完成			否	2023-04-18、 2023-07-18	公告编号： 临 2023-03 4、临 2023- 073
合计	/	/	/	3.10	/	/	/	/	/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期限为半年至一年的货币掉期和外汇掉期等，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笔或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业务期限内负责具体实施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尚未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剑桥工业(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1 港元	4,198.03	4,197.48	2,222.29	325.90	325.90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和贸易	10 美元	115,832.23	4,541.28	198,988.26	2,244.82	1,791.54
上海剑桥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500 万元人民币	366.94	255.37	1,110.85	-3.57	-0.69
上海剑桥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1.22 亿元人民币	71,004.11	12,226.26	39,611.71	469.58	469.60
上海剑桥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1,000 万元人民币	8,652.58	2,049.67	60,324.69	-51.28	-37.04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	2.5 万欧元	2,411.31	225.25	3,145.54	253.44	252.43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子公司	贸易	1 港元	56,163.64	-2,371.71	41,250.30	575.49	575.49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子公司	研发	1 万日元	42,065.63	5,650.16	12,267.68	1,009.52	1,229.12
迈智微上海	子公司	研发	165.4595 万元人民币	62.86	-133.71	1,429.42	42.44	43.94
迈智微美国	子公司	贸易和研发	10 美元	3,763.52	-6,346.34	21,835.48	-1,810.94	-1,818.28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4.5 亿元人民币	45,027.65	44,983.96	11.89	-16.04	-16.0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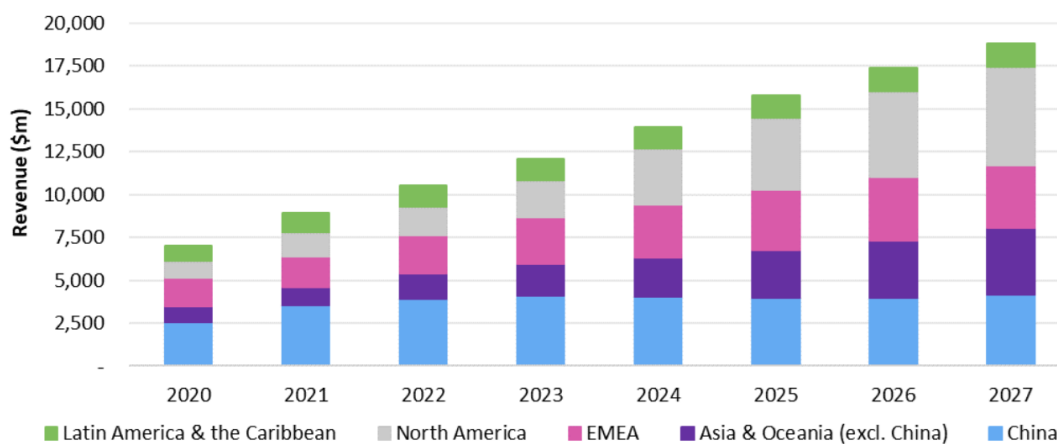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宽带接入设备市场前景

近十年来，FTTx 技术在宽带接入场景中取得了巨大的成功，无源光网络（PON）作为其典型应用，已经成为当今应用最普遍的接入技术，使用范围已经从家庭扩展到了园区，包括制造、金融、医疗、教育和公共设施等产业，其市场需求呈现持续增长趋势。根据 Omdia 数据，2022 年全球 PON 设备需求超过 100 亿美元，在个人及垂直企业带宽需求持续增长、大多数国家的 FTTx 基础设施建设势头强劲、各国政府的政策鼓励等因素下，全球 PON 设备市场需求预计在 2027 年将增长至超过 180 亿美元，具有良好的增长前景。

2020-2027 年全球 PON 设备市场需求（单位：百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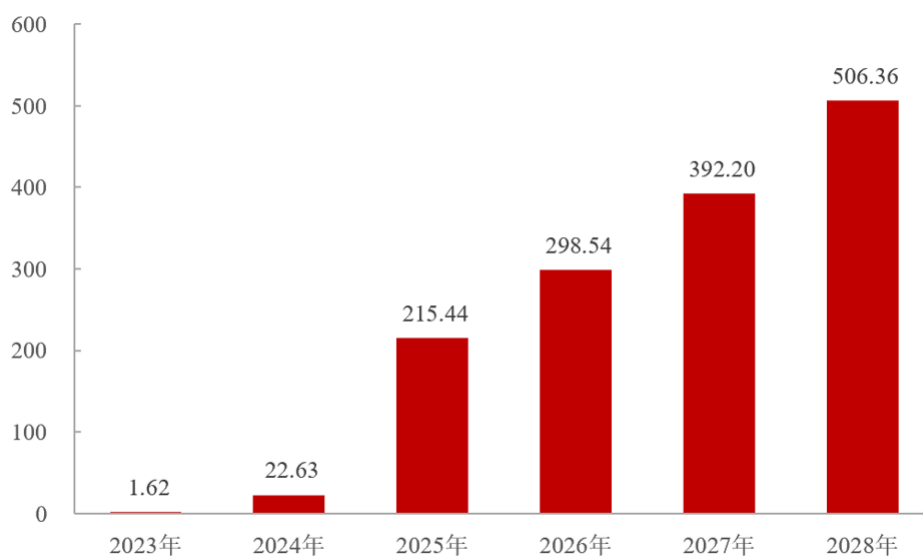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Omdia, “The large PON forecast, and it could be larger”

在市场需求规模扩大的同时，近年来随着标准和产业链的成熟，全球宽带接入市场需求不断升级，10G PON 已成为运营商部署千兆网络、满足宽带新时代需求的最佳技术选择。以 10G-PON 技术为基础的千兆光纤网络具备“全光联接，海量带宽，极致体验”的特点，将在云化虚拟现实（Cloud VR）、超高清视频、智慧家庭、在线教育、远程医疗等场景部署，引导用户向千兆速率宽带升级。根据 Nokia 数据，截至 2022 年末全球仍有超过 50% 的家庭用户尚未部署 FTTH，全球市场仍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将为 10G PON 渗透提供可观的市场空间。在国内市场方面，我国 10G PON 建设呈现快速发展趋势。根据国家工信部数据，截至 2023 年底，具备千兆网络服务能力的 10G PON 端口数达 2302 万个，比上年末净增 779.2 万个。

随着 10G PON 持续部署，超千兆宽带普及，应用范围不再局限于家庭住宅，应用场景正从家庭宽带扩展到远程医疗、智能制造、矿业通信等行业领域。因此，网络不仅要提供更多的带宽，还需要在时延、丢包、抖动、服务质量（QoS）和用户体验等方面达到更高的标准。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部门（ITU-T）考虑了多种应用场景的需求，在此基础上起草了下一代 25G/50G PON 的市场需求。

未来，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元宇宙、混合现实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对高速宽带的需求急剧增加，从而产生对 25G/50G PON 等更高速率的传输技术产生刚需。目前，多国运营商已经完成技术验证，开启 25G/50G PON 试点，并于 2024 年开始进入规划化部署阶段。根据 LightCounting 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LightCounting Access Optics Forecast”报告数据，全球 25G/50G PON 市场需求规模有望在 2024-2025 年开始大规模放量，预计到 2028 年将增长至 5.06 亿美元，市场需求呈现快速增长趋势。

2023-2028 年全球 25G/50G PON 市场需求规模（单位：百万美元）



数据来源：LightCounting，“LightCounting Access Optics Forecast”

2、WLAN 设备市场前景

WLAN 是一种在较小的地理区域（如家庭、学校、办公室大楼或者某些园区）内提供无线网络连接的技术。它允许设备通过无线（如 Wi-Fi）而非有线（如以太网）连接到互联网。WLAN 的主要优势在于提供了灵活的数据通信系统，同时减少了布线的需要，其主要设备包括无线路由器和接入点、网卡和适配器等。近年来，随着以智能手机为代表的移动终端普及以及物联网等技术的快速发展，WLAN 市场总体呈现出稳定增长的趋势。根据 Aruba 数据，2010-2022 年间，全球 Wi-Fi 设备市场需求持续增长，2022 年出货量接近 40 亿只。

当前，在视频会议、在线游戏、线游戏、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等数据密集型应用日益普及的背景下，企业和家庭环境应用场景中对于更快、更可靠的无线连接的需求不断增长。在此背景下，WLAN 市场需求有望从当前的 Wi-Fi 6/6E 向 Wi-Fi 7（IEEE 802.11be）跃迁。Wi-Fi 7 能够提供更高的数据传输速率、更低的延迟和更好的频谱效率，从而更好地支持更加密集和数据密集型的无线网络应用，例如高分辨率视频流、增强现实（AR）和虚拟现实（VR）应用等。

此外，在大型住宅及园区办公等应用场景中，MESH 组网提供了更广泛的覆盖范围、更好的信号稳定性、易于扩展和管理、高带宽支持、适应 IoT 增长、增强的网络安全性。在此背景下，Wi-Fi 7 技术能够提高速度和降低延迟、提升网络稳定性和覆盖范围、支持更多并发设备连接、增强网络安全性，未来更多适配 Wi-Fi 7 的 Mesh 网络解决方案有望实现规模化部署，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根据市场研究机构 Mordor Intelligent 数据，预计到 2028 年全球 Wi-Fi 7 市场规模将达到 60.73 亿美元，2023-2028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了 47.32%。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 数据，2023 年全球 Wi-Fi 7 市场规模约为 10 亿美元，预计到 2030 年将增长至 242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57.2%。

3、800G 高速光模块市场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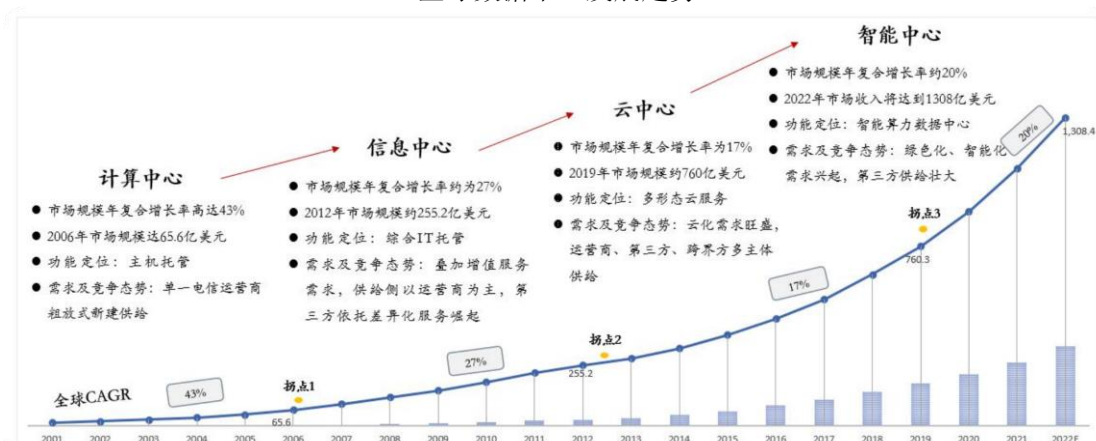
光模块，是实现光信号和电信号之间的转换的一种光电子器件；是用于交换机与设备之间传输的载体，是光纤通信系统中的核心器件。主要作用是发射端将设备的电信号转换成光信号。一个光模块，通常由光发射器件（TOSA，含激光器）、光接收器件（ROSA，含光探测器）、功能电路和光（电）接口等部分组成。

光模块产品的核心性能指标通常包括传输速率、传输距离、接口类型、波长、接收灵敏度、误码率、兼容性、可靠性以及能耗等。其中，光模块的传输速率是其主要性能指标之一，通常以 Gbps（千兆每秒）为单位进行衡量。根据目前市场的需求，光模块按照不同速率主要可分为以下类别：1G-10G 低速率模块，25G 模块，40G 模块，50G 模块，100G 模块，200G/400G 模块、800G 模块和 1.6T 模块等。其中，800G 光模块是目前已经开始大规模部署的先进高速光模块产品，1.6T 光模块产品为下一代高速光模块产品。

在下游市场方面，光模块下游市场主要包括数据中心通信、电信网络以及接入网。其中，以 800G 光模块为代表的下一代产品主要目标市场为数据中心通信领域。2023 年以来，在以 ChatGPT 为代表的大语言模型（LLM）、生成式人工智能（AIGC）等人工智能（AI）技术的爆发式发展下，AI 训练、推理等算力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态势，推动了云计算数据中心等基础设施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以 800G 光模块为代表的下一代高速光模块产品进入大规模部署窗口期。

在数据中心领域内，近 20 年是全球数据中心产业蓬勃发展期，全球数据中心形态从计算中心、信息中心、云中心加快向智能中心（算力中心）演变，以融合新技术推动数据中心整合、升级、云化为主要特征，主要由发达国家引领，在全球各大核心城市集群化发展，并不断向外辐射。全球数据中心产业规模在 2022 年达到 1,308 亿美元，总体逐步进入成熟期。产业整体发展周期呈现出“四中心三拐点”特征，在前两次拐点之后正在迎来第三次上升拐点。

全球数据中心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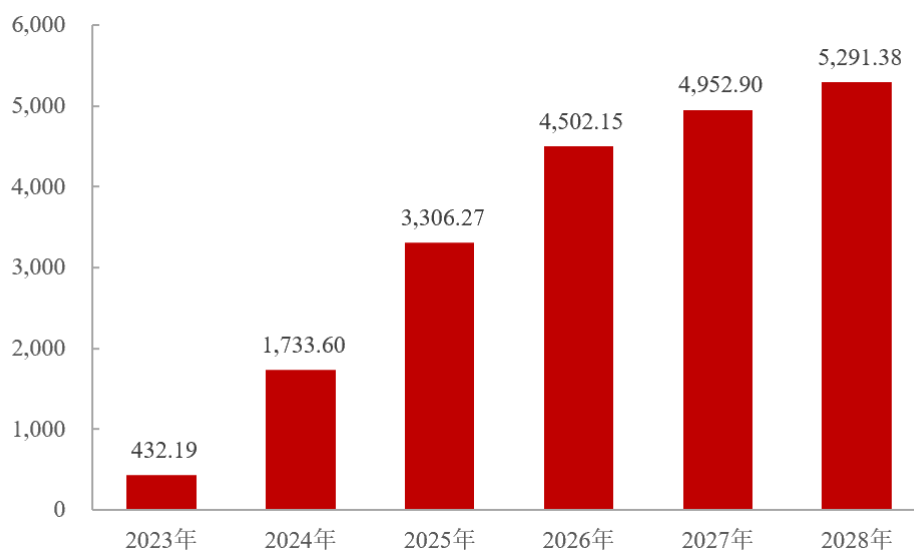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通服数字基建产业研究院，《中国数据中心产业发展白皮书》（2023）

在此背景下，AI、无人驾驶、物联网等智能算力应用场景需求快速增长，以亚马逊、Alphabet、微软、Meta、Apple 为代表的全球主要网络内容服务商（ICPs）快速部署建设超大规模数据中心，其资本支出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将有效拉动 800G 光模块产品市场需求，其市场渗透率预计将得到快速提升。

根据全球通信行业市场机构 LightCounting 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发布的“LightCounting Optical Components Market Forecast”市场研究报告数据，预计 2023 年全球 800G 光模块市场需求约为 4.32 亿美元，未来五年预计将增长至 52.91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65.04%，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2023-2028 年全球 800G 光模块市场需求



数据来源: LightCounting, “LightCounting Optical Components Market Forecast”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以“建设世界一流的 ICT 行业合作研发和智能生产的国际化服务平台”为未来总体战略目标,坚持先进研发与智能制造并重,国内本土市场与国际市场并重,高附加值项目与海量营收项目并重,充分利用现有研发技术实力和市场地位,以创新、质量、速度为基础,以产品、服务为核心竞争力,以创新为导向,快速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和资本运作能力,提升公司在产品设计、采购、制造、物流、营销与服务等方面的全价值链竞争能力,把公司发展成为集研发、生产制造、营销为一体的 ICT 行业合作研发及生产平台。

1、以先进的研发为驱动力加快转型升级

随着行业的发展和产业链分工的新变化,公司以市场为导向,积极推进公司产品的转型和运营模式的升级。以“预研一代、研发一代、生产一代”的核心发展思路,建立预研、试产、量产三个层面的技术及产品梯级体系,提高产品研发的市场成果转化效率。重点推进高速光模块、下一代 PON 终端、5G 和 Wi-Fi 7 的无线网络设备、工业物联网等战略技术储备的产品化,开拓新市场,为公司打开进一步发展的空间。

2、持续提升基于智能制造的生产能力,降本增效

面对当前数字化转型、人工智能、物联网、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的行业机遇,公司以“精益生产”为运营理念,坚持以高标准建设信息化与自动化高效融合的智能工厂,进行效率驱动型创新。公司的工业物联网系统,可应用于所有产品的生产制造过程,通过工业信息化平台,实现自动化和信息化高度融合,并实现智能制造全过程各环节之间高效协同与集成。公司使用第三代协同机器人,并大量使用生产信息化+技术、无线互联和实时数据追踪和管理、云平台+雾计算、大数据分析,加快“落地变现收益”,并尽快开始增强现实(AR)和人工智能(AI)等前向牵引类型的技术的研究和导入。

3、保持高效的服务和运营能力

公司客户已基本覆盖全球主要通信设备供应商,在紧密合作过程中,逐步形成了基于现有产品体系的端到端的产品服务能力、成熟的国际化运营与支撑能力。公司拥有从样品研发设计,到产品中试,到规模化生产的全线基础,可实现从概念设计直至成品并持续跟踪服务的端到端快速定制化生产服务,已具备研发、生产(制造、加工、测试)、供应链及计划、运营支持相结合的端到端产品服务能力,在产品质量、生产周期、成本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把控能力。公司将大力提升内部运营的数字化和智能化,充分发挥信息化传统优势,加大通过使用商用+自主开发的运营管理软件和工业管理软件,打造从报价到现金回收的端对端的责任集成体系,从市场开拓、产品规划及报价、研发设计及新产品导入、元器件采购、供应、生产、交付、售后服务和回款的每个环节上提升运营能力,严控成本与风险。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将重点关注研发和产品线优化，旨在提升技术实力、优化产品结构和拓展市场，以应对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研发平台将发挥跨地域优势，提升质量和效率，特别是在 800G 硅光等领域加大投入，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产品线方面，电信宽带事业部将提升 10G PON 占比并拓展北美市场，无线事业部将专注于 Wi-Fi 7 升级和网关软件平台优化，基站产品线将提升发货数量和售后服务，光电子事业部将扩大新一代低功耗产品生产规模并推动新机种量产。重要子公司 CIG 美国将应对全球经济和地缘政治挑战，改善回款质量，加快新产品研发，推动“解决方案”营销。CIG 日本将优化现有产品并探索新方向。

本年度的重点工作计划具体如下：

(一) 研发和预研

在 2024 年，研发平台将充分发挥公司跨地域研发的优势，整合并优化研发资源，致力于提升研发的质量和效率。研发团队将紧密关注市场动态和客户需求，确保能够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升级换代的机会。特别是在 800G 硅光、1.6T 硅光、LPO 光模块、25G 及 10G PON、Wi-Fi 7 以及边缘计算等领域，公司将保持持续投入，并加大研发力度，以确保公司的技术始终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为客户提供更加先进、可靠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的高端网关和小基站产品，将支持 AI 的边缘部署，为运营商创新业务构造条件。

(二) 产品线

1、电信宽带产品线（电信宽带事业部）

2024 年，电信宽带事业部计划进一步提升 10G PON（涵盖 XGS PON 和 10G EPON）在事业部产品组合中的占比，并将 25G PON 产品推向北美市场。此外，事业部还致力于在现有基础上扩大在欧洲和北美的客户群，并计划规模化地开拓东北亚的 10G EPON 市场，以实现显著的突破。

2、无线网络与小基站（无线事业部）

2024 年，无线事业部将紧密围绕 Wi-Fi 7 升级的市场需求，专注于完善 Wi-Fi 7 运营商和企业产品的形态。无线事业部将持续优化并扩展自有的网关软件平台，推出新一代 Wi-Fi 网管系统，致力于为运营商提供全面、高效的 Wi-Fi 运营解决方案。通过这一系列的举措，无线事业部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在 Wi-Fi 7 领域的市场地位，为用户提供更加优质、稳定的无线网络体验。

随着世界范围内 5G 网络的加速建设发展，尤其是对 5G 覆盖质量的实质性投资建设，公司期望在保持现有客户稳定发货的基础上，力争提升发货数量，做好售后服务工作。同时积极推进定制化研发，争取客户来源的多样化，目标市场的多样化，产品形态的多样化。

3、高速光模块（光电子事业部）

2024 年，公司计划扩大新一代低功耗、低成本 400G DR4/DR4+产品的生产规模，并积极推动 800G 8×FR1 硅光产品、800G 2×FR4 硅光产品等多个新机种（包括 LPO 机种）的量产及客户认证流程。这一举措旨在满足数据中心客户未来更大规模的需求，并确保公司能够顺利地实现产品的大规模发货。此外，公司的日本研发团队将持续开发 1.6T 光模块。2024 年，该团队计划采用最新一代的 DSP 芯片进行 1.6T 8×FR1 的设计工作，并预计在年底前完成客户送样。

随着越来越多的超算中心青睐液冷设备，特别是近两年浸没式液冷设备迅速普及，这迫切需要与之匹配的高可靠性光互连解决方案和液冷光模块，液冷光模块的采购需求因此逐渐增长。为了适应数据中心系统级散热能力的快速提升及绿色能源的发展趋势，公司已在 800G 液冷光模块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推广方面投入了部分资源。随着第一代 800G 液冷光模块的技术经验和生产工艺的不断积累与优化，1.6T 液冷光模块的优先级定位是浸没式液冷，以优先突破相关技术难题。光电子事业部未来将重点关注液冷封装工艺、液冷测试标准以及液冷材料和测试环境等多个方面。

4、JDM 事业部

2024 年，JDM 事业部将继续致力于维护与大客户的合作关系，同时逐步退出利润较低的红海项目。为了充分利用公司的研发实力，JDM 事业部将积极拓展技术含量高、利润合理的高质量合作项目，以实现可持续发展和长期盈利。

(三) 重要子公司

1、CIG 美国

2024 年，CIG 美国面临的主要挑战包括：

(1) 全球经济基本面不确定性仍然很高，市场需求不足的情况将会持续。

(2)全产业链销库存持续，竞争压力加大。

(3)地缘政治不确定性加大。特别是多个主要经济体面临政府换届，政策连续性降低。局部的战争和地区冲突对全球供应链的压力很大。

面对这些挑战，CIG 美国的主要应对措施包括：①积极关注市场环境和地缘政治的变化，主动采取措施提前规避风险，化被动为主动；②在所有市场区域确保合规运营，并将合规运营作为在地缘政治不确定性环境下的竞争优势；③并采取多种措施进一步改善回款质量，稳定现金流，确保业务运营稳定；④加快新产品研发，加速产品迭代，为应对市场复苏时对新产品、新技术和新方案的需求寻求新的业务突破口。

在产品研发方面，CIG 美国将加大 25G/50G PON 等下一代产品商用化的力度，并在 25G 网关及更高规格网络设备方面加强技术和解决方案的储备。在 Wi-Fi 领域，充分利用在 Wi-Fi 7 的先发优势，扩大客户群，力争新的市场突破。此外，通过新的更有性价比的 Wi-Fi 7 方案，为客户提供更多优质优价选择。在光模块领域，将以 1.6T 为主要突破口，推动新方案的产品化迭代。

在商业模式上，CIG 美国积极摸索和推动“解决方案”营销，加深与其他产品和系统厂商的合作，扩大销售渠道，助力中小运营商发展。

2、CIG 日本

优化现有的 800G 产品线性能，降低产品成本，并根据客户需求扩大 800G 产品线产能。在推进 200G 单波产品的研发过程中，CIG 日本面临着多项技术难题，包括 DSP 的调试、硅光的调试、模块的工作温度、带宽、功耗和可靠性等方面。

电口从 100G 提升到 200G，光模块生产线将引入新的工艺以解决更高带宽的问题。产品研发团队将与工艺团队合作，从产品设计、制造到测试等多个环节入手进行实验。CIG 日本致力于确保向客户提供符合行业质量标准、性能卓越的产品。

（四）生产制造

1、传统产品与智能制造

2024 年，公司将继续坚守做好质量和交付，致力于巩固并提升质量和工艺技术能力。以上海制造平台为核心，公司将全面支持和辅导国内及海外生产基地的生产活动。马来西亚生产基地 2024 年的传统业务需求将持续增加。随着上海生产工程技术的转移，公司已加强了驻厂马来运营小组，以确保产品生产的高质量和严格的监督。同时，公司也在积极筹划嘉善新工厂的建设，力求打造一个数字化、信息化、自动化的高效、高质量、低成本的生产基地。

2、光电子产品

为了进一步提升产能和技术水平，公司决定继续扩大在上海的 800G 光模块产品生产能力和不断提高 400G 和 800G 光模块的生产效率和良率。同时，公司也计划加大在海外生产基地的 400G 和 800G 光模块产品产能建设，并确保通过主要客户的现场审核。此外，为了应对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公司还将导入 1.6T 光模块产品的工艺验证，并为其量产做好前期准备。为了增强供应链的自主可控能力，公司已完成了对 400G/800G 产品关键器件的国产化替代验证工作，以确保供应链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五）市场与销售

1、传统产品国际市场销售

传统 JDM 和 ODM 业务将继续保持，并努力扩大市场份额，同时积极寻找新的业务机会。5G 业务也将持续进行，并致力于发掘新的机会，以吸引更多的新客户。对于家用 Mesh 产品线，国际销售团队将加大市场投入，基于现有标杆客户的市场基础，将其作为重点产品进行资源投入，全力推广，以扩大市场份额。在 Open Wi-Fi 业务方面，国际销售团队将增加投入，以期实现显著的业务增长。

2、传统产品国内市场销售

2024 年，面对订单和成本的双重压力，国内销售团队将进一步加强与供应链和智能制造平台的协同合作，以确保完成既定的销售目标和订单交付任务。同时，国内销售团队将依托公司强大的研发实力，横向拓展国内同类宽带接入通信设备市场，寻求新的增长点。

经过两年多的技术积累与试点应用，FTTR 技术已逐渐崭露头角，成为运营商建设固网的重要选择。此外，政企数字化转型已成为不可逆转的趋势，特别是在算力时代的推动下，为数字化转型注入了新的活力，预示着未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因此，国内销售团队将持续关注这些领域的发展动态，并依托公司的技术优势和产品的不断演进，积极开拓新的市场机会，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3、光电子产品市场销售

传统 100G NRZ 光模块市场中，QSFP28 系列光模块占据主流地位，包括 SR4、CWDM4、LR4 等类型。公司将继续关注成本和毛利率两个方面，并预期出货量将进一步增强。此外，CFP4 LR4 光模块的增长量也表现出色。

基于单波长 100G PAM4 的系列光模块，在成功切入新方案并形成批量供货能力后，已进一步拓宽了新版本方案的客户群。成本降低带来的收益显著，使得单波产品在市场上更具竞争力。

400G 光模块是 2023 年度的主打产品。除了传统的基于 EML 方案的气密方案的 400G FR4 和 LR4 系列产品外，公司开发的基于非气密 COB 技术的 400G DR4 已具备量产能力，这将成为公司光模块业务的主要增长点之一。

（六）供应链

1、物料采购

（1）传统产品

当前客户端需求正逐步恢复，但波动仍存。在此情况下，2024 年的工作重心将聚焦于成本控制、库存管理以及确保交付。采购团队将坚决完成公司下达的降本目标，以保障业务的稳健发展。

近年来，部分国产品牌在技术迭代和演进方面取得了显著进步，其产品性能已逐渐接近或达到国外同类产品的水平。同时，这些国产品牌在价格上具备明显优势。为了确保供应链的稳定与安全，采购团队将继续有计划地导入有实力的国产品牌，以丰富产品线并提升市场竞争力。

（2）光电子产品

2024 年，800G 产品线将推进量产爬坡过程。为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采购部门将与研发团队紧密合作，迅速识别并获取优质供应商资源。在确保样品交付的准确性和速度的同时，抓住送样窗口期，以满足市场需求。针对客户对降低成本的持续需求，采购部门将与研发部门协同工作，引入、验证并实施低成本方案，以满足客户的期望并提升市场竞争力。

2、计划与仓储

仓储管理部在 2024 年将继续致力于降本增效工作，提高货物出入仓效率，加强各制造工厂的账实一致库存管理工作，并有序管理仓储部门的相关工作。仓储部门将根据公司的生产计划，确保保质、保量地达成目标。

计划与仓储中心的全体员工将遵循公司 2024 年的工作目标，持续将低成本、高质量、高效率融入实际工作中。同时，计划管理部将推动物料标准化，提高物料的通用性，以降低采购和库存管理的复杂性。部门间将打破壁垒，建立有效的跨部门沟通机制，并定期组织跨部门会议，以促进相互了解与合作。此外，还将优化 ERP 系统，整合多个系统，实现数据驱动，减少手工报表，提高运营效率。试制项目将介入各周期管控，优化试产交付周期，提升量产战略备货，并启动锁量评估机制。对于停产项目，将及时完成清仓工作。

在整个过程中，解决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至关重要，确保产出和交付作为首要工作目标。根据出货计划，仓储部门将有效管控车间按照排产计划，确保高标准、高质量、高产出的生产，以满足市场客户的需求。

3、物流运输

2024 年，物流部将致力于提升整体物流效率并降低成本。首要任务是确保 2023 年出货达成率 100% 的完成指标，为公司的业务连续性提供坚实基础。在进口方面，物流部将努力降低 EXW&FOB 条款货物的运费，并加强对进口物料申报信息的整理与复核，确保合规申报。对于出口业务，物流部将与合作伙伴紧密合作，优化 FOB 海运整柜装货进港流程，以降低拖车费。在国内物流方面，物流部将致力于提升供应商交付质量，确保在长假期间运力充足，并努力降低上海至西安往返运费。针对通讯设备物流，物流部将特别关注上海至马来西亚的海运费成本控制，并加强出口通信设备（物料、半成品）的合规申报整理工作。

（七）企业管理

1、人力资源管理

2024 年，将持续夯实“选、育、用、留”四大基础模块的工作，深化 HRBP 策略与计划的执行，加强推行经验的总结与共享。同时，继续推进人力资源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基于公司规划和业务需求，积极开展并推进重点项目型工作，深化干部管理体系的构建，并扩大干部管理培训的范围。在项目型激励评价过程中，持续优化与改善，以形成科学、合理的人才评估、发展及激励机制，提升工作效能，为公

司的业务发展提供坚实支持。此外，规划嘉善智造基地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及人员转移部署工作。在培训方面，鉴于研发专业技术的特性，推广并扩大内部知识的萃取与分享，根据员工的培训需求及公司业务的变化，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活动，以促进内部知识的交流与传承，打造学习型组织。同时，深入挖掘企业文化的内涵，积极倡导企业的核心价值观，并通过多种渠道传播企业文化理念，以持续增强组织的凝聚力，确保员工的全面管理与关怀，进而促进公司的整体发展与员工个人成长的良性互动。

2、成本管理

成本管理部将与各部门携手合作，共同致力于优化年度预算，并以此预算为基石，开展各类旨在降低成本的举措。同时，成本管理部还将不断推进车间学习活动，深入挖掘潜在的降本机会；不断加强各类服务供应商的谈判力度，以减轻外部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并持续优化各类管理类报表，为管理层的经营决策提供精准的数据统计与分析支持。

3、信息化

计划以更高要求推进企业以数字化研发，数字化生产，数字化运营和数字化保障为核心的数字化转型战略。公司将继续以提升效率、降低成本、提高质量为主要目标，持续升级信息系统并将高效贯穿覆盖公司的产品研发、生产、供应链和运营的每个环节，为公司产品高质高效的客户交付提供保障，并实现产品信息化追溯有效赋能。

计划通过升级 ERP 平台，继续深化财务管理信息化，推进财务一体化建设。通过集团销售平台优化，实现 S&OP 准确率提高，推进物料计划和供应链效率提升。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市场风险

(1)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光通信行业市场需求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拉动下大幅增加。短期内，光通信行业在相关产业政策的支持下仍将保持较快发展。但若未来国家对相关产业政策进行调整，进而导致光通信行业市场需求放缓或市场规模萎缩，可能导致公司收入增速放缓甚至下降，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技术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技术更新迭代频率较高，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同时产品多元化程度也不断提升。虽然公司具备相应的竞争优势，并在技术研发方面持续投入，但是由于技术产业化与市场化存在着不确定性，相关产品研发可能存在不能符合市场需求从而影响公司持续发展的风险。

(3)汇率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和采购均有相当比例来源于境外，产品出口与境外采购以美元结算。最近三年（2021-2023 年，下同）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71.55%、82.89%和 89.27%。由于美元兑人民币、美元兑日元的汇率波动，公司最近三年发生的汇兑损益（正数为损失）分别为人民币 5,029.48 万元、人民币-3,501.03 万元和-3,178.97 万元。如果将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升值，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反之，如果人民币贬值，则对公司业绩有正面影响。

公司汇兑损失属于账面影响，较难通过远期结售汇等金融工具提前锁定汇率变动对经营利润的影响。公司已采用了一些措施尽可能地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影响，包括：增加进口原材料采购并以美元直接支付采购款；部分生产设备从海外进口，使用美元支付；在境内使用美元贷款，货款回笼后以美元偿还；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增加本币订单。

2、业务经营风险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与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注重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自成立以来积累了多项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同时储备挖掘了大量的相关技术人才。虽然公司积极通过一系列措施如建立严密的技术管理制度，与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但仍不排除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泄密进而给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 ICT 行业大型设备提供商，行业特点表现为客户相对集中。公司最近三年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0.80%、63.36%和 68.80%，其中对第一大客户的跨各事业部产品销售收入总和的占比分别为 20.59%、33.54%和 36.13%。若某主要客户因自身经营变化或

其他原因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较大变化，而公司未能继续开拓新客户及新市场，公司产品销量可能出现下滑，经营业绩亦可能大幅下降。

(3)知识产权授权许可风险

公司收购 MACOM 日本公司、Oclaro 日本公司的部分无形资产后，获得了来自卖方的光组件及光模块产品的知识产权授权许可。根据买卖双方交易协议的约定，这些知识产权授权许可是非排他的，不排除卖方向公司的竞争对手提供这些知识产权的授权许可的可能性。若公司届时尚未实现光模块工艺、产品优化升级，第三方利用获得许可的技术有可能进入光模块市场，从而加大光模块市场的竞争。

3、财务风险

(1)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产成品、半成品以及为生产销售的产品所备的原材料。由于公司的传统业务系基于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和销售，故公司需要根据客户的预测进行长交期原材料的采购。通常情况，如果出现原材料过期、产成品呆滞，客户需要承担按原价回购或处理的责任。此外，公司亦会根据市场需求与物料供应情况对关键的长交期物料适时进行策略性储备，这部分的物料可能因市场波动导致部分存货存在跌价的风险。

公司自有品牌高速光模块的产品标准化程度较高，同一产品可以销售给不同的客户，相对定制化产品物料通用性较高，因此呆滞风险较低。同时，公司拥有优质的客户资源及直销和代理等多种渠道销售方式，可以降低产成品的呆滞风险，但可能存在由于产品迭代、市场需求波动导致部分存货出现跌价的风险。

(2)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公司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1,364.58 万元、160,587.82 万元（由于 2022 年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发货量环比显著增加，账期内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大幅增加）和 109,953.6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1.15%、30.69%和 23.22%。公司应收账款的欠款对象主要为 ICT 行业国内外知名企业，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且公司已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对上述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仍不排除个别客户由于支付能力和信用恶化导致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风险，从而对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并购整合进度未达预期导致亏损的风险

公司收购 MACOM 日本公司和 Oclaro 日本公司的部分经营性资产后投入较多研发、运营费用用于新产品开发及业务拓展，同时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出现较大的增长。目前，公司收购的光模块资产的整合初有成效，将继续整合，在短期内，新增研发等运营费用及新增资产折旧、摊销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若并购整合进度未达预期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光模块业务销售目标无法实现，则公司存在因运营费用和折旧摊销大量增加而导致亏损的风险。

公司收购迈智微美国和迈智微上海将增加一定的运营费用（包括销售、管理及研发费用）。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销售计划不达预期，则公司存在因新增销售毛利不足以覆盖新增的运营费用而导致并购标的亏损及合并报表商誉减值的风险。

(4)涉诉风险

若公司涉及诉讼，可能面临以下风险：1. 财务影响：诉讼可能导致公司承担一定数额的赔偿，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股价表现；2. 声誉损害：诉讼可能损害公司声誉，影响客户信任和市场份额；3. 经营干扰：诉讼可能分散公司管理层的注意力，影响正常经营和战略发展；4. 法律合规风险：若公司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诉讼可能导致更严重的法律后果；5. 股价波动：诉讼消息可能导致投资者信心下降从而对公司股价产生负面影响；6. 跨国诉讼风险：涉及跨国诉讼时，由于法律、文化和时差等差异，公司可能面临更大的挑战和不确定性。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已逐步建立健全。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的要求，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认真梳理查找存在的问题，总结公司治理经验，完成了专项自查工作，切实提升了公司的治理水平。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各类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从建设基本制度、规范日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等方面入手，逐步推进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坚持规范运作，建立了一套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较为规范的法人治理框架，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的管理体制，并制定了相关的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各主体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运作规范；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从制度上加强了对中小股东权益的保障；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信息。2023年，公司分别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9项，含子议案）、15次董事会（审议议案41项）和12次监事会（审议议案21项）。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分别召开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3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7次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4次。作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各专业委员会在公司经营决策、项目投资、规范运作、年报审计、高管提名等方面提出了重要的咨询意见和建议，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利益相关者、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06-21	www.sse.com.cn	2023-06-22	审议通过：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5、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8-02	www.sse.com.cn	2023-08-03	审议通过：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3、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Gerald G Wong	董事长、总经理	男	71	2012年6月26日	2024年5月27日	0	0	0	无	260.98	否
赵海波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2012年6月26日	2024年5月27日	0	0	0	无	163.84	否
谢冲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61	2012年6月26日	2024年5月27日	61,305	84,105	22,800	股权激励、减持股份	146.35	否
张杰	董事	男	44	2022年6月28日	2024年5月27日	38,000	96,000	58,000	股权激励	91.22	否
刘贵松	独立董事	男	51	2020年1月13日	2024年5月27日	0	0	0	无	8.00	否
姚明龙	独立董事	男	61	2021年5月28日	2024年5月27日	0	0	0	无	8.00	否
秦桂森	独立董事	男	48	2021年5月28日	2024年5月27日	0	0	0	无	8.00	否
杨须地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2018年6月26日	2024年5月27日	0	0	0	无	64.01	否
张得勇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6	2020年9月8日	2024年5月27日	0	0	0	无	63.22	否
袁媛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7	2023年4月25日	2024年5月27日	0	0	0	无	11.09	否
李鹏(离任)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1	2022年10月31日	2023年4月25日	0	0	0	无	4.73	否
侯文超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1	2021年11月29日	2024年5月27日	38,000	105,000	67,000	股权激励	105.32	否
合计	/	/	/	/	/	137,305	285,105	147,800	/	934.7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Gerald G Wong	Gerald G Wong 先生 2000 年以前在 AT&T 和朗讯科技工作 15 年，曾任朗讯科技光网络部副总裁。2000 年联合创办光桥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后于 2005 年被西门子收购。2006 年创办新峤有限，历任公司第一、二、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
赵海波	赵海波先生于 1999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上海交大慧谷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至 2005 年任职于光桥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开发部经理、总监等职务；2006 年加入新峤有限，历任公司第一、二、三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谢冲	谢冲先生曾任朗讯（中国）公司光传输销售部门经理、加拿大阿尔卡特公司亚太地区战略业务总监、美国瑞通网络公司大中国区总经理、UT斯达康公司宽带交换机事业部总经理以及 EPON 产品管理总经理、美国 IXIA 公司大中国区总经理。2010 年加入上海剑桥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市场和销售。2011 年起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负责证券、法务、公关和科技管理工作。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张杰	张杰先生曾任合勤科技（无锡研发中心）嵌入式软件工程师，中兴通讯上海研发中心嵌入式软件工程师、宽带产品系统工程师，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线经理。2009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产品线经理、产品管理部经理、宽带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宽带产品事业部总经理。
刘贵松	刘贵松先生系电子科技大学工学博士，国际计算机学会（ACM）和中国计算机学会（CCF）会员，教育部大学计算机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家、教育部学位中心通讯评议专家。刘贵松先生自 2000 年 4 月起至今历任电子科技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计算机学院院长，西南财经大学经济信息工程学院院长，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西南财经大学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院长，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姚明龙	姚明龙先生为管理学博士，副教授。曾任浙江农业大学助教、讲师，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秦桂森	秦桂森先生为法学硕士。曾任青岛海事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现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与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杨须地	杨须地先生曾任上海贝电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圣诺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上海睿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市场商务部经理。现任公司市场商务部资深总监、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张得勇	张得勇先生为华东冶金学院流体传动与控制专业本科毕业，上海交通大学微电子学院在职工程硕士。曾就职于上海恒诺微电子有限公司、福仕迈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现任公司生产技术中心总监、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袁媛	袁媛女士为上海建桥学院商务日语大专毕业。曾任职于上海菱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2015 年加入公司，现任订单管理部订单执行专员。
李鹏（离任）	李鹏先生曾任职于郑州君和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珏升财务咨询有限公司。2019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财务管理中心资金管理专员。2023 年 4 月 25 日，李鹏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监事会提出辞去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侯文超	侯文超先生为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毕业。自 2007 年 9 月至 2011 年 4 月期间任职于艾贝斯纳米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历任成本会计、主管会计等职务；自 2011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经理、成本管理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98%，主要系人员数量减少了 1 名所致；2023 年平均薪酬较上年同期增加 6.19%，主要系个别人员职级晋升、项目嘉奖、职责范围增加或津贴结算币种变化等所致。

其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的绩效考核参照《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即 2022 至 2023 两个会计年度的累计净利润（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不低于人民币 2.30 亿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518 号《2022 年度审计报告》和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0198 号《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2 至 2023 两个会计年度实际达成的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为 32,211.02 万元；超过预设净利润目标值，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的绩效考核达标。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Gerald G Wong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Sole Director	2005-05-19	
Gerald G Wong	Hong Kong CIG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First Director	2011-06-01	
赵海波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10-01	
谢冲	Hong Kong CIG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1-12-3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贵松	西南财经大学	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院长	2021-03	
姚明龙	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	副教授	1999-01	
姚明龙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6	
姚明龙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0	
秦桂森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06-06	
秦桂森	广东全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1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的薪酬政策、计划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后，须报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监事的报酬由监事会拟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后报董事会批准实施。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及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董事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其中就《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报酬数额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确定依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以行业薪酬水平、地区发展状况、岗位职责要求等作为依据，在充分协商的前提下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实际发放金额与其履职情况和绩效情况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按月支付其报酬；独立董事公司按季支付其报酬。报告期实际支付数额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34.7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鹏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3 年 4 月 25 日，李鹏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监事会提出辞去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袁媛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袁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同第四届监事会。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第三十七次	2023 年 1 月 9 日	审议通过：1、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3、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第三十八次	2023 年 2 月 3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四届第三十九次	2023 年 2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四届第四十次	2023 年 2 月 15 日	审议通过：1、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2、关于向发改委申请《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延期的议案。
第四届第四十一次	2023 年 2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四届第四十二次	2023 年 3 月 21 日	审议通过：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暨 2023 年度经营计划；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5、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6、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的议案；7、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8、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9、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10、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11、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12、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13、关于续租房屋的议案。
第四届第四十三次	2023 年 4 月 17 日	审议通过：1、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3、关于投资南通赛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暨战略合作的议案；4、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第四十四次	2023 年 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第四届第四十五次	2023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第四十六次	2023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1、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第四十七次	2023 年 7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四届第四十八次	2023 年 7 月 13 日	审议通过：1、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2、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3、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4、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第四十九次	2023 年 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1、2023 年半年度报告；2、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3、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四届第五十次	2023 年 9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第五十一次	2023 年 10 月 19 日	审议通过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Gerald G Wong	否	15	15	14	0	0	否	2
赵海波	否	15	15	13	0	0	否	2
谢冲	否	15	15	11	0	0	否	2
张杰	否	15	15	11	0	0	否	1
刘贵松	是	15	15	15	0	0	否	2
姚明龙	是	15	15	15	0	0	否	2
秦桂森	是	15	15	1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现任第四届（2021年5月28日选举产生）：姚明龙（主任委员）、谢冲、刘贵松
提名委员会	现任第四届（2021年5月28日选举产生）：秦桂森（主任委员）、赵海波、刘贵松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现任第四届（2021年5月28日选举产生）：刘贵松（主任委员）、Gerald G Wong、姚明龙
战略委员会	现任第四届（2021年5月28日选举产生）：Gerald G Wong（主任委员）、赵海波、谢冲、秦桂森、张杰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2-15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2023-03-21	审议通过：1、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2022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3、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		

	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4、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5、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6、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7、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3-04-17	审议通过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04-24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023-07-13	审议通过：1、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2023-08-16	审议通过：1、2023 年半年度报告；2、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10-19	审议通过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1-09	审议通过：1、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3-02-03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3-03-21	审议通过：1、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的议案；2、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3-05-31	审议通过：1、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3-21	审议通过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暨 2023 年度经营计划。		
2023-04-17	审议通过：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2、关于投资南通赛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暨战略合作的议案。		
2023-07-13	审议通过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5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1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76
销售人员	77
技术人员	606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125
合计	1,21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3
硕士/研究生	115
学士/本科	507
大专/高职	193
中专/技校	88
高中及以下	296
合计	1,21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员工薪酬政策如下：

1、薪酬结构：月标准收入+各类奖金+加班费+社保公积金+其他福利

(1)月标准收入：含基本工资及绩效奖金两部分，参考市场岗位薪酬水平予以制定。公司将所有岗位划分为高级管理层、中层骨干和基层三个层次以及职能管理类、生产制造类、市场销售类、技术研发类四大类，按不同层次不同类别确定相应月标准收入。

(2)各类奖金：奖金制度适用于公司全体正式员工，分为年度奖金、项目奖金。年度奖金一般根据公司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及各部门员工绩效表现、工龄等情况综合考量发放；项目奖金主要基于项目经营情况，根据参与项目中人员贡献情况进行分配。

(3)加班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执行，在节假日安排劳动者加班的，按照劳动者本人日或小时工资 300% 支付加班工资；休息日安排劳动者加班的，如无法给劳动者安排补休的按照劳动者本人日或小时工资的 200% 支付加班工资；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岗位按国家相关规定标准发放相应加班费。

(4)社保公积金：按照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公司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

(5)其他福利：包括差旅补贴、用餐补贴、交通补贴、通讯补贴、商业保险、以及其他根据具体情况发放的员工福利。

2、薪资调整

公司员工的薪资调整分为基于外部市场薪酬水平考量的调整、特殊调整两种方式。

(1)公司采购外部薪酬报告，结合内部员工岗位价值评估，对比员工薪酬水平，整体调整周期与调整幅度根据公司效益、发展情况以及外部市场薪酬水平确定，由人力资源部提出计划，经总经理办公室审议通过后执行。

(2)特殊调整根据员工职级变动、岗位变动、绩效考评结果或其他特殊情况执行。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培训在提升员工个人能力、增加员工对企业的归属感、构建学习型组织、支持企业战略规划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公司一贯重视对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并致力于为员工创造一个充满学习机会和成长空间的工作环境。

公司的培训分为两部分进行跟进管理，分别为总部的培训管理以及工厂的培训管理。

1、总部的培训管理

2023 年，在做好新员工培训、校招生培训、员工帮带培训以及日常各项培训的基础上，培训部充分调动内部和外部资源，落地多个重点培训项目，以及时响应公司管理及业务发展需要。充分发挥培训部在整个公司层面资源拉通共享的职能，推动硬件研发、软件研发等部门开展研发案例系列培训，加快内

部知识沉淀和转化，让优秀经验赋能更多员工，提升整体研发能力；筛选及引入外部优质课程和讲师资源，开展商务英语能力提升、产品经理赋能、研发人员选育用留、供应链降本增效等实用培训项目，帮助相应职能的人员更新知识，提升个人能力和专业素养，更好达成工作目标。在培训过程中，持续完善培训体系，推动内部讲师团队建设及课程开发，优化内部培训激励及帮带政策，激发讲师活力和积极性，打造学习型氛围。

2024 年，将重点开展商务英语能力提升、研发优秀案例分享、中层管理能力提升等项目，确保培训项目的连续性，以更好保障培训效果。充分利用 e-HR 系统线上培训模块相关功能，推动员工线上学习习惯的养成。结合培训实践，

不断深化培训体系和其他人力资源体系的协同配合，从制度、资源和执行层面持续完善现有培训体系。

2、工厂的培训管理

智能工厂致力于为员工提供高质量、多样化的培训项目，旨在帮助个人和企业提升技能、拓展知识，并实现职业发展和业务增长。2023 年工厂分别组织开展雏鹰训练营、精英训练营、青苗训练营、技能训练营、管理训练营、职业素养训练营等 6 大课程体系，共计 276 场培训。提供商务英语等语言类课程，帮助学员提升语言沟通能力和跨文化交流能力。同时，助力讲师团队，持续完善优化内部培训激励及帮带政策，激发讲师活力和积极性，打造出学习型的课堂氛围。持续夯实“选、育、用、留”的基本工作，重点推动干部培养体系，制定干部发展地图，明确干部培养的各阶段方向和要求，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和组织效能。

2024 年度的培训将全方位复盘干部培养体系并将优秀案例推广到其他业务部门，提升干部的综合管理能力和专业素养。让技术人员走出去，参与外部课程、行业研讨会等，学习行业新技术新知识，提高内部组织的创新能力与活力。引进外部优质课程体系及讲师资源，助力内部培训发展。高效利用培训管理系统，实现全方位在线学习，促进公司整体发展和员工个人成长的良性循环。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38,596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2,745,714.28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1 号）的规定，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并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比例、依据、条件、实施程序、调整事项等内容，并对合理性进行了分析。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已较为完善。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落实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根据《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经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并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要求切实履行股利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性，如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当年盈利、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的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求时，公司进行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的比例：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上（包括 10%）的事项。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盈利且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时，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23 年度拟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之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3 元（含税），不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如在本预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3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5,657,957.15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018,198.12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7.5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35,657,957.1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7.53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年1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56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63.25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核实后，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公告编号：临 2023-001、 公告编号：临 2023-002、 公告编号：临 2023-004
2023年1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7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将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60万股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52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事项进行审议核实后，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	公告编号：临 2023-003、 公告编号：临 2023-005、
2023年1月19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156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63.25万股。	公告编号：临 2023-006
2023年2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484名激励对象认购的599.126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3年2月1日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于2023年2月3日披露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公告编号：临 2023-009
2023年2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人数为425人，对应的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为629.8125万份，行权价格为12.91元/股。公司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法律顾问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公司于2023年2月4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公告编号：临 2023-010、 公告编号：临 2023-011

<p>2023年2月27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上市流通,本次行权对象共38人,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38.8615万股。</p>	<p>公告编号:临2023-018</p>
<p>2023年3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人数为423人,对应的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为636.25万份,行权价格为12.91元/股。公司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法律顾问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p>	<p>公告编号:临2023-025、 公告编号:临2023-026、 公告编号:临2023-029</p>
<p>2023年4月28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股票上市流通,本次行权对象共422人,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626.15万股。</p>	<p>公告编号:临2023-037</p>
<p>2023年5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将上述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20万股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52元/股;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全部或部分放弃行权,以及因离职、职务变更或考核结果不达标等原因不符合行权条件,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896.9885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进行审议核实后,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对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进行审议核实后,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p>	<p>公告编号:临2023-051、 公告编号:临2023-052、 公告编号:临2023-053、 公告编号:临2023-054、 公告编号:临2023-055</p>
<p>2023年6月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896.9885万份已办理完毕注销手续。公司于2023年6月9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p>	<p>公告编号:临2023-060</p>
<p>2023年8月3日,公司回购注销10名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1.80万股,回购价格为6.52元/股。公司于2023年8月1日披露了《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和《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p>	<p>公告编号:临2023-075</p>

有限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激励方式: 限制性股票

标的股票来源: 向激励对象发行股份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规定预留限制性股票 50.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25,558.1566 万股的 0.20%，占本激励计划授出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7.70%。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未明确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上述 50.0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根据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全部失效。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张杰	董事	100,000	0	100,000	20,000	12.91	0	37.72
侯文超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00,000	0	100,000	29,000	12.91	0	37.72
合计	/	200,000	0	200,000	49,000	/	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谢冲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8,000	0	6.52	19,000	19,000	19,000	37.72
		0	38,000	6.19	0	38,000	38,000	37.72
张杰	董事	38,000	0	6.52	19,000	19,000	19,000	37.72
		0	38,000	6.19	0	38,000	38,000	37.72
侯文超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8,000	0	6.52	19,000	19,000	19,000	37.72
		0	38,000	6.19	0	38,000	38,000	37.72
合计	/	114,000	114,000	/	57,000	171,000	171,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业务开拓和发展规划的需要，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以及激励和约束机制。公司成立了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依据相关指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度目标考核。公司于每年初与高级管理人员确定年度经济责任财务指标与发展质量目标，在年度结束后对该年度责任目标的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评价。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上述绩效评价结果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提议其报酬数额和奖惩方式。

此外，公司还通过《公司章程》、签订《劳动合同》以及财务、人事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地约束。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根据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下属子公司共 11 家，除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外，其余均为全资附属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对下属子公司的规范运作、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对外投资、对外担保、财务管理、人事任免、安全环保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全面监督和管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7.72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的环保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并实施了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制订了《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手册》《质量和有害物质过程管理手册》《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控制程序》《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和控制程序》《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和《固体废弃物管理规定》等程序性文件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力求满足环保法规和政府要求，合规运行。

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质量体系部作为环保管理的协调及监督部门，负责协调和监督生产车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危险废弃物和噪声的合规处置及监督等工作；行政管理部作为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处置的主管部门，负责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弃物的回收及处置；设备开发部作为废气及噪声处置的主管部门，负责废气控制及处理及噪声控制。

(2) 公司的环保运行情况

公司已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法规要求并取得环评批文，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均根据环评报告的要求进行完善并落实，制定了环境监测方案，每年均对废气、废水和噪声委托第三方检测，近 3 年环境检测结果均达标。公司主要排放的污染物及基本情况如下：

① 大气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回流焊、波峰焊、补焊工序产生的锡焊废气以及固化废气、清洗废气，通过吸风罩收集后经活性炭过滤净化后，于屋顶以上高空排放，排放口共设 7 个，高度约 15m。根据监测数据，锡焊废气各排放口处的污染因子浓度均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② 水污染物

公司不排放工业废水，仅排放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通过厂区内污水管道纳入江月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通过浦江污水外排系统纳入白龙港污水处理系统处置。根据废水监测结果，公司生活污水达标排放。

③ 固体废物

公司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危险废弃物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开贮存。报废丝网板、锡渣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存放于指定容器内，贮存于一般废弃物暂放区，暂放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规定，最终交由一般固废处理单位回收处理。

清洗杂物、废切削液等危险废弃物用专用容器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间，贮存场所符合《危险废弃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规定，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定期回收处置，并经环保局备案。

④ 噪声

公司主要噪声源为生产制造设备、机加工制造设备及风机等，通过建筑隔声，并采取减震、消声等措施，合理布局以减轻对环境的影响。根据噪声检测结果，噪声排放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3) 公司最近三年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情况

公司自建立以来未收到来自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投诉和处罚。

(4)公司节能减排情况

在全球节能减排的大趋势环境下,公司贯彻低碳生产策略、节能降耗减排,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公司在生产制造过程中重视水、电、气等能源资源的管理,建立了节能减排管理目标、完善了用水、用电管理制度、定期进行能源统计分析、采用空气压缩作为生产动力、加强节能检查力度,以期减少能源浪费。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连续多年通过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标准的第三方认证,制定了环境管理手册及企业社会责任管理手册,遵循“致力环境保护和安全发展,持续提升,打造绿色产品”的环境方针,制定环境绩效目标指标,从环境许可与报告、预防污染和节约资源、有害物质、固体废弃物、废气排放、限用物资、水资源管理、能源消耗和温室气体排放、可持续采购政策等多方面制定实施多项管理措施,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合理利用能源资源、降低消耗,持续优化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及社会责任管理体系。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395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优化产线布局提升能源利用率,使用高效设备替换低能效设备。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合理利用能源资源、降低消耗,追求环境与自然、社会的和谐发展:积极组建了碳减排项目组,制定了碳减排项目最终目标和每年的碳减排年度目标,定期开展碳排放相关需求和风险的识别及评估,并针对识别出的风险制定应对措施,制定年度碳减排计划及措施,并对年度目标和最终目标的达成定期评审并持续改善,以确保碳排放量达成最终目标。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29	
其中:资金(万元)	0.30	员工捐赠。
物资折款(万元)	0.99	公司捐赠宿舍床单三件套 30 套、手套 100 双、棉袜 200 双,保温水杯 100 个、煤炭 2 吨;员工捐赠煤炭 2 吨,衣物 730 余件、书籍 50 余本,各类学习用品 1,000 余件。
惠及人数(人)	118	公司参与捐赠人数合计 58 人次,被捐赠老师和学生合计 118 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践行责任、回报社会”的理念，在持续提升企业管理、推动企业发展的同时，始终不忘积极履行企业公民社会责任。公司通过加强以责任感和使命感为核心的企业文化建设，不断提高全体员工的社会责任意识；公司致力于倡导诚信合规经营、加强客户关系管理、提升客户服务能力、促进员工发展与成长、健全公益慈善管理、与合作伙伴和谐共赢，努力使企业为社会和各利益相关方创造更多的价值。

作为科技创新型企业，剑桥科技在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把自身视为是社会整体与自然环境的一部分，将社会责任与企业文化融合，将可持续发展作为公司运营的发展战略，秉承以人为本、科技创新、造福社会、以期成为可持续发展的智能化公司。

管理层承诺

剑桥科技是全球 ICT 产业的一部分。我们在过去几年里获得了高速的成长，并期望在今后持续发展壮大的同时为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可持续发展意味着，我们不仅仅关注自己的产品，同时更加关注我们的产品是如何被生产的，关注我们的员工，关注我们的供应商和使用我们产品的客户，以及产品在研发和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等等。我们坚信，只有不断地回馈社会，我们的企业才将不断前行。

企业中的每个人都和整个社会息息相关，我们的每一个行动都会对环境造成影响。剑桥科技作为一个整体，致力于对人类生存的世界产生积极和正面的影响。从董事会到高级管理层，剑桥科技将可持续发展作为一个经营理念，由高层的承诺层层分解为各个部门的具体行动目标和执行计划。无论是研发工程师，还是工厂的生产人员，每一个剑桥科技员工都在日常工作中为实现可持续发展而不断地努力。

共创共享美好社会

当下的世界通过互联网而相互连接，但并非每一个角落和每个人都可实现这种接入和互联。剑桥科技深信，通过我们的不断努力和辛勤工作，我们可以让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人，无论在何时何地，多么遥远的角落，都可以与互联网顺畅连通，自由的获取信息，相互沟通学习并分享世界。为此，我们不断的降低宽带接入设备的成本，将实现 100%的普适接入作为我们的奋斗目标。我们将与客户通力合作，使剑桥科技产品被部署在世界各地，并使每个人都可以享受互联网带来的高品质、低成本、低能耗的生活。剑桥科技将以可持续发展为导向，积极面对未来的机遇与挑战，携手各方利益开展互动合作，在不断完善自身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的同时，为社会营造和谐商业环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公司商业行为准则

为了保障与供应商业务往来中的合法权益，体现公平、公正、廉洁、诚信合作的精神，抵制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反对商业欺诈，在信任、诚实、坦率与正直的基础上构筑相互间的合作关系，剑桥科技在员工手册中明确规定了行为准则，并要求所有员工签字，合作供应商均签订供应商诚信廉洁协议。

环境保护

剑桥科技作为全球领先的通信电子产品制造商，在全球节能减排的大趋势环境下，贯彻低碳生产策略、节能降耗减排，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

剑桥科技在生产制造过程中重视水、电、气等能源资源的管理，建立了能耗管理目标、完善了用水/电管理制度、定期进行能源统计分析、采用空气压缩作为生产动力、加强节能检查力度，以期减少能源浪费。

剑桥科技对其供应商进行严格的合规性审核，要求所有供应商严格遵守全球人权的法规、有害成分 RoHS 标准、美国多得-弗兰克法案、冲突矿产法案等。

公益慈善

剑桥科技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秉承“奉献爱心，从我做起”的慈善文化，使之深入人心，培养“人人可公益，人人可慈善”的行为理念，树立慈善意识，发扬公益精神，并不断增强员工的社会责任感，形成员工广泛参与的良好局面。

剑桥科技每年不定期组织“情暖校园，感恩有你”公益活动，所有爱心物资通过中国邮政，运送到甘肃偏远贫困地区和山区学校，并通过学校老师派发至在校生的手中。2023 年，公司及员工共同为 1 所山区小学共累计捐出煤炭 4 吨、衣物 730 余件、书籍 50 余本、宿舍床单三件套 30 套、保温水杯 100 个、爱心手套 100 双、爱心棉袜 200 双、各类学习用品 1,000 余件，活动捐赠累计折合人民币 1.29 万元。爱心无价，剑桥科技持续关注社会公益事业，以期力所能及之事帮助更多需要帮助的地区和群众。

员工关怀

剑桥科技特别重视以人为本的员工关怀原则，在员工最困难的时候，剑桥科技上下团结互助，传递“奉献爱心、弘扬正能量”的理念，用实际行动践行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人力资源

剑桥科技拥有着一个实力雄厚的多元化员工团队。拔尖的人才加之高水准的国际化企业管理团队，确保我们在日常运作中以更具成效的方式实现产品的最高质量标准。我们坚信员工的贡献是至关重要的，因此我们着重培养员工的包容性与解题解决能力，鼓励开诚布公，勇于创新。剑桥科技致力于建设多元化的员工团队，对基于种族、肤色、年龄、性别、性取向、民族、残障、宗教、政治派别或婚姻状况的任何歧视都采取零容忍。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Gerald G Wong、赵海波	本人在任职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内每年转让的剑桥科技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剑桥科技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剑桥科技的股份。另，在本人担任剑桥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剑桥科技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剑桥科技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剑桥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股份限售	公开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	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为CIG开曼、CIG Holding、上海康令、康宜桥承诺：(1)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若拟减持剑桥科技股票，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6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发行股票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为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为确保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职务消费行为。(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涉及本人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挂钩。(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金额。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将严格履行在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剑桥科技股份(如有)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4)在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剑桥科技支付的薪酬津贴及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有);(5)如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剑桥科技所有,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剑桥科技指定账户。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应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剑桥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剑桥科技和剑桥科技投资者的利益。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CIG 开曼、 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将严格履行在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剑桥科技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4)在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剑桥科技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5)如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剑桥科技所有,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剑桥科技指定账户。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应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剑桥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剑桥科技和剑桥科技投资者的利益。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其他	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 CIG Holding、 上海康令、 康宜桥,控 股股东 CIG 开曼、实际 控制人 Gerald G Wong	将严格履行在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剑桥科技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4)在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剑桥科技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5)如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剑桥科技所有,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剑桥科技指定账户。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应在剑桥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剑桥科技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剑桥科技和剑桥科技投资者的利益。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 CIG 开曼、 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若剑桥科技或其控制的境内分支机构/子公司被劳动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部门或剑桥科技及其控制的境内分支机构/子公司的员工本人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的或者因其未能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而受到劳动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部门行政处罚的，则对于由此所造成的剑桥科技或其控制的境内分支机构/子公司之一切费用开支、经济损失，本公司/本人将全额承担，保证剑桥科技或其控制的境内分支机构/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同时，本公司/本人亦将促使剑桥科技或其控制的境内分支机构/子公司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社会保障制度，为全体符合要求的员工建立社会保险金账户及住房公积金账户，缴存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	2016- 05-17	否	长期	是	
解决 同业 竞争	控股股东 CIG 开曼、 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与其 一致行动人 赵海波、及 其控制的股 东 CIG Holding、 上海康令	1、本公司/本人及其所控股和（或）参股的、除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在剑桥科技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及其所控股和（或）参股的、除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也不会：(1)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以任何形式支持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从事与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以其它方式介入任何与剑桥科技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除前述承诺之外，本公司/本人进一步保证：(1)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剑桥科技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2)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剑桥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将不利用剑桥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剑桥科技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本公司/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剑桥科技造成的经济损	2016- 05-20	否	长期	是	

		失承担赔偿责任。本公司/本人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公司在本函项下的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CIG 开曼，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 CIG Holding，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除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单位/本人以及本单位/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剑桥科技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单位/本人将尽量避免本单位/本人以及本单位/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剑桥科技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单位/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剑桥科技《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单位/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剑桥科技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剑桥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公开发行前持股超过5%的股东康宜桥、上海康令	除剑桥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单位/本人以及本单位/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剑桥科技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单位/本人将尽量避免本单位/本人以及本单位/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剑桥科技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单位/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剑桥科技《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单位/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剑桥科技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剑桥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分红	剑桥科技	现金分红比例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总额的 15%。董事会每年应当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况，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	2016-05-5	否	长期	是	

			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若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金额。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016-05-20	否	长期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保证仍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03-11	否	长期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剑桥科技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08-23	否	长期	是		
	其他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02-01	否	长期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02-01	否	2024-03-03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02-01	否	长期	是		
	其他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	2021-10-29	否	长期	是		

	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10-29	否	2025-01-04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10-29	否	长期	是		
其他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2-11-10	否	长期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11-10	否	2025-11-30	是		
其他	剑桥科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11-10	否	长期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8,007.25	5,326,341.70	2,678,725.95	5,326,341.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2,299.46	5,497,313.05	2,503,018.16	5,497,313.05
	未分配利润	158,137.01	-153,874.22	158,137.01	-153,874.22
	盈余公积	17,570.78	-17,097.14	17,570.78	-17,097.14
	所得税费用	-346,679.14	361,858.02	-346,679.14	361,858.02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5.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倪一琳、费旖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倪一琳（2 年）、费旖（5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5.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含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并支付人民币 180 万元作为其审计报酬（其中财务报告审计 13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45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 责任方	诉讼仲 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 及金额	诉讼(仲裁) 是否形成预 计负债及金 额	诉讼(仲 裁)进展 情况	诉讼(仲 裁)审理 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 况
邱亮	Gerald G Wong、上海剑桥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事诉 讼	邱亮诉 Gerald G Wong、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其他合同纠纷案	与 1,647,750 股剑桥科技股 票对应的金额	未知	应诉准 备中	未知	未知
APPLIED OPTOELECTRONI CS, INC.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知识产 权侵权 纠纷	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诉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未知	未知	应诉准 备中	未知	未知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邱亮诉 Gerald G Wong、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合同纠纷案**(一) 本次被起诉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送达的《诉讼服务告知书》《应诉通知书》(编号: 2023 沪 74 民初 1047 号)、《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上海市金融法院已受理本公司前员工邱亮以其他合同纠纷为由对公司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及公司提起的民事诉讼。

诉讼各方当事人、代理人及其单位的姓名或名称如下:

原告: 邱亮

被告一: Gerald G Wong

被告二: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 上海康宜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 诉讼的案件事实、请求、答辩的内容及其理由**1、诉讼的案件事实**

2013 年 10 月 17 日, 邱亮与 Gerald G Wong、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共同签署《协议书》, 约定 Gerald G Wong 向邱亮授予员工持股选择权, 邱亮在公司就职期满 1 年、2 年、3 年、4 年时, 每次可以选择通过员工持股企业间接购买公司 1% 股权的 25%。邱亮认为截至起诉, Gerald G Wong 怠于履行义务, 拒绝根据《协议书》之约定交付股票, 遂诉至法院。

2、诉讼请求内容、理由:

①判令 Gerald G Wong 向邱亮交付剑桥科技股票共计 1,647,750 股;

②如 Gerald G Wong 在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不能向邱亮足额交付 1,647,750 股剑桥科技股票，请求判令 Gerald G Wong 给付相应的现金赔偿；

③判令 Gerald G Wong 支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至股票实际交付之日止产生的派息共计人民币 361,095 元；

④判令公司对 Gerald G Wong 所承担的第一项交付股票义务承担配合及协助义务；

⑤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鉴于案件尚处于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阶段，且公司在本案仅涉及原告要求公司对 Gerald G Wong 的交付股票义务承担配合及协助工作，故暂无法预计诉讼事项是否会对公司期后利润产生影响，最终影响以法院审理结果为准。

二、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诉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一）本次被起诉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2 月 23 日公司在美国的子公司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收到美国地方法院 Northern District of California 送达的传票（案号：3:24-cv-01010-JD）。法院已受理 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对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提起的专利纠纷诉讼。

诉讼各方当事人、代理人及其单位的姓名或名称如下：

原告：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被告：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二）诉讼的案件事实、请求、答辩的内容及其理由

诉讼的案件事实

2023 年 10 月，公司接到 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委托律所发来的律师函，希望就信中所提专利的使用情况进行询问及商议，公司回函表示因所涉及问题较为专业及复杂，需要时间予以辨别。后 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 认为截至起诉，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均怠于回应其诉求，遂诉至法院。

案由：

判令被告侵犯了原告所有的“826 号专利、432 号专利、383 号专利、116 号专利、431 号专利、301 号专利、024 号专利、690 号专利”。

鉴于诉讼所涉及的专利情况非常复杂，产品种类较多，专利诉讼耗时长，专利辨别难度大，故对公司本期或期后损益是否产生影响未知。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07,502,948.51	2014/11/20	2024/11/19	-20,901,774.02	房屋租赁合同	绝对值达到本报告期利润总额的 22.26%	否	
SCS DEVELOPMENT JV LLC	Cambirdge Industries USA Inc.	房屋	2,521.15 万美元	2017/6/1	2023/10/31	-30,571,119.71	房屋租赁合同	绝对值达到本报告期利润总额的 32.55%	否	
SCS DEVELOPMENT JV LLC	Cambirdge Industries USA Inc.	房屋	2,810.67 万美元	2023/11/1	2031/10/31	-5,491,937.93	房屋租赁合同	绝对值达到本报告期利润总额的 5.85%	否	

租赁情况说明

1. 公司与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舟新能源”）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神舟新能源将位于上海市闵行区江月路 505 号 B 幢整体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赁面积 31,330.98 平方米，合同总金额为 207,502,948.51 元。

2. 公司子公司 CIG 美国与 SCS DEVELOPMENT JV LLC（以下简称“SCS”）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 SCS 将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市奥古斯丁路 2455 号 501 及 601 套房出租给 CIG 美国使用，租赁面积约 6,909.76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自 2017 年 6 月起 89 个月，合同总金额为 2,521.15 万美元。

2.1 公司子公司 CIG 美国与 SCS DEVELOPMENT JV LLC（以下简称“SCS”）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 SCS 将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市奥古斯丁路 2455 号 501 及 601 套房出租给 CIG 美国使用，租赁面积约 6,909.76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自 2017 年 6 月起 89 个月，合同总金额为 2,521.15 万美元。该协议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提前终止，由新协议替代。新协议约定 SCS 将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市奥古斯丁路 2455 号 501 及 6 楼部分套房出租给 CIG 美国使用，租赁面积约 5,709.54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自 2023 年 11 月起 96 个月，合同总金额合计 2,810.67 万美元。

注：美元/人民币汇率按报告期间平均汇率 1:7.0237 折算。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4月16日	75,000.00	0	73,252.50	75,000.00	75,000.00	50,346.25	67.13	3,954.68	5.27	28,446.30

注：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剩余募集资金（最终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结转当日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全部资金余额为准）。

(二)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高速光模块及5G无线网络光模块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4月16日	否	64,696.80	36,287.31	204.16	36,287.31	100.00	2024年4月	否	否	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剑桥科技光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4月16日	否	64,057.58	64,057.58	3,750.52	39,398.61	61.50	2026年1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4月16日	否	10,303.20	10,303.20	0	10,303.2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22
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4月16日	否	0	0	0	5.22	/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高速光模块及5G无线通信网络光模块项目原建设周期为1年，即2020年4月至2021年4月。受新冠疫情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项目手续办理、施工人员复工、设备安装调试等多方面工作均有所延缓，因此本项目的建设进度比预期进度有所推迟。为保证募投项目持续推进，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和整体运行效率，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12个月，即项目建设期延后至2022年4月。截至2022年3月末，高速光模块及5G无线通信网络光模块项目的累计投入进度为55.35%。本项目的建设进展较原计划明显延迟，其主要原因系全球光模块市场对技术路线、产品规格及单位价格的需求持续更新演化，公司需要不断因应外部变化调整自身业务发展战略，如产地搬迁（本土与海外）、产能改造（数通与电信）、技术选型（传统方案与硅光方案）等，暂无法确定后续项目建设所需投入的全部关键设备。因此，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项目的项目建设期继续延长24个月，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后至2024年4月。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高速光模块及5G无线通信网络光模块项目	64,696.80	36,287.31	剑桥科技光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	根据原项目建设情况及下游市场技术及客户需求发展趋势，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充分发挥智能制造优势，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剑桥科技光电子技术智造基地项目”，新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变更为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中新嘉善现代产业园。	28,446.30（最终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结转当日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全部资金余额为准）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临2023-038、临2023-039、临2023-076。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2.61 万元等额置换截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183 号《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002.61 万元已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全部完成置换。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2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2021 年 4 月 2 日、2021 年 4 月 9 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2)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2021 年 8 月 26 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3)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将该笔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4)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5)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17 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6)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7)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3,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8)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9)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10)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2023 年 1 月 18 日、2023 年 2 月 3 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11)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8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3年2月15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12)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3年2月15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13)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3年7月3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14)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3年8月24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15)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按规定于2023年10月9日将上述资金足额归还于募集资金专户。

(16)公司于2023年2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笔资金尚未归还。

(17)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7,2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笔资金尚未归还。

(18)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笔资金尚未归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20,200万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352,260	3.58				-1,750,500	-1,750,500	7,601,760	2.8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882,000	3.40				-1,669,500	-1,669,500	7,212,500	2.6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8,882,000	3.40				-1,669,500	-1,669,500	7,212,500	2.69
4、外资持股	470,260	0.18				-81,000	-81,000	389,260	0.1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470,260	0.18				-81,000	-81,000	389,260	0.1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52,220,566	96.42	6,650,115			1,632,500	8,282,615	260,503,181	97.16
1、人民币普通股	252,220,566	96.42	6,650,115			1,632,500	8,282,615	260,503,181	97.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61,572,826	100.00	6,650,115			-118,000	6,532,115	268,104,941	100.00

注：因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导致期初公司股本（261,572,826股）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期初总股本（255,581,566股）存在差异，具体情况详见下文“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截至2022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及技术（业务）人员共计484人缴纳的599.1260万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共计人民币37,085,915.79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5,991,26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为人民币31,094,655.79元。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255,581,566股增加至261,572,826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55,581,566元增加至261,572,826元。本次股本变更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23]第31-00002号《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23年2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599.1260万股新增限制性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3日披露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9）。

(2)2023年1月19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156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63.25万股。

(3)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并于2023年2月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人数为425人，对应的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为629.8125万份，行权价格为12.91元/股。截至2023年2月6日，共有38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参与认购，公司已收到38名激励对象缴纳的38.8615万股股票认购款人民币5,017,029.81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88,615.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4,628,414.81元。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261,572,826股变更为261,961,441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61,572,826元变更为261,961,441元。本次股本变更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验字[2023]第31-00009号《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于2023年2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38.8615万股新增限制性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披露的《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8）。38名激励对象行权新增的38.8615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2023年2月27日起上市流通。

(4)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并于2023年3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人数为423人，对应的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为636.25万份，行权价格为12.91元/股。截至2023年4月4日，共有422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参与认购，公司已收到422名激励对象缴纳的626.15万股股票认购款人民币80,837,584.74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6,261,5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74,576,084.74元，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261,961,441股变更为268,222,941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61,961,441元变更为268,222,941元。本次股本变更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验字[2023]第31-00039号《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于2023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626.15万股新增限制性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披露的《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7）。422名激励对象行权新增的626.15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2023年4月28日起上市流通。

(5)公司于2023年5月6日领取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与本次股本和注册资本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已完成。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9日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4）。

(6)2023年8月3日，公司回购注销10名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1.80万股，总股本由268,222,941股变更为268,104,941股。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日披露的《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5）。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 2023 年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被摊薄，每股净资产减少 2.44%。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261,572,826 股计算，2023 年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36 元、8.17 元；按照变动后的期末股本 268,104,941 股计算，2023 年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36 元、7.97 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谢冲	38,000	19,000	38,000	57,000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别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解除限售比例为 50%）、24 个月（解除限售比例为 50%）。
张杰	38,000	19,000	38,000	57,000		
侯文超	38,000	19,000	38,000	57,000		
核心管理及技术（业务）人员	3,247,000	1,575,500	5,759,260	7,430,760		
合计	3,361,000	1,632,500	5,873,260	7,601,760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3-02-01	6.19 元/股	599.1260	2024 年	解除限售比例为 50%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5 年	解除限售比例为 50%	
2021 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集中行权	2023-02-20	12.91 元/股	38.8615	2023-02-27	38.8615	
2021 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集中行权	2023-04-21	12.91 元/股	626.1500	2023-04-28	626.15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156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163.25 万股限制性股票自 2023 年 1 月 19 日起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3,361,000	-1,632,500	1,728,5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2,220,566	1,632,500	253,853,066
合计	255,581,566	0	255,581,566

2、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484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 599.1260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完成股份认购缴款并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完成股份登记。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28,500	5,991,260	7,719,76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853,066	0	253,853,066
合计	255,581,566	5,991,260	261,572,826

3、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38 名激励对象行权认购 38.8615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完成股份登记。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7,719,760	0	7,719,76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853,066	388,615	254,241,681
合计	261,572,826	388,615	261,961,441

4、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422 名激励对象行权认购 626.15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完成股份登记。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7,719,760	0	7,719,76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4,241,681	6,261,500	260,503,181
合计	261,961,441	6,261,500	268,222,941

5、2023 年 8 月 3 日，公司回购注销 10 名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11.80 万股。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7,719,760	-118,000	7,601,76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4,241,681	0	260,503,181
合计	261,961,441	-118,000	268,104,941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8,7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1,783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2,308,553	40,357,253	15.05	0	无		境外法人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5,658	9,005,076	3.36	0	无		其他
上海康宜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74,304	3,038,857	1.13	0	无		其他
洪津（参与融资融券）	-133,675	2,488,600	0.9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47,166	2,247,166	0.84	0	无		其他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12,100	2,112,100	0.79	0	无		其他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426,788	1,678,426	0.63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11,382	1,511,382	0.56	0	无		其他
张东东（参与融资融券）	1,165,800	1,165,800	0.43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86,500	986,500	0.37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40,357,253	人民币普通股	40,357,253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5,076	人民币普通股	9,005,076				
上海康宜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8,857	人民币普通股	3,038,857				
洪津（参与融资融券）	2,488,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8,6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47,166	人民币普通股	2,247,16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12,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2,10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678,426	人民币普通股	1,678,42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11,382	人民币普通股	1,511,382				
张东东（参与融资融券）	1,16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5,8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86,500	人民币普通股	986,5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无回购专户。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或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控制的企业；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赵海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 Gerald G Wong 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赵海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此外，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其相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	0.00	0	0.00	986,500	0.37	246,000	0.09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246,000	0.09	1,232,500	0.46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王志明	80,000	2024/01/19	19,000	自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
			2024/02/01-2025/01/31	30,500	自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12个月
			2025/02/01-2026/01/31	30,500	自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
2	尹雷	76,000	2024/01/19	38,000	自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
			2024/02/01-2025/01/31	19,000	自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12个月
			2025/02/01-2026/01/31	19,000	自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
3	傅继利	69,000	2024/01/19	19,000	自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
			2024/02/01-2025/01/31	25,000	自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12个月
			2025/02/01-2026/01/31	25,000	自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
4	王东巍	58,000	2024/01/19	14,000	自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24个月
			2024/02/01-2025/01/31	22,000	自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12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22,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5	钟杨洪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6	赵宏伟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7	吕利平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8	崔霖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9	侯文超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0	方海滨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1	韩凤永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2	张杰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3	王海斌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4	连智洪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15	谢冲	57,000	2024/01/19	19,000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2024/02/01- 2025/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12 个月
			2025/02/01- 2026/01/31	19,000	自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志明、傅继利、王东巍、钟杨洪、赵宏伟、崔霖、王海斌、连智洪为上海康宜桥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此外，未知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与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Gerald G Wong
成立日期	2005 年 5 月 1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商业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Gerald G Wong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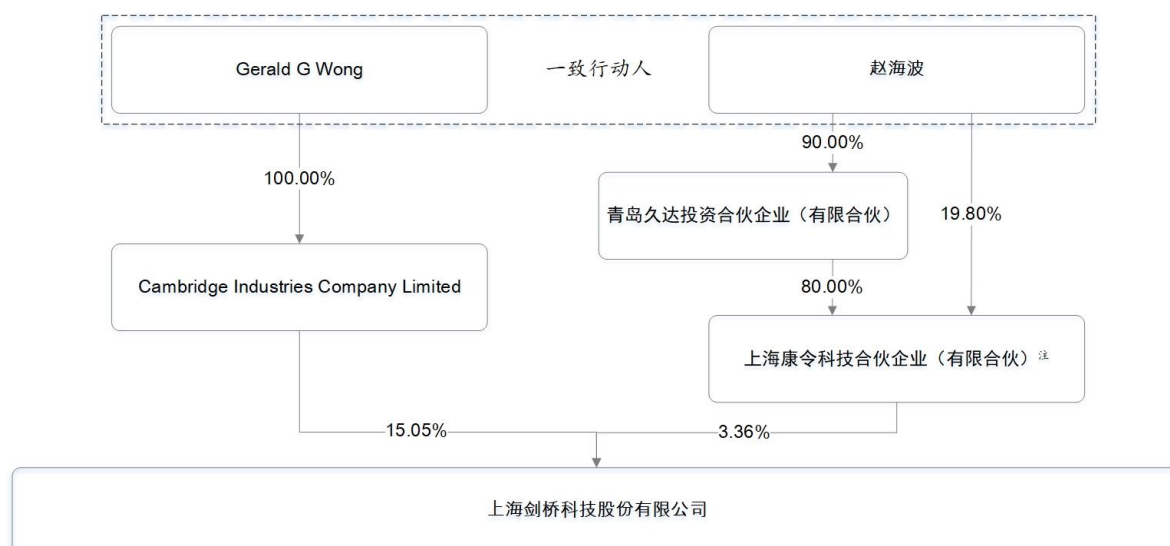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原名上海康令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22年6月27日更名为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31日和2023年6月1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9）和《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0）。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8月27日发布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控股股东CIG开曼及其一致行动人康令科技决定提前终止上述全部未完成的减持股份计划。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前终止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85）。

2、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和高管自愿承诺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1）。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谢冲先生，董事兼电信宽带事业部总经理张杰先生和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侯文超先生自愿作出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6个月内（2023年10月26日至2024年4月25日），不得以任何形式减持本人名下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承诺期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0198 号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剑桥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剑桥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剑桥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十）。</p> <p>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剑桥科技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金额为 1,613,518,316.59 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40,064,171.72 元，账面价值为 1,573,454,144.87 元，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进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p> <p>剑桥科技以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管理层以库存商品的状态估计其预计售价，在估计过程中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判断。</p> <p>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金额重大，并且涉及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剑桥科技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进行了评估； 2、对剑桥科技的库存商品实施监盘，检查库存商品的数量及状况，并对库龄较长的库存商品进行检查； 3、获取剑桥科技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按剑桥科技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等，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对于能够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独立查询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将其与估计售价进行比较；对于无法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 5、比较同类产品的历史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对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评估，并与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发生额进行核对。
<p>（二）收入确认</p>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三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六）。</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p>于 2023 年度，剑桥科技销售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085,361,925.61 元。剑桥科技对于产品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客户取得相关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的。非跨境产品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已经发出、客户已签字验收；跨境产品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取得海关返回的出口报关单、提单。</p> <p>由于收入是剑桥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剑桥科技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	--

四、其他信息

剑桥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剑桥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剑桥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剑桥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剑桥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剑桥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剑桥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倪一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费旖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八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37,977,056.37	390,206,716.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四)	657,791.86	
应收账款	(五)	1,099,536,729.05	1,605,878,201.59
应收款项融资	(七)	15,382,960.40	1,000,000.00
预付款项	(八)	24,942,956.92	33,127,880.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九)	8,441,533.52	4,459,633.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十)	1,573,454,144.87	1,729,539,689.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三)	94,492,892.11	67,679,214.85
流动资产合计		3,254,886,065.10	3,831,891,336.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九)	14,560,490.00	4,560,49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二十一)	487,951,488.97	530,026,278.37
在建工程	(二十二)	23,924,489.33	57,907,591.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二十五)	181,312,074.04	79,315,191.54
无形资产	(二十六)	340,431,659.47	322,806,752.88
开发支出	附注六	286,498,325.36	256,610,431.95
商誉	(二十七)	98,968,519.23	98,968,519.23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八)	13,213,139.31	24,482,639.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九)	31,137,312.93	24,889,793.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十)	3,034,950.36	384,38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1,032,449.00	1,399,952,075.57
资产总计		4,735,918,514.10	5,231,843,411.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三十二)	1,111,826,927.15	913,013,918.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三十五)	98,904,116.80	215,454,317.07
应付账款	(三十六)	750,096,002.38	1,564,927,023.6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三十八)	45,390,737.42	11,924,883.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九)	40,712,504.54	71,319,717.00
应交税费	(四十)	21,053,608.16	26,733,773.02
其他应付款	(四十一)	75,371,521.88	91,974,251.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十三)	79,278,758.29	220,017,412.67
其他流动负债	(四十四)	15,510,321.41	102,786.91
流动负债合计		2,238,144,498.03	3,115,468,083.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四十七)	145,886,807.04	36,998,545.63
长期应付款	(四十八)		93,880,771.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十一)	29,621,617.57	30,281,223.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九)	34,304,933.71	29,526,602.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9,813,358.32	190,687,143.83
负债合计		2,447,957,856.35	3,306,155,227.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三)	268,104,941.00	261,572,8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五)	1,440,978,574.84	1,327,398,161.49
减：库存股	(五十六)	58,230,275.79	58,999,635.79
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七)	-13,025,069.18	-9,621,887.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九)	71,363,290.56	63,058,880.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	428,822,655.88	342,279,83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8,014,117.31	1,925,688,184.23
少数股东权益		149,946,54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87,960,657.75	1,925,688,18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35,918,514.10	5,231,843,411.79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0,706,738.21	327,939,079.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7,791.86	
应收账款	(一)	1,906,190,381.91	2,183,260,695.02
应收款项融资		745,708.27	1,000,000.00
预付款项		16,742,977.52	57,513,031.59
其他应收款	(二)	4,258,314.53	5,312,154.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72,599,644.85	1,535,006,482.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064,808.05	29,306,817.76
流动资产合计		3,629,966,365.20	4,139,338,260.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449,700,779.50	149,700,779.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0,618,048.38	476,481,442.48
在建工程		66,640,691.64	100,470,661.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686,787.74	36,648,753.69
无形资产		218,543,341.75	205,996,428.72
开发支出		14,826,644.53	38,786,930.1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18,619.05	20,167,856.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916,286.21	24,864,821.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3,550.36	384,38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0,514,749.16	1,053,502,062.91
资产总计		4,900,481,114.36	5,192,840,323.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11,826,927.15	913,013,918.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904,116.80	215,454,317.07
应付账款		867,966,174.40	1,535,736,516.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9,406,091.75	1,813,485.08
应付职工薪酬		20,023,442.96	47,547,577.26
应交税费		2,137,178.95	2,599,281.09
其他应付款		79,384,255.60	91,127,026.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425,181.40	195,517,104.88
其他流动负债		42,141,147.45	102,786.91
流动负债合计		2,611,214,516.46	3,002,912,014.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604.61	17,692,376.28
长期应付款			93,880,771.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621,617.57	30,281,223.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88,803.33	21,056,328.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152,025.51	162,910,700.85
负债合计		2,669,366,541.97	3,165,822,715.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8,104,941.00	261,572,8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47,106,869.18	1,333,526,455.83

减：库存股		58,230,275.79	58,999,635.7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1,380,387.70	63,058,880.17
未分配利润		502,752,650.30	427,859,082.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1,114,572.39	2,027,017,608.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00,481,114.36	5,192,840,323.83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86,846,522.62	3,785,610,475.69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一）	3,086,846,522.62	3,785,610,475.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03,295,293.63	3,632,657,857.78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一）	2,419,583,977.53	3,079,388,854.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十二）	4,053,528.11	3,697,676.01
销售费用	（六十三）	70,484,110.93	58,106,310.08
管理费用	（六十四）	209,472,684.68	197,010,029.72
研发费用	（六十五）	275,799,127.54	270,376,458.75
财务费用	（六十六）	23,901,864.84	24,078,528.53
其中：利息费用		61,122,775.54	57,903,346.92
利息收入		7,292,682.10	1,411,149.25
加：其他收益	（六十七）	10,304,027.07	16,807,214.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一）	4,697,862.98	27,751,393.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二）	-3,741,261.36	-18,511,997.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三）	9,413.95	324,803.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821,271.63	179,324,031.79
加：营业外收入	（七十四）	9,387.68	148,747.92
减：营业外支出	（七十五）	916,896.08	960,863.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913,763.23	178,511,916.67
减：所得税费用	（七十六）	-1,050,975.33	7,043,415.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964,738.56	171,468,501.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964,738.56	171,468,501.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018,198.12	171,468,501.5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59.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03,182.04	-8,921,804.4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03,182.04	-8,921,804.4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03,182.04	-8,921,804.4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561,556.52	162,546,697.0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615,016.08	162,546,697.0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459.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十八）	0.36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十八）	0.36	0.67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3,240,444,564.20	4,082,319,506.75
减: 营业成本	(四)	2,841,663,880.44	3,729,932,547.00
税金及附加		2,764,925.84	2,898,036.07
销售费用		26,050,686.23	29,418,527.40
管理费用		100,164,930.13	89,733,031.67
研发费用		192,578,580.18	198,339,105.60
财务费用		13,861,970.47	13,545,833.22
其中: 利息费用		58,162,651.51	53,150,889.37
利息收入		6,349,170.56	826,792.28
加: 其他收益		10,005,033.86	16,676,821.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13,626,23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45,194.21	16,611,891.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37,383.14	-18,492,658.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8,877.80	953,208.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289,788.04	34,201,688.21
加: 营业外收入			92,888.54
减: 营业外支出		693,702.65	66,432.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596,085.39	34,228,144.05
减: 所得税费用		1,210,038.83	-3,622,873.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386,046.56	37,851,017.8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386,046.56	37,851,017.8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386,046.56	37,851,017.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76,936,953.47	2,842,524,247.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6,985,264.53	319,189,486.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十)	21,965,902.96	50,195,62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5,888,120.96	3,211,909,358.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8,929,698.48	2,724,521,713.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5,539,023.46	311,725,800.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835,364.91	38,907,67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十)	98,641,633.21	80,499,51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2,945,720.06	3,155,654,70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42,400.90	56,254,655.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16,367.53	7,587,531.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16,367.53	7,587,531.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161,136.08	179,717,743.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510,686.9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161,136.08	201,228,429.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544,768.55	-193,640,898.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854,614.55	58,999,635.7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27,924,067.74	1,432,718,708.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十)		265,549,7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3,778,682.29	1,757,268,106.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0,184,769.71	1,289,834,558.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89,660.23	47,637,389.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十)	284,721,249.22	188,024,425.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0,695,679.16	1,525,496,37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83,003.13	231,771,733.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789,704.67	35,010,267.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270,340.15	129,395,758.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706,716.22	225,310,957.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977,056.37	354,706,716.22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53,488,627.62	2,807,173,631.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9,494,486.75	257,555,947.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78,748.90	27,784,07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0,161,863.27	3,092,513,64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7,932,665.12	2,907,710,729.7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810,618.05	205,671,526.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25,713.80	2,280,60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42,662.46	30,366,94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3,011,659.43	3,146,029,80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0,203.84	-53,516,152.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26,23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4,428,722.77	4,688,374.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054,952.77	4,688,374.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694,280.19	139,930,376.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00	1,970,402.2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694,280.19	141,900,778.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39,327.42	-137,212,40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854,614.55	58,999,635.7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27,924,067.74	1,432,718,708.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549,7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3,778,682.29	1,757,268,106.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0,184,769.71	1,289,834,558.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07,225.35	46,496,923.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303,476.94	158,809,177.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5,195,472.00	1,495,140,659.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16,789.71	262,127,447.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173,571.89	41,106,014.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2,341.40	112,504,904.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439,079.61	179,934,174.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706,738.21	292,439,079.61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1,572,826.00				1,327,398,161.49	58,999,635.79	-9,621,887.14	63,058,880.17		342,279,839.50		1,925,688,184.23		1,925,688,184.2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7,097.13		-153,874.22		-170,971.35		-170,971.3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1,572,826.00				1,327,398,161.49	58,999,635.79	-9,621,887.14	63,041,783.04		342,125,965.28		1,925,517,212.88		1,925,517,212.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6,532,115.00				113,580,413.35	-769,360.00	-3,403,182.04	8,321,507.52		86,696,690.60		212,496,904.43	149,946,540.44	362,443,444.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03,182.04			95,018,198.12		91,615,016.08	-53,459.56	91,561,556.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32,115.00				113,580,413.35	-769,360.00						120,881,888.35	150,000,000.00	270,881,888.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32,115.00				78,553,139.55	-769,360.00						85,854,614.55	150,000,000.00	235,854,614.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027,273.80							35,027,273.80		35,027,273.8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21,507.52		-8,321,507.52				
1. 提取盈余公积								8,321,507.52		-8,321,507.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104,941.00				1,440,978,574.84	58,230,275.79	-13,025,069.18	71,363,290.56		428,822,655.88		2,138,014,117.31	149,946,540.44	2,287,960,657.75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2,220,566.00				1,257,154,575.97		-700,082.65		59,273,778.39		174,596,439.70		1,742,545,277.41		1,742,545,277.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220,566.00				1,257,154,575.97		-700,082.65		59,273,778.39		174,596,439.70		1,742,545,277.41		1,742,545,27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52,260.00				70,243,585.52	58,999,635.79	-8,921,804.49		3,785,101.78		167,683,399.80		183,142,906.82		183,142,906.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21,804.49				171,468,501.58		162,546,697.09		162,546,697.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52,260.00				70,243,585.52	58,999,635.79							20,596,209.73		20,596,209.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352,260.00				49,647,375.79	58,999,635.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596,209.73								20,596,209.73		20,596,209.7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85,101.78		-3,785,101.78				
1. 提取盈余公积									3,785,101.78		-3,785,101.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1,572,826.00				1,327,398,161.49	58,999,635.79	-9,621,887.14		63,058,880.17		342,279,839.50		1,925,688,184.23		1,925,688,184.23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1,572,826.00				1,333,526,455.83	58,999,635.79			63,058,880.17	427,859,082.62	2,027,017,608.8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7,097.13	-153,874.22	-170,971.3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1,572,826.00				1,333,526,455.83	58,999,635.79			63,041,783.04	427,705,208.40	2,026,846,63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32,115.00				113,580,413.35	-769,360.00			8,338,604.66	75,047,441.90	204,267,934.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386,046.56	83,386,046.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32,115.00				113,580,413.35	-769,360.00					120,881,888.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32,115.00				78,553,139.55	-769,360.00					85,854,614.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027,273.80						35,027,273.8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38,604.66	-8,338,604.66	
1. 提取盈余公积									8,338,604.66	-8,338,604.6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104,941.00				1,447,106,869.18	58,230,275.79			71,380,387.70	502,752,650.30	2,231,114,572.39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2,220,566.00				1,263,282,870.31				59,273,778.39	393,793,166.56	1,968,570,381.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220,566.00				1,263,282,870.31				59,273,778.39	393,793,166.56	1,968,570,381.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52,260.00				70,243,585.52	58,999,635.79		3,785,101.78	34,065,916.06	58,447,227.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851,017.84	37,851,017.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52,260.00				70,243,585.52	58,999,635.79					20,596,209.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352,260.00				49,647,375.79	58,999,635.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596,209.73						20,596,209.7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85,101.78	-3,785,101.78		
1. 提取盈余公积								3,785,101.78	-3,785,101.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1,572,826.00				1,333,526,455.83	58,999,635.79		63,058,880.17	427,859,082.62	2,027,017,608.83	

公司负责人：Gerald G W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文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新家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新侨网络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侨”）的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侨由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出具徐府（2006）63号《关于外商独资新侨网络设备（上海）有限公司章程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文件批准设立，上海市人民政府于2006年3月9日颁发商外资沪徐独资字（2006）0509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由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出资组建。本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8585112XY，于2017年1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通讯业。

2020年3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3,482,805股新股。公司已于2020年4月21日完成上述非公开发行事项，增发新股24,224,806股。

2020年7月1日，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因2018年股票期权第一期第二次行权增加股本1,368,749股。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依照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未达成，公司需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对116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984,425股进行回购并注销。因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未达成及3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合计拟回购注销11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026,675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全部激励对象剩余已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0股，公司已于2020年7月3日办理完成相关的注销手续，减少股本1,026,675股。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公司已于2020年7月完成此次转增，增加股本58,204,746股。

2022年6月2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361,000元及新增股本3,361,000股。上述事项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52,220,566股变更为255,581,566股。

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22年12月1日为首次授予日，截至2022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及技术（业务）人员共计484人缴纳的599.1260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事项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61,572,826股。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38名激励对象行权认购38.8615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于2023年2月20日完成股份登记。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422名激励对象行权认购626.15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新增股份于2023年4月21日完成股份登记。

2023年8月3日，公司回购注销10名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1.80万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6810.4941万股，注册资本为26810.4941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2388号8幢501室。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开发、设计、制作计算机和通信软件，计算机和通信网络设备维护；生产光纤交换机等电信终端设备（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咨询服务以及相关的产品的维修和再制造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通讯设备批发，通信设备制造（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及关键生产），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GERALD G WONG。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18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三）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一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其他应收款	押金及保证金、往来款	款项性质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十二) 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十三)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十四)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十五)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

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九）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二十）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

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 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00%	20.00%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	0.00%	20.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00%-10.00%	18.00%-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00%-10.00%	30.00%-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0.00%-10.00%	22.5%-25.00%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0.00%	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00%	10.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二十二)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	50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土地证上注明年限
软件	10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预计受益期
内部研究开发阶段资本化形成的无形资产	5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预计受益期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公司按照研发项目核算研发费用，归集各项支出。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二十八)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一)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二)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三十三)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a、非跨境产品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已经发出、客户已签字验收。
- b、跨境产品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取得海关返回的出口报关单、提单。

3、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五)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三十七)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

(十)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三十三)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七) 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八)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

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九）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四十）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500 万元

（四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

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8,007.25	5,326,341.70	2,678,725.95	5,326,341.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2,299.46	5,497,313.05	2,503,018.16	5,497,313.05
	未分配利润	158,137.01	-153,874.22	158,137.01	-153,874.22
	盈余公积	17,570.78	-17,097.14	17,570.78	-17,097.14
	所得税费用	-346,679.14	361,858.02	-346,679.14	361,858.02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其他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消费税（日本）	按日本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消费税，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消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消费税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6.5%、19%、21%、25%、3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剑桥工业（香港）有限公司	16.50
Cambridge IndustriesUSA Inc	21.00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35.00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16.50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21.00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19.00
其他子公司	25.00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编号为 GR20233100278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有效期为 202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报告期内，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 计征。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80.00	2,000.00
银行存款	417,973,625.05	348,075,644.30
其他货币资金	20,001,451.32	42,129,071.9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37,977,056.37	390,206,716.2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8,336,482.06	59,986,409.01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7,791.8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57,791.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7,791.86	100.00			657,791.8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7,791.86	100.00			657,791.86					
合计	657,791.86	100.00			657,791.86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657,791.8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57,791.86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108,822,265.33	1,613,016,876.80
1年以内小计	1,108,822,265.33	1,613,016,876.80
1至2年	3,366,944.10	10,347,234.48
2至3年		64,766.21
3年以上	34,530.59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112,223,740.02	1,623,428,877.4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2,223,740.02	100.00	12,687,010.97	1.14	1,099,536,729.05	1,623,428,877.49	100.00	17,550,675.90	1.08	1,605,878,201.5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2,223,740.02	100.00	12,687,010.97	1.14	1,099,536,729.05	1,623,428,877.49	100.00	17,550,675.90	1.08	1,605,878,201.59
合计	1,112,223,740.02	100.00	12,687,010.97		1,099,536,729.05	1,623,428,877.49	100.00	17,550,675.90		1,605,878,201.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08,822,265.33	12,315,785.97	1.11
1-2 年 (含 2 年)	3,366,944.10	336,694.41	10.00
2-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34,530.59	34,530.59	100.00
合计	1,112,223,740.02	12,687,010.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550,675.90		4,863,664.93			12,687,010.97
合计	17,550,675.90		4,863,664.93			12,687,010.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13,858,265.45		313,858,265.45	28.22	3,165,837.14
第二名	250,680,138.23		250,680,138.23	22.54	3,328,940.00
第三名	91,316,780.88		91,316,780.88	8.21	913,167.81
第四名	89,682,482.56		89,682,482.56	8.06	949,755.56
第五名	89,387,869.01		89,387,869.01	8.04	893,878.69
合计	834,925,536.13		834,925,536.13	75.07	9,251,579.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382,960.40	1,000,000.00
合计	15,382,960.40	1,0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15,382,960.40
合计		15,382,960.4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157,202.86	88.83	31,619,206.27	95.45
1至2年	1,371,848.25	5.50	1,448,880.91	4.37
2至3年	1,321,058.01	5.30		
3年以上	92,847.80	0.37	59,793.80	0.18
合计	24,942,956.92	100.00	33,127,880.9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3,729,857.74	55.05
第二名	1,110,992.32	4.45
第三名	1,062,405.00	4.26
第四名	944,470.96	3.79
第五名	728,809.83	2.92
合计	17,576,535.85	70.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应收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441,533.52	4,459,633.20
合计	8,441,533.52	4,459,633.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900,034.38	4,134,757.39
1 年以内小计	4,900,034.38	4,134,757.39
1 至 2 年	4,127,294.95	592,295.91
2 至 3 年	143,870.88	
3 年以上	5,152,348.57	5,604,176.6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4,323,548.78	10,331,229.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23,548.78	100.00	5,882,015.26	41.07	8,441,533.52	10,331,229.95	100.00	5,871,596.75	56.83	4,459,633.20
合计	14,323,548.78	100.00	5,882,015.26		8,441,533.52	10,331,229.95	100.00	5,871,596.75		4,459,633.2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保证金及押金	12,177,346.63	5,291,579.11	43.45
往来款	2,146,202.15	590,436.15	27.51
合计	14,323,548.78	5,882,015.2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5,285.23	62,134.87	5,604,176.65	5,871,596.7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06,364.75	206,364.75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6,081.26	216,165.32		462,246.58
本期转回			451,828.07	451,828.0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45,001.74	484,664.94	5,152,348.58	5,882,015.2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134,757.40	592,295.90	5,604,176.65	10,331,229.95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127,294.95	4,127,294.95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892,571.93			4,892,571.93
本期终止确认		448,425.02	451,828.08	900,253.1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900,034.38	4,271,165.83	5,152,348.57	14,323,548.78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871,596.75	10,418.51				5,882,015.26
合计	5,871,596.75	10,418.51				5,882,015.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2,177,346.63	9,272,151.41
往来款	2,146,202.15	1,059,078.54
合计	14,323,548.78	10,331,229.95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valon Risk Management Insurance Agency LLC	保证金及押金	7,082,700.00	2 年以内	49.45	531,202.50
The IRVINE COMPANY LLC	保证金及押金	2,866,588.25	1-3 年以上	20.01	2,530,442.60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809,677.40	3 年以上	12.63	1,809,677.40
CEAC INTERANTIONAL LIMITED	保证金及押金	585,562.49	1 年以内	4.09	58,556.25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50,467.96	1 年以内	3.84	27,523.40
合计		12,894,996.10		90.02	4,957,402.15

(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95,703,704.97	34,869,611.28	960,834,093.69	1,163,158,378.31	34,282,352.93	1,128,876,025.38
发出商品	45,644,642.69		45,644,642.69	29,744,698.29		29,744,698.29
委托加工物资	98,812,219.93		98,812,219.93	128,261,342.96		128,261,342.96
在产品	214,261,046.64	3,018,161.77	211,242,884.87	262,814,474.76	1,753,355.42	261,061,119.34
库存商品	259,096,702.36	2,176,398.67	256,920,303.69	183,663,990.00	2,067,486.59	181,596,503.4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613,518,316.59	40,064,171.72	1,573,454,144.87	1,767,642,884.32	38,103,194.94	1,729,539,689.3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282,352.93	2,230,756.48		1,643,498.13		34,869,611.28
在产品	1,753,355.42	1,274,210.77		9,404.42		3,018,161.77
库存商品	2,067,486.59	236,294.11		127,382.03		2,176,398.6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38,103,194.94	3,741,261.36		1,780,284.58		40,064,171.7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抵扣增值税	39,738,577.80	52,714,756.80
待抵扣日本消费税	4,812,743.67	10,984,423.15
预交企业所得税	49,941,570.64	3,980,034.90
合计	94,492,892.11	67,679,214.85

(十四)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560,490.00	4,560,49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4,560,490.00	4,560,490.00
合计	14,560,490.00	4,560,49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固定资产**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87,951,488.97	530,026,278.3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87,951,488.97	530,026,278.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仪器仪表	生产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580,970.12	291,151,535.13	1,607,984.91	64,680,903.39	404,651,710.90	310,816,496.97	6,950,548.22	1,172,440,149.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34,751.66		2,391,569.96	57,836,892.27	3,765,339.67	45,310.38	86,173,863.94
(1) 购置		3,459,969.61		317,272.97	5,385,956.37		13,616.92	9,176,815.87
(2) 在建工程转入		18,674,782.05		2,074,296.99	52,450,935.90	3,765,339.67	31,693.46	76,997,048.0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3,715,313.32		2,751,215.54	10,282,064.25	4,680,107.94	242,791.76	51,671,492.81
(1) 处置或报废		33,715,313.32		2,751,215.54	10,282,064.25	4,680,107.94	242,791.76	51,671,492.81
4. 期末余额	92,580,970.12	279,570,973.47	1,607,984.91	64,321,257.81	452,206,538.92	309,901,728.70	6,753,066.84	1,206,942,520.7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646,633.80	115,983,854.93	1,548,527.81	56,414,488.71	208,657,429.65	217,477,005.28	5,685,931.09	642,413,871.27
2. 本期增加金额	4,629,048.48	28,459,684.83	5,486.57	3,578,821.12	50,790,664.53	31,061,986.93	788,129.15	119,313,821.61
(1) 计提	4,629,048.48	28,459,684.83	5,486.57	3,578,821.12	50,790,664.53	31,061,986.93	788,129.15	119,313,821.61
3. 本期减少金额		29,890,374.24		2,341,941.56	7,061,386.05	3,235,857.88	207,101.35	42,736,661.08
(1) 处置或报废		29,890,374.24		2,341,941.56	7,061,386.05	3,235,857.88	207,101.35	42,736,661.08
4. 期末余额	41,275,682.28	114,553,165.52	1,554,014.38	57,651,368.27	252,386,708.13	245,303,134.33	6,266,958.89	718,991,031.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305,287.84	165,017,807.95	53,970.53	6,669,889.54	199,819,830.79	64,598,594.37	486,107.95	487,951,488.97
2. 期初账面价值	55,934,336.32	175,167,680.20	59,457.10	8,266,414.68	195,994,281.25	93,339,491.69	1,264,617.13	530,026,278.37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在建工程**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924,489.33	57,907,591.20
工程物资		
合计	23,924,489.33	57,907,591.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3,924,489.33		23,924,489.33	57,907,591.20		57,907,591.20
工程物资						
合计	23,924,489.33		23,924,489.33	57,907,591.20		57,907,591.20

2、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设备	4,209,273.33		4,209,273.33	4,139,086.09		4,139,086.09
房屋建筑物	311,412.80		311,412.80			
自建设备	19,403,803.20		19,403,803.20	53,768,505.11		53,768,505.11
合计	23,924,489.33		23,924,489.33	57,907,591.20		57,907,591.20

3、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生产设备		4,139,086.09	70,187.24			4,209,273.33						
房屋建筑物			311,412.80			311,412.80						
自建设备		53,768,505.11	42,632,346.16	76,997,048.07		19,403,803.20						
合计		57,907,591.20	43,013,946.20	76,997,048.07		23,924,489.33	/	/			/	/

4、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油气资产

1、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2,006,325.78	182,006,325.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730,679.26	154,730,679.26
(1) 新增租赁	154,730,679.26	154,730,679.26
3. 本期减少金额	28,284,597.73	28,284,597.73
(1) 处置	28,284,597.73	28,284,597.73
4. 期末余额	308,452,407.31	308,452,407.3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2,691,134.24	102,691,134.24
2. 本期增加金额	50,687,715.26	50,687,715.26
(1) 计提	50,687,715.26	50,687,71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26,238,516.23	26,238,516.23
(1) 处置	26,238,516.23	26,238,516.23
4. 期末余额	127,140,333.27	127,140,333.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1,312,074.04	181,312,074.04
2. 期初账面价值	79,315,191.54	79,315,191.54

2、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许可使用权	内部研究开发阶段资本化形成的无形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7,659,385.73	65,600,000.00	491,840,088.21	725,099,473.94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65,282.00	1,592,107.52		94,508,325.23	131,665,714.75
(1) 购置	35,565,282.00	1,592,107.52			37,157,389.52
(2) 内部研发				94,508,325.23	94,508,325.2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6,308.29		1,806,290.76	1,922,599.05
(1) 处置		116,308.29		1,806,290.76	1,922,599.05
4. 期末余额	35,565,282.00	169,135,184.96	65,600,000.00	584,542,122.68	854,842,589.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550,144.56	36,444,444.45	260,378,888.15	378,373,477.16
2. 本期增加金额	59,275.47	17,305,551.84	9,718,518.52	85,767,175.83	112,850,521.66
(1) 计提	59,275.47	17,305,551.84	9,718,518.52	85,767,175.83	112,850,521.66
3. 本期减少金额		88,618.92		643,693.63	732,312.55
(1) 处置		88,618.92		643,693.63	732,312.55
4. 期末余额	59,275.47	98,767,077.48	46,162,962.97	345,502,370.35	490,491,686.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919,243.90	23,919,243.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919,243.90	23,919,243.9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506,006.53	70,368,107.48	19,437,037.03	215,120,508.43	340,431,659.47
2. 期初账面价值		86,109,241.17	29,155,555.55	207,541,956.16	322,806,752.88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商誉**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98,968,519.23			98,968,519.23
合计	98,968,519.23			98,968,519.23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 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 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 保持一致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独立经营产生现金流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 及依据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本期无变化	本期无变化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被评估资产的寿命期内可以预计的未来经营净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被评估资产市场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基于管理层未来五年期预算和调整后的折现率，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并以稳定的增长率对五年详细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作出推算。其中，现金流量预测期为2024-2028年（后续为永续期），折现率为18.97%。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其相关费用、资本性支出。

根据公司聘请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经测试，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未发生商誉减值。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物业改建装修支出	20,157,596.07		8,938,977.02		11,218,619.05
办公楼装修费	10,260.83		10,260.83		
美国研发中心装修费	4,314,782.19		2,320,261.93		1,994,520.26
合计	24,482,639.09		11,269,499.78		13,213,139.31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872,997.60	6,901,647.81	46,253,998.43	6,948,088.45
递延收益	29,621,617.57	4,443,242.64	30,281,223.71	4,542,183.56
可抵扣亏损	112,962,768.20	16,944,415.23	89,330,144.53	13,399,521.68
租赁负债	18,535,298.21	2,848,007.25		
合计	206,992,681.58	31,137,312.93	165,865,366.67	24,889,793.6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	173,238,567.77	25,985,785.17	140,375,526.13	21,056,328.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19,437,037.03	5,646,849.08	23,653,375.12	8,470,273.63
使用权资产	17,363,912.95	2,672,299.46		
合计	210,039,517.75	34,304,933.71	164,028,901.25	29,526,602.5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3,034,950.36		3,034,950.36	384,387.62		384,387.62
合计	3,034,950.36		3,034,950.36	384,387.62		384,387.62

(三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000,000.00		质押		35,500,000.00		质押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20,000,000.00		/	/	35,500,000.00		/	/

(三十二)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109,538,600.64	911,799,302.6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88,326.51	1,214,616.25
合计	1,111,826,927.15	913,013,918.8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8,904,116.80	137,353,557.36
银行承兑汇票		78,100,759.71
合计	98,904,116.80	215,454,317.07

(三十六)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	750,096,002.38	1,564,927,023.65
合计	750,096,002.38	1,564,927,023.6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八)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5,390,737.42	11,924,883.02
合计	45,390,737.42	11,924,883.0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577,697.08	343,301,589.66	371,931,626.85	21,947,659.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742,019.92	29,818,011.36	31,795,186.63	18,764,844.6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1,319,717.00	373,119,601.02	403,726,813.48	40,712,504.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704,271.38	307,294,657.07	336,262,686.90	16,736,241.55
二、职工福利费	82,830.65	2,684,146.15	2,766,627.52	349.28
三、社会保险费	3,145,791.96	20,741,008.69	20,706,314.72	3,180,485.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56,205.95	18,062,117.41	17,981,287.69	2,137,035.67
工伤保险费	44,736.83	304,173.01	300,446.40	48,463.44
生育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险费	1,044,849.18	2,374,718.27	2,424,580.63	994,986.82
四、住房公积金	1,644,803.09	12,581,777.75	12,195,997.71	2,030,583.1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0,577,697.08	343,301,589.66	371,931,626.85	21,947,659.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54,514.24	28,305,456.23	27,728,335.25	2,631,635.22
2、失业保险费	18,687,505.68	1,512,555.13	4,066,851.38	16,133,209.4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0,742,019.92	29,818,011.36	31,795,186.63	18,764,844.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594,855.63	14,255,536.37
企业所得税		9,565,217.65
个人所得税	1,593,721.54	1,664,669.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7.31	3,157.49
教育费附加	1,517.32	3,157.51
关税		24,722.58
房产税	181,047.87	194,420.04
印花税	680,948.49	1,022,892.29
合计	21,053,608.16	26,733,773.02

(四十一)其他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371,521.88	91,974,251.54
合计	75,371,521.88	91,974,251.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	10,000.00
往来及代垫款	9,600,360.78	17,269,204.30
劳务外包服务	1,030,706.90	4,610,461.32
股份支付	57,984,227.21	58,373,715.79
预提费用	6,746,226.99	11,710,870.13
合计	75,371,521.88	91,974,251.5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608,613.01	175,090,057.09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670,145.28	44,927,355.58
合计	79,278,758.29	220,017,412.67

(四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5,442,895.02	
待转销项税额	67,426.39	102,786.91
合计	15,510,321.41	102,786.9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六)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七)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145,886,807.04	36,998,545.63
合计	145,886,807.04	36,998,545.63

(四十八) 长期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3,880,771.94
专项应付款		
合计		93,880,771.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93,880,771.94

3、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五十)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一)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281,223.71	1,476,000.00	2,135,606.14	29,621,617.57	政府拨付
合计	30,281,223.71	1,476,000.00	2,135,606.14	29,621,617.5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三)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1,572,826.00				6,532,115.00	6,532,115.00	268,104,941.00

其他说明：

“其他”为股份支付

(五十四)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五)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98,995,002.83	78,553,139.55		1,377,548,142.38
其他资本公积	28,403,158.66	35,027,273.80		63,430,432.46
合计	1,327,398,161.49	113,580,413.35		1,440,978,574.84

(五十六)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支付	58,999,635.79		769,360.00	58,230,275.79
合计	58,999,635.79		769,360.00	58,230,275.79

(五十七)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21,887.14	-3,403,182.04				-3,403,182.04	-13,025,069.1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621,887.14	-3,403,182.04				-3,403,182.04	-13,025,069.1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621,887.14	-3,403,182.04				-3,403,182.04	-13,025,069.18

(五十八)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九)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调整年初 盈余公积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058,880.17	-17,097.13	63,041,783.04	8,321,507.52		71,363,290.5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3,058,880.17	-17,097.13	63,041,783.04	8,321,507.52		71,363,290.5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由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盈余公积-17,097.13元。

(六十)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2,279,839.50	174,596,439.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53,874.2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2,125,965.28	174,596,439.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018,198.12	171,468,501.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21,507.52	3,785,101.7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8,822,655.88	342,279,839.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53,874.22元。

(六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85,361,925.61	2,417,525,997.33	3,783,739,072.57	3,076,591,781.21
其他业务	1,484,597.01	2,057,980.20	1,871,403.12	2,797,073.48
合计	3,086,846,522.62	2,419,583,977.53	3,785,610,475.69	3,079,388,854.69

其他说明：

营业收入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085,361,925.61	3,783,739,072.57
其中：销售商品	3,085,361,925.61	3,783,739,072.57
其他业务收入	1,484,597.01	1,871,403.12
其中：房屋出租	1,484,597.01	1,871,403.12
合计	3,086,846,522.62	3,785,610,475.69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信宽带接入终端	1,827,146,209.69	1,466,973,931.98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718,518,178.92	553,475,923.75
高速光组件与光模块	446,679,766.90	316,513,622.39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	93,017,770.10	80,562,519.57
其他业务	1,484,597.01	2,057,980.2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外销	2,755,488,659.31	2,123,418,366.21
内销	331,357,863.32	296,165,611.6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086,846,522.62	2,419,583,977.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二)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89.74	24,022.84
教育费附加	16,589.72	24,022.84
房产税	1,037,716.43	341,671.14
土地使用税	9,459.00	5,539.44
车船使用税	4,165.05	2,220.00
印花税	2,969,008.17	3,300,199.75
合计	4,053,528.11	3,697,676.01

(六十三)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788,349.17	776,169.27
保险费	1,141,652.82	1,576,143.91
差旅费	3,999,958.06	1,198,203.95
服务费	1,628,283.00	1,338,472.68
业务招待费	1,794,589.58	1,683,074.36
维修费	1,491,592.62	1,694,605.06
样品费	976,826.04	2,260,031.77
职工薪酬	52,748,836.96	42,908,688.00
业务宣传费	3,371,256.99	2,769,050.56
其他零星费用	2,542,765.69	1,901,870.52
合计	70,484,110.93	58,106,310.08

(六十四)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9,406,749.98	8,225,278.18
差旅费	3,117,434.58	2,340,332.79
服务费	3,564,370.70	3,224,589.89
关税	368,013.97	2,060,008.39
折旧及摊销	67,674,861.78	63,508,635.98
职工薪酬	75,605,788.73	75,111,757.28
中介咨询费	9,989,450.39	15,146,082.51
租赁费	2,248,647.93	4,068,607.14
股份支付	35,027,273.80	20,596,209.73
其他零星费用	2,470,092.82	2,728,527.83
合计	209,472,684.68	197,010,029.72

(六十五)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727,683.26	2,221,574.08
材料费用	6,755,306.29	12,516,476.44
差旅费	3,063,107.44	929,723.94
服务费	16,254,308.68	17,950,839.71
折旧及摊销	98,805,270.10	87,338,208.22
职工薪酬	141,976,002.17	144,733,458.81
装修费	936,068.80	517,243.98
租赁费	1,622,030.61	940,703.92
其他零星费用	3,659,350.19	3,228,229.65
合计	275,799,127.54	270,376,458.75

(六十六)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1,122,775.54	57,903,346.9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259,405.05	5,540,919.35
减：利息收入	-7,292,682.10	-1,411,149.25
汇兑损益	-31,789,704.67	-35,010,267.74
其他	1,861,476.07	2,596,598.60
合计	23,901,864.84	24,078,528.53

(六十七)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095,685.67	16,575,037.03
进项税加计抵减	145.26	6.0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08,196.14	232,171.03
合计	10,304,027.07	16,807,214.07

(六十八)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九)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63,664.93	-25,348,813.1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418.51	-2,402,580.7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155,383.44	
合计	-4,697,862.98	-27,751,393.92

(七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741,261.36	18,511,997.2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741,261.36	18,511,997.28

(七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413.95	324,803.17	9,413.95
合计	9,413.95	324,803.17	9,413.95

(七十四)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零星项目	9,387.68	148,747.92	9,387.68
合计	9,387.68	148,747.92	9,387.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五)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74,890.13	791,288.48	874,890.13
其他零星项目	42,005.95	169,574.56	42,005.95
合计	916,896.08	960,863.04	916,896.08

(七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9,184.10	13,516,578.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40,159.43	-6,473,163.09
合计	-1,050,975.33	7,043,415.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3,913,763.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087,064.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74,203.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62,623.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425,334.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22,720.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921,595.43
所得税费用	-1,050,975.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七)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五十七）

(七十八)每股收益**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5,018,198.12	171,468,501.5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66,041,505.17	256,080,837.67
基本每股收益	0.36	0.6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36	0.67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95,018,198.12	171,468,501.5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266,041,505.17	256,080,837.67
稀释每股收益	0.36	0.67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36	0.67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七十九)费用按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成本	2,419,583,977.53	3,079,388,854.69
办公费	10,195,099.15	9,001,447.45
差旅费	7,117,392.64	3,538,536.74
服务费	5,192,653.70	3,224,589.89
职工薪酬	128,354,625.69	118,020,445.28
中介咨询费	9,989,450.39	15,146,082.51
租赁费	2,248,647.93	4,068,607.14
股份支付	35,027,273.80	20,596,209.73
折旧及摊销	67,674,861.78	63,508,635.98
业务宣传费	3,371,256.99	2,769,050.56
维修费	1,491,592.62	1,694,605.06
财务费用	23,901,864.84	24,078,528.53
研发费用	275,799,127.54	270,376,458.75
其他零星费用	9,293,940.92	13,548,129.46
合计	2,999,241,765.52	3,628,960,181.77

(八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292,682.10	1,411,149.25
营业外收入	9,387.68	148,747.92
其他收益	8,168,420.93	3,510,801.77
递延收益	1,476,000.00	7,940,880.00
其他企业间往来	5,019,412.25	37,184,045.85
合计	21,965,902.96	50,195,624.7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77,897,598.83	72,699,253.13
营业外支出	42,005.95	169,574.56
其他企业间往来	20,702,028.43	7,630,687.25
合计	98,641,633.21	80,499,514.94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取得借款		265,549,762.00
合计		265,549,762.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借款偿还	227,362,216.02	135,317,344.24
支付租赁物业的租金	57,359,033.20	52,707,080.77
合计	284,721,249.22	188,024,425.01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应付款	93,880,771.94			52,272,158.93	41,608,613.01	
租赁负债	36,998,545.63		158,990,084.31	12,431,677.62	37,670,145.28	145,886,807.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017,412.67		79,278,758.29	220,017,412.67		79,278,758.29
合计	350,896,730.24		238,268,842.60	284,721,249.22	79,278,758.29	225,165,565.33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964,738.56	171,468,501.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41,261.36	18,511,997.28
信用减值损失	-4,697,862.98	-27,751,393.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9,313,821.61	130,691,821.26
使用权资产摊销	50,687,715.26	49,395,848.09
无形资产摊销	112,850,521.66	103,340,774.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269,499.78	11,022,547.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691.84	466,485.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333,070.87	22,893,079.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18,490.59	-3,304,56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78,331.16	-3,168,599.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344,283.15	-507,486,285.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3,543,313.18	-727,825,949.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8,955,493.96	818,000,392.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42,400.90	56,254,655.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7,977,056.37	354,706,716.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4,706,716.22	225,310,957.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270,340.15	129,395,758.3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7,977,056.37	354,706,716.22
其中：库存现金	1,980.00	2,0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7,973,625.05	348,075,644.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51.32	6,629,071.9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977,056.37	354,706,716.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二)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三)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44,688,550.15
其中：美元	32,442,920.71	7.0827	229,783,474.49
欧元	1,124,191.00	7.8592	8,835,241.91
日元	120,876,057.00	0.0502	6,069,549.43
港币	313.75	0.9062	284.32
应收账款	-	-	982,060,770.89
其中：美元	138,560,326.33	7.0827	981,381,223.30
日元	13,533,300.00	0.0502	679,547.59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经营地址	记账本位币
剑桥工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美元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元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美国	美元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德国	欧元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香港（特别）行政区	美元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日本	日元

(八十四)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259,405.05	5,540,919.3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40,000.00	540,000.00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1,484,597.01	1,539,348.8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7,359,033.20	52,707,080.77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57,359,033.2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研发支出

(一)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874,915.06	2,398,760.09
材料费用	19,215,767.12	29,611,616.74
差旅费	3,619,589.88	1,172,772.54
服务费	18,436,868.67	21,651,002.74
其他零星费用	4,245,714.27	3,628,510.92
折旧及摊销	111,263,294.81	102,685,152.56
职工薪酬	224,621,963.02	236,454,154.51
装修费	1,619,784.98	787,221.19
租赁费	5,425,213.06	5,505,692.51
设计费	7,119,223.01	8,417,572.47
物流费	1,751.16	1,559,460.93
设备费	566,876.35	860,834.79
维保费	1,184,384.80	1,901,513.34
合计	400,195,346.18	416,634,265.3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75,799,127.54	270,376,458.75
资本化研发支出	124,396,218.64	146,257,806.58

(二)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高速光模块	229,838,019.13	79,756,260.92		37,922,599.22		271,671,680.83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26,772,412.82	44,639,957.73		56,585,726.02		14,826,644.53
减：减值准备						
合计	256,610,431.95	124,396,218.65		94,508,325.24		286,498,325.36

1、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200G QSFP28-DD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4年4月	商品销售	2020年7月	G1阶段
200G QSFP56 FR4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4年4月	商品销售	2019年7月	G1阶段
400G DR4+ SiP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4年4月	商品销售	2019年12月	G1阶段
400G DR4+ EML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4年4月	商品销售	2019年7月	G1阶段
400G FR4+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4年4月	商品销售	2019年7月	G1阶段
100G QSFP28 FR/LR B4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4年4月	商品销售	2020年7月	G1阶段
100G QSFP28 LR4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4年4月	商品销售	2019年7月	G1阶段
800G 8F+ EML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4年4月	商品销售	2021年7月	G1阶段
800G 8F+ SiP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4年4月	商品销售	2021年8月	G1阶段
ASC-508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5年2月	商品销售	2023年9月	G1阶段
ASC-5081	产品开发测试阶段	2025年2月	商品销售	2023年9月	G1阶段

2、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三)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控股子公司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持股 51%，详见本报告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剑桥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5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剑桥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	205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剑桥工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香港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10 美元	美国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剑桥德国有限公司	德国	25000 欧元	德国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Telecommunication Limited	香港	1 港元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西安剑桥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1000 万元人民币	西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剑桥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1000 万元人民币	武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剑桥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1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CIG OPTICS LTD	香港	10000 港币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CIG Photonics Japan Limited	日本	1 万日元	日本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ctiontec Electronics, Inc	美国	10 美元	美国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迈智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165.4595 万元人民币	上海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省	45000 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	制造业	66.66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33.33%	-53,459.56		149,946,540.4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52,811,279.86	397,488,819.33	450,300,099.19	460,477.88		460,477.8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18,860.00	-160,378.69	-160,378.69	201,417.80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政府补助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135,606.14	13,296,412.29
与收益相关	8,168,420.93	3,188,624.74
合计	10,304,027.07	16,485,037.03

其他说明：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收益	1,757,919.14	348,159.99	481,280.22	张江项目 201609-MH-CHJ-C1085-003
递延收益	6,744,301.83	1,221,089.45	1,919,707.08	新一代网络终端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适应工业 4.0 扩容升级）
递延收益	6,407,868.47	17,781.50	10,343,708.49	5G 通信传送网关键器件及 ICT 网络设备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
递延收益	1,679,025.27	548,575.20	548,575.21	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万兆宽带融合接入终端
递延收益	3,141.29		3,141.29	网络终端设备或产项目
合计	16,592,256.00	2,135,606.14	13,296,412.2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企业市场多元化专项资金	3,024,586.00	3,024,586.00	1,280,668.00
稳岗补贴	76,193.77	76,193.77	243,589.92
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知识产权资助费	23,800.00	23,800.00	
张江纾困项目一物流运输保障款	250,000.00	250,000.00	
稳外贸政策资金	502,246.00	502,246.00	
闵行区鼓励企业跨越式发展政策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2023 年市民营企业总部项目款	3,000,000.00	3,000,000.00	
武汉剑桥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200,000.00	200,000.00	
剑桥光通信浦江镇财政补助	20,000.00	20,000.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补助	8,000.00	8,000.00	6,000.00
2022 年张江专项资金			250,000.00
线上培训补贴			313,200.00
闵行区经济委员会 2022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拨款			10,000.00
上海市鼓励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发展专项拨款	600,000.00	600,000.00	800,000.00
零星项目	263,595.16	263,595.16	285,166.82
合计	8,168,420.93	8,168,420.93	3,188,624.74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0,281,223.71	1,476,000.00		2,135,606.14		29,621,617.5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281,223.71	1,476,000.00		2,135,606.14		29,621,617.57	/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政府补助的退回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未折现合同 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50,061,111.11	105,415,850.78	956,349,965.26	1,111,826,927.15	1,111,826,927.15
合计	50,061,111.11	105,415,850.78	956,349,965.26	1,111,826,927.15	1,111,826,927.1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未折现合同 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54,885,825.72	248,590,233.33	508,323,243.56	911,799,302.61	911,799,302.61
合计	154,885,825.72	248,590,233.33	508,323,243.56	911,799,302.61	911,799,302.61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581,626.5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523,624.28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29,783,474.49	14,905,075.66	244,688,550.15	200,251,352.52	8,649,441.42	208,900,793.94
应收账款	981,381,223.30	679,547.59	982,060,770.89	1,515,384,198.25	372,171.14	1,515,756,369.39
合计	1,211,164,697.79	15,584,623.25	1,226,749,321.04	1,715,635,550.77	9,021,612.56	1,724,657,163.3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0.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6,133,746.6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8,623,274.07 元）。管理层认为 0.5%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持有上市公司权益投资。

(二) 套期**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5,382,960.40	15,382,960.40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60,490.00	4,560,49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60,490.00	4,560,49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560,490.00	4,560,49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943,450.40	29,943,450.4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CIG 开曼	开曼	贸易	5	15.05	15.0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Gerald G Wong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34.76	953.66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七)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21年3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2021年3月5日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3）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4）；确定2021年3月4日为授予日，向583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586.5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91元/股。

2021年4月14日，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权益登记工作，最终向567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1,562.00万份，行权价格为12.91元/股。

2022年1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2022年1月6日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1）、《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2）、《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3）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4）。根据有关规定，公司已实施完成《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登记工作，并于2022年1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在确定授予日后至股份认购缴款截止日前，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所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涉及16.40万股；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放弃所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涉及2.00万股；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所获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2.40万股。因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63名，实际办理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36.10万股，确定授予日为2021年1月5日，授予价格为6.52元/股。

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22年12月1日为首次授予日，向51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600.60万股，首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6.19元/股。

(二)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0.00元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2.91 元/股，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各为 50%；预留的股票期权在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各为 50%。截至本报告期末，已授出的 1,562.00 万份股票期权本期已解锁。

(三)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按照公司激励计划规定，获得激励权益的公司（含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及技术（业务）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以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额作为计算股权激励费用的基础；股票期权以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计算的数据作为计算股权激励费用的基础。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授权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3,430,432.46

(四)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公司与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经营性租入房屋面积 31,330.98 平方米，租金单价 65,630.57 元/天，每三年为一个涨幅周期，涨幅比例为 5%。合同总额为人民币 207,502,948.51 元，租赁日期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19 日止。第一期免缴租金装修期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15 年 2 月 19 日止。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支付租金人民币 184,887,517.59 元，尚有租金人民币 22,615,430.92 元将在后续租赁年度内按期支付。

(2) 公司全资子公司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与 SCS DEVELOPMENT JV LLC（以下简称“SCS”）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向 SCS 租赁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市奥古斯丁路 2445 号的房屋（2445 Augustine Drive, Santa Clara, CA 95054），用于办公与电子实验室，建筑面积约 5,709.54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96 个月，租金单价每 12 个月上涨 3%，租赁开始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合同总金额合计 2,810.67 万美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支付租金 513.45 万美元（513.45 万美元为 2023 全年支付 SCS DEVELOPMENT JV LLC 的租金，其中 11-12 月支付租金 78.19 万美元）。

(3) 公司全资子公司 CIG Photonics Ltd. 与 Lumentum Japan Inc. (原租赁公司 Oclaro Japan Inc. 已被 Lumentum Japan Inc.) 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向 Lumentum Japan Inc. 租赁位于日本国神奈川县相模原市中央区町 4-1-55 的办公区域, 用于办公。租赁区域包括合同附录中红色区域的专属使用权与绿色公用区域的使用权。租赁期间为 2019 年 4 月 18 日至 2024 年 4 月 01 日。该办公区域在 2022 年 6 月 31 日前的月租金为日元 1,430 万元 (不含消费税),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月租金为日元 1,360 万元 (不含消费税), 2023 年 2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1 日月租金为日元 1,328.4 万元。合同总金额为日元 83,077.27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累计支付租金 79,298.63 万日元。

(二)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5,657,957.1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经本公司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度的股利分配方案为: 2023 年度拟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之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3 元 (含税), 不转增,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预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拟向境外全资子公司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中文名称: 剑桥工业 (美国)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剑桥美国公司”) 增资 4,200 万美元。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取得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编号: 沪发改开放[2023]389 号),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尚未汇出增资款项。本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向剑桥美国公司支付增资款 1,000 万美元, 剩余增资款项将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注资。

2、2024年2月23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中文名称：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方”）收到美国地方法院Northern District of California送达的传票（案号：3:24-cv-01010-JD）。法院已受理APPLIED OPTOELECTRONICS, INC.（以下简称“原告方”）对被告方提起的专利纠纷诉讼。原告方要求法院判令被告方侵犯了原告所有的“826号专利、432号专利、383号专利、116号专利、431号专利、301号专利、024号专利、690号专利”。上述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二）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四）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六）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送达的《诉讼服务告知书》《应诉通知书》（编号：2023 沪 74 民初 1047 号）、《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上海市金融法院已受理本公司前员工邱亮以其他合同纠纷为由对本公司实控人 Gerald G Wong 及本公司提起的民事诉讼，要求判令公司实控人向邱亮交付剑桥科技股票共计 1,647,750 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案件正在审理过程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43,418,041.71	2,170,523,437.14
1 年以内小计	1,743,418,041.71	2,170,523,437.14
1 至 2 年	147,737,103.52	7,933,837.13
2 至 3 年	7,741,757.35	10,332,633.30
3 年以上	10,800,276.1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09,697,178.75	2,188,789,907.5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09,697,178.75	100.00	3,506,796.84	0.18	1,906,190,381.91	2,188,789,907.57	100.00	5,529,212.55	0.25	2,183,260,695.02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09,697,178.75	100.00	3,506,796.84	0.18	1,906,190,381.91	2,188,789,907.57	100.00	5,529,212.55	0.25	2,183,260,695.02
合计	1,909,697,178.75	/	3,506,796.84	/	1,906,190,381.91	2,188,789,907.57	/	5,529,212.55	/	2,183,260,695.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关联方	1,574,172,592.51		
1年以内(含1年)	334,738,504.76	3,419,166.69	1.02
1-2年(含2年)	776,057.03	77,605.70	10.00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10,024.45	10,024.45	100.00
合计	1,909,697,178.75	3,506,796.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529,212.55		2,022,415.71			3,506,796.84
合计	5,529,212.55		2,022,415.71			3,506,796.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96,811,848.67		896,811,848.67	46.96	
第二名	585,192,176.01		585,192,176.01	30.64	
第三名	202,708,782.91		202,708,782.91	10.61	2,054,342.31
第四名	41,776,496.41		41,776,496.41	2.19	417,764.96
第五名	35,346,685.63		35,346,685.63	1.85	
合计	1,761,835,989.63		1,761,835,989.63	92.25	2,472,107.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应收款

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58,314.53	5,312,154.24
合计	4,258,314.53	5,312,154.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09,070.67	4,610,448.60
1 年以内小计	3,509,070.67	4,610,448.60
1 至 2 年	595,197.81	592,295.90
2 至 3 年	114,325.40	199,678.25
3 年以上	2,373,213.27	2,673,535.02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591,807.15	8,075,957.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91,807.15	100.00	2,333,492.62	35.40	4,258,314.53	8,075,957.77	100.00	2,763,803.53	34.22	5,312,154.24
合计	6,591,807.15	100.00	2,333,492.62		4,258,314.53	8,075,957.77	100.00	2,763,803.53		5,312,154.2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往来款	2,937,169.90	103,558.62	3.53
保证金及押金	3,654,637.25	2,229,934.00	61.02
合计	6,591,807.15	2,333,492.6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1,038.92	59,229.59	2,673,535.02	2,763,803.5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9,278.12	29,278.12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2,477.85	27,211.24		69,689.09
本期转回			500,000.00	5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4,238.65	115,718.95	2,173,535.02	2,333,492.6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610,448.60	791,974.15	2,673,535.02	8,075,957.77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85,562.49	585,562.49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306,501.87	677,648.75	500,000.00	1,484,150.62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718,384.24	699,887.89	2,173,535.02	6,591,807.15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763,803.53		430,310.91			2,333,492.62
合计	2,763,803.53		430,310.91			2,333,492.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654,637.25	3,318,999.37
往来款	2,937,169.90	4,756,958.40
合计	6,591,807.15	8,075,957.77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剑桥工业（美国）有限公司	2,424,297.71	36.78	往来及代垫款	1年以内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09,677.40	27.45	保证金及押金	3年以上	1,809,677.40
CEAC INTERANTIONAL LIMITED	585,562.49	8.88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58,556.25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上海分公司	550,467.96	8.35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27,523.40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	4.10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13,500.00
合计	5,640,005.56	85.56	/	/	1,909,257.05

(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9,700,779.50		449,700,779.50	149,700,779.50		149,700,779.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49,700,779.50		449,700,779.50	149,700,779.50		149,700,779.50

1、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Cambridge Industries Group Co Ltd	10,536,594.52			10,536,594.52		
Cambridge Industries USA Inc						
上海剑桥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剑桥德国公司	193,782.71			193,782.71		
上海剑桥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上海剑桥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迈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970,402.27			1,970,402.27		
浙江剑桥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149,700,779.50	300,000,000.00		449,700,779.50		

本期增加系追加投资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39,780,455.64	2,840,871,133.08	4,081,987,452.47	3,729,536,173.32
其他业务	664,108.56	792,747.36	332,054.28	396,373.68
合计	3,240,444,564.20	2,841,663,880.44	4,082,319,506.75	3,729,932,547.00

营业收入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商品收入	3,239,780,455.64	4,081,987,452.47
租赁收入	664,108.56	332,054.28
合计	3,240,444,564.20	4,082,319,506.75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高速光组件与光模块	537,931,682.91	459,001,267.94
电信宽带接入终端	1,800,160,871.47	1,609,846,770.97
无线网络与小基站	769,485,895.94	665,941,897.17
边缘计算与工业互联产品	132,202,005.32	106,081,197.00
其他业务	664,108.56	792,747.3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外销	1,972,555,015.73	1,629,216,552.16
内销	1,267,889,548.47	1,212,447,328.2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240,444,564.20	2,841,663,880.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26,23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3,626,230.00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13.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04,027.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7,508.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4,751.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511,181.2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5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4	0.33	0.3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Gerald G Wong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3月1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